

10
876204
c4

10
876204
(4)

青年叢書

心 理 學 初 步

舒 新 城 編

上 海 中 華 書 局 印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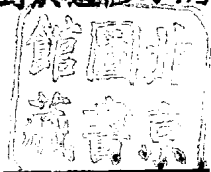
3 1771 1195 6

編輯青年叢書的緣起

M6
B84
19

編輯青年叢書的緣起

我們青年叢書社的社員大家都是曾經，或現在從事中等教育的人，我們對於自己的職務都十分盡心地想把他做好這是無容疑的，我們到處都提倡學生的自動主義，希望他們從學校的教科書以外自動的去搜尋許多必要的智識；然而在自動的作業中間，我們發見了一件最困難幾乎不可逾越的事，便是參考書的缺乏。有許多科目簡直一本可看的書都沒有，有的雖然有幾本，不是過深，便是過淺，這也無怪乎，他們編書的目的本來不為中學生的閱讀而編的，我們這才發現，若是沒有人專門以中學生為對象而來編書，中學生的自動主義終久是提倡不成功的。但是環顧國內的出版界，誰人肯對於這渺小的問題加以留意呢？而且老實



說，即使有人肯出來專心做這個事，倘若他不是現在或者曾經從事中等教育的人，我們對於他的著作終久是要懷疑的，我們不相信一個對於中等教育毫無經驗的人，能彀編出一本使中學生人人能看得懂的書。至於當代的中等教育家若肯對於這事出力貢獻，我們自然是歡迎之不暇了，但是不幸又沒有聽見有這回事，於是我們不能不決定自己動手去做了。

以上的話並不是菲薄現在的著作家，也不是極替自己的出版物鼓吹，我們的社員大家自然都有一點中等教育的經驗，但是我們也知道這點經驗是靠不住的，嚴格說起來我們也還不配做這件事業，不過“村中無大樹，蓬蒿也稱尊”我們再看看青年出版界的這樣銷沈，青年自修所感的這樣困

難，不由地便增加我們許多勇氣，使我們不自知其醜而冒着險去做這件人所不做了。

我們現在的同志只有幾個人，但我們也不希望增多，只希望這幾個人能盡力的維持下去，至少也維持到三年，五年，我們的書可以出到數十百種以上，或者對於中等教育的改進上不無些微的影響，若能藉此使青年的思想智識得有效益，則更是我們所盼望不到的結果了。

我們現在的計劃打算每年大約至多出書二十四種至少十二種，第一期先從普遍的原理入手再進為專門的敘述，我們鑑於現在新文化中重文的缺點，想把自然科學的智識多多介紹，故對於理科的書籍特別加多。我們叢書的計劃幸承中華書局的贊

助得以成爲事實，這是我們所應當在此表謝的。

至於我們的叢書自然有許多謬誤的地方，希望國內專門的學者，中等教育家，及歡迎我們的出版物的青年，隨時加以指正。

一九二三年一月

編輯者 常乃憲

序

我在中等學校教授心理學已有四次。第一次是 1918 至 1919 年在長沙福湘女學校師範部：所用的教本係彭毓聰編的師範學校新教科書心理學，當時覺得效率很小，教完即另編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想把教育學心理學混合教授。第二次是 1920 至 1921 年在湖南省立第一師範：因為找不着相當的教科本——也不相信實用教育學。該書我自己沒教過，現已修改，材料約增二分之一——又編一本教育心理學綱要。第三次是 1922 年上年在吳淞中國公學中學部：學則上第四年級——舊制——有心理學一科，只因學生功課太忙，特改在最末一學期教授。我以為四年的中學生比一年或二年的師範生底知識較高，而所需要的又係普通心理學，所以選吳康所著的心理學原理為教本而去其附錄，講解很費力所得的結果幾等於零——此書本非教科書體裁，但很有牠底長處；選用的時候，也不認為是中學適宜的教科書，實係無別的好書可選。1922 年下年吳淞中學——即中國公學中學部所改名——初中三年級有

心理學選科，只因為我平日歡喜研究心理學，又自己攬着教授，這算是第四次。我本在這裏擔任學校行政上的職務；未擔任以前，也曾想着職務上的事情太忙，若用現成的教科心理學書，每週講兩點鐘還不要緊，要自己編講義，時間一定是支配不來的。開學前三天到上海各書店去選教本，所有的中文心理學書都看盡了，總找不着中學生可以適用的書——這却不能怪書店及編書的人，因為以前部章所規定的中學校並沒有心理學。回想上年底失敗，很不願再踏覆轍，便決定自己編輯。爲着學程底鞭策——學則上只規定二學分，一學期教完——竟於半年之內，把這本書寫成了，真是幸事！

我決定自己編輯以後，首先想到的：中學生所需要的心理學知識是什麼？其次，有什麼方法能使他們看得懂？爲着這兩事，到費了幾天思想，商議了幾位朋友，翻閱過幾十本英文心理學書底目次。所得的結果就是現在的心理學初步。

我相信科學是改進人生的工具，並相信中學生——尤其是初中學生——所需要的是關於日常生活的科學

常識，不是科學底系統。所以本書的取材：(1)只以日常生活的精神現象爲限，(2)說明精神現象的例證，多在一般青年所能發見的事實中間揀取，(3)除第十一章詳論心理學與行爲之關係外，自第一章至第十章說及精神現象，都附帶講應用的方法。第十二章略講現代心理學之趨勢，並分類附以中英文參考書，意在指導歡喜研究心理學的學生一種研究的門徑，並不是心理學底系統。這一章可當作附錄看待，不必人人要學。

我編這書，吳淞中學正在試行“道爾頓制”。道爾頓制底主要要素在增加學生底自動力。我是提倡這制的一人，所以編輯這書時，很注意於“中學生能自己看懂”。又因我底教育心理學綱要出版以後，常有朋友寫信來，講書中牽到什麼遺傳，生理，生物上種種問題，很不容易教授，我於是更注意於“怎樣才能使中學生自己看懂”。每下筆時，總有十五六歲的青年底影子在我底腦中，故文字力求顯淺，例證力求通俗。第十章與第三章底一半都是舊文——第十章見解放與改造第二卷第一號，第三章見湖南教育月刊第四，五號——但爲“中學

生能自己看懂”的原故，也修改多少。但是這樣作，自己還不相信，編定，並請幾位沒有學心理學的二，三，四年級學生過細看一遍，並請他們各把不懂的地方記出來。結果又改去許多，這一點內容，竟寫得這樣長——若此書為習過心理學的人編輯，可縮至二萬字——完全是為着“中學生自己看得懂”幾個字，——但青年朋友究竟能否“自己看得懂”，還待事實證明；我總希望讀者隨時告我，以便設法作到“無師自通”。

我編這書時，青年叢書社還沒有產生，那時理想預備他與教育心理學綱要相銜接，所以是教科書體裁，每章之後都有名詞釋義，練習問題及參考書三項。後來常乃惠先生發起青年叢書社，以我編這書時即存着“中學生能自己看得懂”的觀念，編完了，又請了幾位青年看過，很與青年叢書底性質相合，要把牠加入作為我們社裏底第一種刊物。我雖覺體裁不甚相合，但內容却不大大相背，也就直截答應了。

我編這書所用的參考書很多，除了我自己底教育心理學綱要，實用教育學，最重要的：關於中文者有廖

世承譯：教育心理學大意，陳大齊著：心理學大綱；關於英文者有 Thorndike : Elements of Psychology, Titchener : Primer of Psychology, Bettr : The mind and Its Education, Hunter : General Psychology, James : Psychology, Moore : The Foundations of Psychology。這本書編就並承常乃惠先生過細校閱一次，吳淞中學三年生陳安濟君重新騰寫。我對於上述諸人都很銘感，即在此誌謝。

登新城，吳淞，十二年一月。

心理學初步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精神現象之原始稟質	14
第三章	本能	31
第四章	知覺	45
第五章	記憶及想像	60
第六章	習慣	74
第七章	感情	89
第八章	思想	107
第九章	行爲	124
第十章	自我	138
第十一章	心理學對於職業,其他科學,及 人生之關係	158
第十二章	近代心理學的方法,分類,及派 別	174
	譯名表	194

心理學初步

第一章

緒論

I. 心理學之意義

心理學之成爲獨立科學雖然是數十年來的事，但因爲學者底主觀注意點及其研究方法之不同，所下的定義也彼此不同。各家學說底概略，末章將要說及，這裏姑把心理學下一個最簡單的定義：心理學是研究精神生活之歷程的科學 (The Science of the Process of mental Life)。

這定義雖只一句很簡單的話，但初學的人看來或不容易瞭解；現在把科學，歷程，精神生活分析說明，然後講他底內容與效用。

科學

科學這名詞是一般人所常用的，似乎無解釋之必要。但事實上却不然：有許多學生把物理，化學，動物學，植物學等等科學學完了，

還不能把科學下一個確切的定義。我們可以簡單說：科學是有系統可類別而能證實之知識，與常識不同。鄉間不識字的農人，他們並沒有研究過植物學或動物學，但因為他從事農業的日子很久，關於動植物的具體知識很多，有許多事情為動物學家植物學家所不知道的，他們却曉得；但我們並不能說這些農夫是動物學家或植物學家：就是因為他們所有的知識是片斷的，散漫的；又如我們天天談論關於精神生活上的事情，有時並想設法使我們底精神生活豐富，然而我們不能自稱為心理學家的，是因為所談論所設法的都是為偶然的思流 (Stream of Thought) 所衝動，沒有確定的系統，顯明的範圍。這種散漫無系統的知識叫做常識。科學則不然：對於所研究的東西不但有系統，並且能用適當的方法，把研究的對象分類排列出來；所談論的事物，均可記載證實。例如生物學 (Biology) 所研究的範圍很廣，鳥卵學 (Oology) 底範圍很狹，但都稱為科學的，因為他們底根本立腳點是一樣：生物學是對於一切生命作一種有系統的實證研究，鳥卵學對於一切鳥卵作一種有

系統的實證研究。關於生命的一切問題：如生命之種類，生命之原素，動植物之產生等等，生物學都要切實解答的；至於鳥卵的一切問題：如卵之顏色，卵之形狀，巢與卵之關係等等，都是鳥卵學所當解答的。心理學之稱爲科學，是因爲牠對於精神生活之歷程的種種問題，能作有系統的實證研究。

歷程

我們在作業室裏面可以看見桌子，椅子，儀器，標本等等東西。牠們都是固定的，沒有什麼變動，除了我們把牠們底位置移動以外，今日看來這樣，明日看來還是這樣。這種固定不變的東西我們叫做物。至於我們底精神現象是時時刻刻變動的，要牠固定，很不容易。例如我們坐在椅子上，把眼睛閉着想我們所坐的椅子。我們或者首先記憶着椅子這兩個字。其次儼若看見這字底形狀，聽着這字底聲音，以至於儼若看見這椅子底形狀。這時候閉着眼睛所看見的桌子底形狀，時時變遷：一時看見桌子底全部，一時看見桌子底一部分。倘若我們把眼睛放開，腦筋中間所有的東西很多，變化的速度也加快，要把桌子底印

象(Impression)使他固定不變都不可得。這是因為眼睛開着，外面的東西刺激到眼睛裏，眼睛接受着，就在腦筋裏發生一種印象的原故。這種變動的情形雖不一樣，但這一刻的狀況和那一刻的不同，却是共同的要素。我們叫這種變遷的情形為歷程。研究心理學底機能在觀察精神現象底歷程，不是研究外部的死物體。換句話說：我們所研究之精神現象的感情，思維，記憶等等，都是變動的，決不能把他們當作固定的物體去觀察。再簡單說：心理學底對象是變動的，不是靜止的。

精神
生活

一切生物只要有了生命，就有他底生活：最下等的單細胞生物如阿米吧，最高等的動物如人類，雖然生活的情形，有繁簡之不同，但其為生活則一。從生活的本義上講，一種生物，只要機體上賦有新陳代謝作用，能吸收食物以自存的，都可謂之為生活。阿米吧移行取食，人類用手送食，目的都是為保存生命。所不同的，阿米吧底生活只限於物質方面。人類則不然：除了物質生活而外，還有精神生活的要求。人類在世上，無論他底天性怎樣愚拙，除了物質

生活的衣，食，住而外，精神上總有要求。——這要求不問是創造的工作，或是卑劣的娛樂——假如要我們於穿衣，吃飯，住房子而外，再不作別的精神上的事情，我想一定是不可能的。物質生活底機能是新陳代謝作用，精神生活的機能也是一樣。不過物質生活底機能直接影響及於人底身體，很容易感觸到。例如間一頓不吃飯便覺得餓，天寒了不加衣便覺得冷，夜深了沒有房屋住便覺得不適意。精神生活底情形與物質生活底本沒有什麼差別，只因影響所及的不像物質生活那樣顯明，一般人便不注意。假如有人把閱報所得的知識，當作精神生活底一種食料，他每日到一定的時間，必定要去看報，偶然有一天不看，他精神上的不舒服，也和飢餓時沒吃飯，寒冷時沒加衣，深夜時沒有房屋住所感的苦痛一樣。我常常武斷說：人之所以可貴的，就在他精神上有新陳代謝的機能，天天要求得新知識作他底滋養料，天天在那裏創造新事業作消化的工作。倘若我們僅僅只求衣，食，住的滿足，不再求豐富的精神生活，人與其他生物又有什麼區別！這樣看來，精神生活實是我們所

極當注意的。

II. 研究心理學的目的

行動之
影響

照前面所講的看來，我們知道心理學是科學不是常識，心理學研究的對象，是精神生活之活動的歷程，不是固定的死物。這就是說：心理學底機能是要把精神生活的種種現象，作一種有系統的實證研究。心理學底意義明白了，現在再問：我們為什麼要研究心理學？研究心理學的目的怎樣？前面曾經說過：人類底生活是二重的：除了物質生活而外，還有精神生活。要求精神生活豐富，對於構成及表現精神生活的種種要素，都不可不明白。所以馬都介（William McDougall）說：“心理學底目的是給我們以關於人類稟質較正確，較有系統的知識，使我們善於自制，並使我們及於他人之影響較有效力”。馬都介這話很可研究：我們生存於社會之中，人與人之間，都有相互的關係，在表面看來。個人底行動似乎與他人沒有關係，但實際上一種很小的舉動，都足以影響他人，或受他人底影響。例如個人在私室裏吃煙，既沒有煙味觸着

別人，也不妨害他人底作業，似乎與他人沒有什麼關係。但我們過細研究一番，便知道這事不但有影響及於他人，並且是受他人底影響而來的：我們生來都是不會吃煙的，後來學得吃煙，一定是由模倣他人而成的。不在公衆地方吃煙而在私室裏幹，或者受同伴的裁制，自己覺得這是不良的習慣，不便在公衆之中表現；或者是受家長教師底督責，畏其干涉，不敢在公衆之中表現。這是就受他人底影響方面說。又如這人有了吃煙的習慣，他底朋友也會模倣他這樣作，或者他自己覺得這是好事，勸朋友這樣作。甚至於別人把他在私室吃煙的舉動底意義擴充起來，用之實行其他種種不良的事情。可見就是一種極小的事情，也會有這樣大的相互影響！那麼，我們對於自己底行動，便不可不隨時留意。

制駁行動之
基本知識

我們對於自己底行動有時也很留意，不使他踰越常軌；但爲知識所限，竟至不曉得從什麼地方注意起。就以吃煙而論：未成習慣以前，也想不要學會，既成習慣以後，更想把牠戒除。但實行起來，常常力不從心，你想不學牠，不知不

覺上了癮，你想戒除牠，不知不覺又要吃。這類的事情，一般人大概經驗過。我們對於這些事情所以勞而無功的，就是因為我們對於人類稟質，沒有正確的系統的知識。倘若我們曉得習慣是怎樣構成的？構成習慣底要素是怎樣？什麼是構成習慣的最經濟的方法？怎樣纔能打破？什麼是打破習慣的最經濟的方法？怎樣能夠順着牠底自然趨勢，把惡的習慣打破，好的新習慣養成？假如我們對於吃煙的原因，和戒煙的方法，有相當的知識，實行的效果也比較大了。這不過就一件很小的事情講，其他各事也大概如此。至於改善他人底行動，更不可不對於人類稟質有適當的知識。同是一件事，甲作來很順利，效力很大，乙作來不但沒有效力，並且發生反感，大半是甲能瞭解人之稟質，知道用適當的方法去刺激他，而乙不能。所以我們研究心理學，便是要瞭解精神生活底活動情形，根據牠把我們自己底行爲改善——不但把自己底行爲改善，並要用經濟的方法，使我們底行爲對於他人的影響發生很大的效果。

III. 心理學之內容

導論

從心理學底定義看來，我們知道牠底機能是研究人類精神生活底歷程的。

但其中究竟有些什麼東西，我們不可不略為知道。我們現在所研究的是普通心理學，所講的內容也只以普通心理學為限。本書所要討論的有下列各項：

- 甲. 神經作用，
- 乙. 本能，
- 丙. 感覺知覺，
- 丁. 記憶想像，
- 戊. 習慣，
- 己. 感情，
- 庚. 思想，
- 辛. 行為，
- 壬. 自我。

各種作用
之概說

各種作用底詳細說明，以後再分章講及，這裏不過說明其大意而已。

我們把下面所舉的動作，實際觀察一番就得了。

1. 看書太久了，頭痛；頭痛之後便不能再用思

想，有人把你底後頸打傷了，你只能呼號而不能講話，都是神經受傷失其效用。我們能視，能聽，能言語，能運動，都是受神經底支配。這種支配我們精神活動的中樞，就是神經作用。

2. 小兒生下地曉得吃奶，到了青年時代，便要求配偶，吃奶求偶之前，並沒有人教他。這種不學而能的動作便是本能動作。

3. 坐在火爐旁邊，看着火燃，聽着鐘嚮，那時你一定覺得熱，看見有火，聽得有聲音。你能覺，能看，能聽，就是感覺作用。

4. 看一張畫，聽一曲歌，你能知道那是畫，那是曲，就是知覺作用。

5. 昨天到了上海買書，今天還記得去到上海的情形，就是記憶作用。

6. 你閉着眼睛，想你正在看月光，好像真看見月光一樣，就是想像作用。

7. 你第一次因為特別事故，早上睡到八點鐘沒起來，第二次又這樣睡，第三四五天再這樣睡，以後非

到八點鐘不能起來，這就是習慣作用。

8. 看見車夫挨打，心理不平，作事成功非常高興，就是感情作用。

9. 現在快放假了，回家去很快活，但因為上期的功課有一科不及格，非在假期補習不可，決定犧牲家庭底快樂，在學校補習功課，就是思想作用。

10. 一件事情決定了，一定要設法去實行。這種經過思慮的動作就是行爲。

11. 我有痛苦我自己覺得，我從前作過什麼事我自己記得，我在社會上的地位我自己知道。這就是自我活動。

III. 名詞釋義

心理學英文爲 Psychology 係由希臘文 Psyche 與 Logos 兩字合成的。Logos 底意思是學，Psyche 底意思是關於精神的東西，合併起來爲精神的學問。

思流 (Streams of thought) 思想的變動如流水一樣的不停不息。

對象 (Object) 科學所研究之事物爲對象，如生理

學研究人體構造，即名人體構造為生理學之對象。

機體 (Organism) 生物學上的名詞，用以代表各種有生活的動物或植物。

阿米吧 (Amoeba) 原生生物。

行動 (Behavior) 從阿米吧到人類，凡所有的動作，無論他是對內或是對外的；無論他是簡單的如心跳，呼吸，閃眼，肌肉伸縮，血脈循環等等，或極複雜的如演說，繪畫之類；都屬於這名詞底範圍以內。

V. 練習問題

1. 人底行動為什麼要加制馭？
2. 怎樣可以使我們日常的事實與公律變成科學？舉幾種科學的名詞，並說明其內容底概略。
3. 未學心理學以前，你對於心理學的觀念怎樣？
4. 前面所舉閉着眼睛想椅子，你在腦筋中間有一個椅子的印象，還是看見你自己坐在椅子上，或在別地方看見他？你照你自己底意思把椅子移來移去嗎？你能在眼簾上看見這椅子嗎？
5. 人為什麼要發展精神生活？發展精神的方法

怎樣？試就你自己底經驗證明你發展精神生活的情形。

6. 物質生活有缺憾，我們便立刻感到，精神生活的缺憾爲什麼不能立刻感到？

7. 人類底行動爲什麼有相互的影響，其他動物底也是如此嗎？

8. 什麼叫行動？舉幾種犬貓和蜂蟻的行動爲例。

9. 你平常曾有過高興的經驗嗎？當高興的時候，身體上和思想上有什麼變動？

10. 你作事也曾預先想過嗎？作事不預先細想有什麼弊病？

VI. 參考書

1. 廖世承：教育心理學大意第一章
2. 陳大齊：心理學大綱第一章
3. 陶孟和：現代心理學第一章第一節
4. 吳康：心理學原理第一章第二節

第二章

精神現象之原始稟質

I. 精神現象

我們張開眼睛一看，許多的東西，如山水風雲等等，都一望在目。這種可以看見的東西是以物爲主的，叫做自然的現象。我們坐在房間，能想到已往的經驗，未來的計劃；看見一件東西，對於他有好惡的感情，遇着一件事情，有決擇的觀念，以及其他種種推理願望的作用，都是以我爲主的，叫做精神現象。

II. 精神現象之生理的基礎

導論

我們生命未斷，精神作用總是活動不息。這種精神作用決不是從天上降下來的，必定有他底來源。科學未昌明以前，一般人以爲人底思想是上帝所主宰，而且只有人類有這種作用。從進化論發達以後，動物心理學進步，才曉得動物也有精神作用，同人比較，不過程度上有高下之別。推其原因，係由於神經組織有簡單複雜的區別，因而智力也有高下。

所以現代心理學者都以神經組織為精神現象的本源。

精神系統
與行動

我們底行動是受神經系統的指揮，不但生理學曾經說過，一般人也曾知道。神經系統之構造在生理學中間講得很詳，這裏只把神經系統及腦髓脊髓略加說明。

第一章講過單細胞生物阿米吧，牠沒有神經系統，也沒有覺官，但牠也能生活，能動作，能傳種，並能對於各種不同的刺激而有反應。他雖然沒有眼睛，但遇着各種不同的顏色而改變其行動；雖然沒有感官接受刺激，但遇電或氣候變更而改變其反應。這樣看來，沒有神經系統的生物也有行動。

沒有神經系統的生物，雖然也有行動，但他對於刺激所生之反應的區別很微。構造較複雜的生物就不然：有許多組特殊細胞，每一組特殊細胞都有一種特殊機能。在這些特殊組織的中間，最重要的是接受外部刺激及傳導刺激於筋肉而使之反應的機能。

神經系之
傳導徑

我們手觸着一件東西，腦筋裏便立刻知道。手與腦的距離很遠，為

什麼手所觸的東西腦能立刻知道？就是神經系中間有傳導作用。傳導徑之傳導外部的刺激到腦筋中間也像電話底接線一樣。我們初生的時候，神經系未發育，也好像城市初設電話，器械很少，接線也不很多。到後來我們底身體逐漸發育完全了，感受外部的刺激逐漸加多，傳導的工作多，也如城中工商業發達，居民日多，電話機加多，接綫亦多；若這城逐漸發展為一大商埠，電話機可加至若干萬，接綫的次數更不可勝數。若這城底電話綫更可與他城底電話相接，設有電話之人並可與其他有電話者接談，則接綫更多。但一人底朋友有限，常相往來的只限於一小部分人，對於其他不常往來的人，雖可因事偶然接談，然為數甚少，而且不能普遍。神經系中有若干中樞常與他各種神經相應而傳導刺激於感官，有些或偶然一應，或全不相應，情形也大概和電話綫相同。

小兒初生的時候，東西碰着他底口唇，他便伸嘴去吃，這種傳導作用是與生俱來的，我們叫作遺傳的傳導作用。又如常住在上海的人，在馬路中間走路，聽得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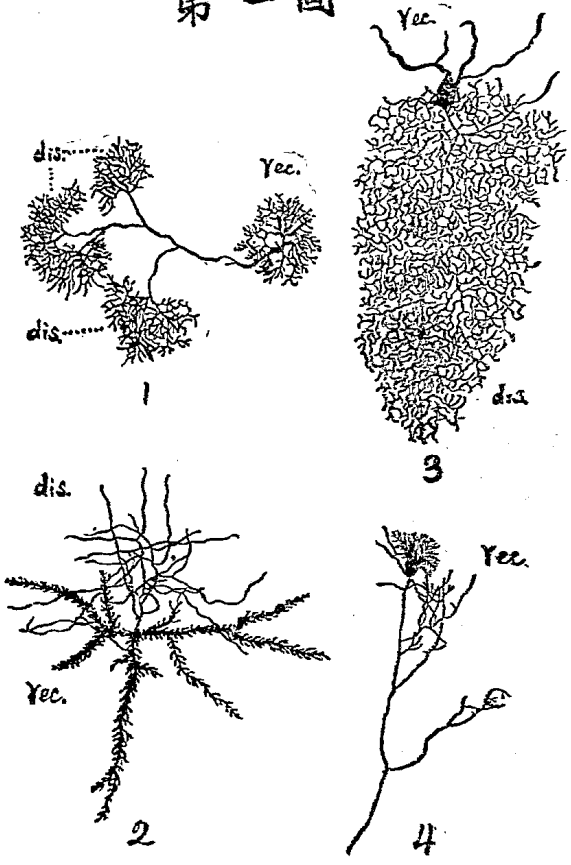
車的喇叭聲，便曉得走開，怕被汽車壓死；倘若是從未到過上海，或從沒看見或聽人講過汽車危險的人聽着喇叭聲音，絕對不會走開，或者還要呆呆望着，以為是什麼很希奇的事情。這種聞汽車喇叭聲而知危險的動作，是由經驗得來的，叫作後天的傳導經。

神經原

我們身體中間神經不知有多少，牠們底構造也不一致。這神經系中間之個別單位，叫作神經原(Neurone)。神經原底形狀各不相同，但都有一種中心叫作細胞體(Cell-body)。由這細胞體發出兩種狀態：一為線上體的長軸(Axone)，一為樹枝體的短膜(Dentrite)，軸底末端並有無數分枝叫作末梢(End brush)。這線狀體能把人身體一部分的刺激，引導至於他部分：就是由感受端引導至發射端。(如第一，二，三圖)

神經表面看來似乎是互相聯接的，但其實是各個獨立的，不過軸底末梢與膜底分枝之間有連接之點，此點名接合點(Synapse)。外部刺激由一神經原到他神經原都要經過接合點，以定其可走的路。倘若某神經原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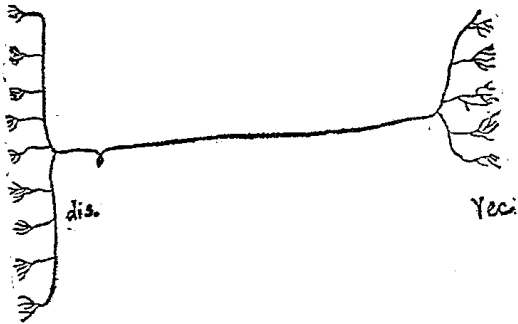
第一圖



第一二圖俱從桑代克之教育心理學 (Thorndike: Educational Psychology) 中摹出, 都是神經系。各種經系之形狀不同, 但都有兩

種作用：一是感受作用，圖中記有 *rec* (Receiving End) 即感受端，接受外部刺激。一曰發射作用圖中記有 *d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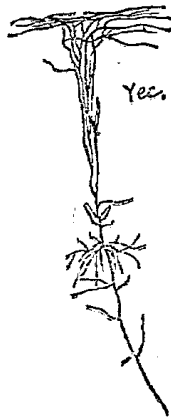
第二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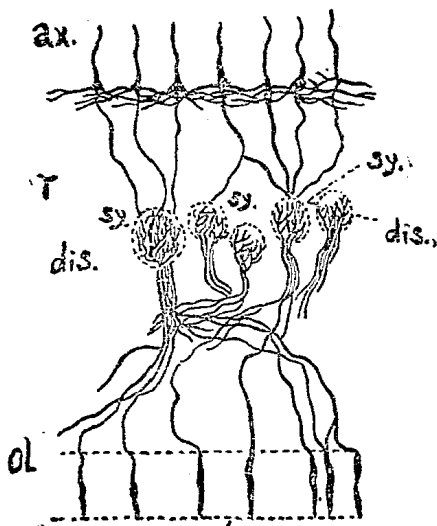
2



3

(Discharging end) 即發射端傳導刺激與筋肉發動動作。第一圖之 4 及第二圖之 2,3 無發射端,以非筆所能畫。據桑代克說:“神經系之長可二尺,但其過徑甚小,圖中所給之綫放大百倍有奇。”

第 三 圖



上圖係桑代克底教育心理學中摹出。ol 係嗅覺接受機關(Olfactory receptors),或稱第一知覺嗅官神經系。dis 為發射端, sy 為接合點。並具有又名第二知覺嗅官神經系,第七個神經系接合點並有接受機能 r ax(axones)為長軸。

於某種刺激是慣於感受的，則阻力弱，接合點就引他向這方走；倘若阻力強便另尋別神經原出發之。例如長於繪畫的人，看得一張名畫，腦筋中便有一種很強的印象，覺得他是怎樣可愛；倘若一位常人看見這東西，不僅不覺得可愛，並且發生一種不好的感情，立刻把這種刺激忘去而接收別的刺激（第三圖）

神經系統中間的神經原其數目雖然是無窮，但就他們底功用講，可以分作三種：一由感覺機關接受外部刺激而傳導於內部者為知覺神經原(Sensory Neurones)，二傳導刺激向筋肉部分者為運動神經原 (Motor neurones)，三連合知覺神經原與運動神經原者為聯合神經原(Associatiny Neurones)。這三種神經原底功用雖各不同，但他們底構造却沒有什麼根本的差異。

中樞神
經原

高等動物與人類的神經組織比較複雜，上節所講的神經原，大部分可在中樞神經系中尋出。所謂中樞神經系包含腦髓脊髓而言。中樞神經系以外有許多神經原接合一致構成交感神經系 (Sympathetic nervous system)，作用在管轄唾液腺。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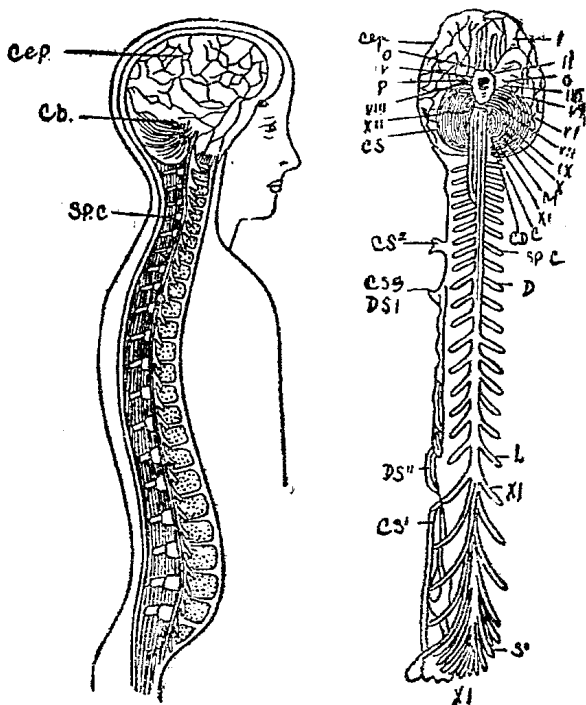
前的心理學者對於交感神經多不注意，以為與思想沒有關係；從行動派心理學進步以來，這個神經系在心理也佔重要的位置。

人與其他高等動物之中樞神經原，其外形幾相一致。頭蓋骨內所包含之纖維(Fibres)及細胞(Cell)為腦髓(Brain)。腦髓中所含之部分甚多，最重要者為大腦(Cerebrum)、小腦(Cerebellum)、及腦蒂(Medulla oblongata)。大腦佔頭蓋之上部及前部，約全腦重量十分之九，小腦在大腦後部之下面，腦蒂為腦髓及脊髓(Spinal cord)二者連接之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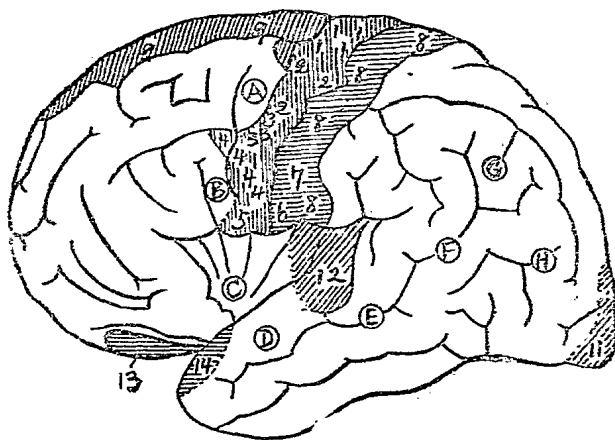
中樞神經中約有一千一百萬神經原混合在一處；但都各盡其職能，調和工作。大概講來，脊髓底機能屬於生理者為多，屬於心理者只反射運動及傳導作用而已。延髓在大腦腳與脊髓的中間，也司反射作用，並能調和交感神經的運動。小腦在大腦之下延髓之上，其作用在司運動，一能充分給與中樞及末梢的隨意運動力，二於休息時能使筋肉起很強的緊張，三能集合各分立運動性的衝動而為整齊連續性的動作，四保持身體平

衡。大腦位於頭蓋腔下的近前方，全部作橢圓形，左右各半，其機能可分四項。第一爲運動中樞(Motor center)：位置在大腦皮質上之顛頂部，牠底機能在發射神經下行以達週身底筋肉。當牠下行的時候，兩半球發射的神經互相交錯，各入其身體之反對部分：即右半球所發的神經入於身體底左部，左半球所發的神經入於身體底右部。第二爲語言中樞(Speech center)，在大腦左半球與延髓的中間，專司言語。倘若大腦通達延髓的道路有損壞，便成爲運動性的失言症(Motor aphasia)。運動性的失言症，是聲音唇舌如常，能呼號而不能發言語。第三爲視覺中樞(Visual Center)，位置在大腦皮質的後面，與兩眼網膜的神經相繫聯。若把左右腦的兩部分全毀傷，便立成盲目；若但毀傷其一旦在表面，便成皮質盲，即在反對側的視覺消失；毀傷至中心部便生精神盲；日常所感觸的事物猶如夢境，或幻視；一切顏色都成灰色。第四爲聽覺中樞(Auditory center)，在大腦皮質底顛顛部。若把這部底左半毀傷，其反對側的耳感必全聾；若但毀傷其中央部，則失聽神經之記憶而成精神

第四圖



上圖係由柯爾文與畢格勒合著底人類行動 (Colvin and Bagley: Human Behavior) 中模出。左圖係人底縱剖面: cer. 示大腦, cb. 示小腦, SP, C. 示脊髓。右圖爲人底橫剖面: 羅馬字 I 至 XII 示腦神經十二對 (1. 嗅神經, 2. 視神經, 3. 動眼神經, 4. 滑車神經, 5. 三叉神經, 6. 外旋神經, 7. 顏面神經, 8. 聽神經, 9. 舌咽神經, 10. 迷走神經, 11. 副行神經, 12. 舌下神經)。M 爲腦帶, C 爲頸神經 (Cervical nerves), es 爲頸部交感神經節 (cervical sympathetic ganglion)。



上圖係由裘德之心理學 (C. Hubbard Judd: Psychology, Revised Edition) 中模出。圖中有綫處示知覺與運動中樞, 小圓圈中寫有字母處示聯合區 (Association Areas), 直綫表運動區 (Motor Areas),

橫綫表知覺閥(Sensory Areas)斜綫表知覺運動閥(Sensory-motor Areas)。1,1,1,1,1爲趾與足之運動閥;2,2,2爲掌,肘,肩之運動閥;3,3,3,3爲手指之運動閥;4,4,4,4爲眼及顏面其他部分之運動閥;5爲音神經之中樞;6爲舌神之中樞;7爲頭之知覺閥;8,8,8,8爲由1至6諸運動閥之知覺閥;9,9爲軀幹之運動閥;11爲眼睛動作視閥(Visnal area)與後枕閥(occipital area);12爲定視(Visnal fixation)之聽覺閥與太陽穴中樞(temporal center);13爲嗅官球(olfactory ba-llle);14或爲嗅官閥1至6運動閥與7,8知覺閥之橫直綫交叉處或與筋覺聯合。A爲運動書寫中樞(motor Writing center);B爲勃洛克之運動語言中樞(Broca's motor speech center);C或爲記憶運動的語言中樞(Memony motor speech Center);D爲知覺的音樂中樞;E爲威林克(Wernicke)之知覺語言中樞;F爲記憶知覺中樞(Memory sensory)G爲記憶的誦讀中樞;H爲知覺的誦讀中樞;以上用字母注示之處俱屬聯合中樞。

聾，如人久在病中無論何種聲音都不能辨而但覺其聒噪。(第四、五圖)

腦 底
發 達

人類底腦髓，由胎中至成人均繼續發展。但兒童底頭腦特大，初生的時候便可占成人底四分之一，七歲時可占成人底十分之九。女

子至十四歲男子至十六歲，其頭腦之大便和成人無異，以後不再增加重量，但內部細胞底腠理，要達完全緻密的程度，均非到三十歲不可。

從前的心理學家，以為人底智愚與腦底重量有關係，腦重的聰明，腦輕的愚笨。近來動物心理學進步，證明這說不可靠。因為動物中間象底腦筋很重，但他底智力決不及人類，就是人類中間底特殊低能兒底頭腦也特別大。現在的學說都趨重於人底智愚以大腦皮質髮紋的多寡為標準。這種學說，雖然也是臆說，但從研究動物腦髓的結果可以證實。最顯明的實例兒童只有二髮紋，犬較聰慧其髮紋較多，象較犬聰慧其髮紋更多。

III. 名辭釋義

精神現象(Mental phenomena)精神上的一切作用表現於外面者如感情，思想，記憶，想像之類都是。

自然現象(Natural phenomena)自然界一切東西不論他是有生命與無生命只要為我們五官所能感觸的都是。

進化論(Theory of Evolution; Evolutionism)說明

萬物進化之途徑及所以引起進化原因的科學，爲英國博物學家達爾文(Charles Darwin)所創。

接合點 兩神經原的接觸處曰接合點。接合點不是生來連接的，不過由神經系底末梢神經與神經系底樹狀短膜接觸罷了。

神經中樞 中樞內包括大腦、小腦、神經節、延髓，和脊髓等。神經中樞以外的神經纖維組成交感神經系。

行動心理學 見末章

大腦皮質 大腦外層爲無數細胞所組成，叫作皮質。從意識方面看來，在高等動物中，皮質是神經系中最重要的一部分。皮質的區闕，各有專司，感覺闕專司視覺聽覺膚覺之類。運動闕專司傳達刺激到筋肉方面，同時並能容受因運動而發生的刺激。運動闕在皮質中部位置較小，皮質底前面與兩旁有聯結闕，對於高等精神作用的關係極大。

IV. 練習問題

1. 精神現象與自然現象之關係如何？
2. 動物有意識嗎？有什麼方法可以證明牠？

3. 說明神經系之構造與機能。
4. 思想與腦筋的關係怎樣？
5. 我們手觸着一件東西，腦子怎樣知道？神經系傳導刺激於腦筋的情形怎樣？
6. 我們初次吃煙爲什麼覺得頭暈？吃慣了爲什麼到疲勞的時候反要吃煙？
7. 取蛙一隻，把他底頭先斷去，再用極強的酸類刺激其皮膚，看他全身能遁走嗎？若能遁走，是什麼理由？
8. 生物學者實驗腦之機能，常取犬一隻，把他底小腦全部割去，看他全身所現的刺激現象：項筋背筋及前後肢筋立見痙攣，頭動搖，眼球輻蕩，有時身軀或向後倒不能起立或步行，但五官及筋感覺毫無變異。這是什麼原因？
9. 取兔一隻，把他頭邊第四椎部位，切斷延髓六耗(Millimetre)約當3.24毫長，全身底反射機能仍然存在，若再深切一密米則立時停止。這是什麼原因？
10. 什麼叫作神經中樞，中樞分幾部，各部底功用

怎樣？

V. 參考書

1. 陳大齊：心理學大綱第二章
2. 吳 康：心理學原理第三章
3. 劉文典：進化與人生第二編第一章
4. 舒新城：教育心理學綱要第二編第一章

第三章

本能

I. 本能之意義

定義

我們看得某人作一件很難作的事成了功，便稱讚他說：“這人底本能很高”。

這裏所說的本能底意思是指他底知識與經驗講，是從教育得來的，與心理學所講的本能底意義不同。心理學所要研究的本能(Instincts)，是沒經過教育而能自動的精神作用。詹姆士(William James)說：“本能常常釋為動作的機能(Faculty of acting)。這機能在某種情形之下，可以產生一些結果，但對於這結果並無先見，也無先期的教育在這動作中間”。他底意思是說：在某種情形之下，身體內部的機能，自然要發出反應(Response)，這反應所發生之動作其結果的前途如何，那時並不知道，也不計及；就在動作的時候，也是順着自然，並沒有人叫他這樣動作，又不以已往的經驗為根據。若用中國的成語來說，本能很與“良知良能”底意義相似，——因

爲本能是兼指運動及情緒而言，反射動作之外，並有意識夾於其間。

反射
動作

我們在太陽底下坐了幾小時，忽然走到房間裏，眼睛覺得不看見，但略過片時便明朗如常，這是因爲我們在太陽光底下瞳孔縮小，忽到房間裏瞳孔沒有放大的原故。這種動作是由視官所受的刺激，由感覺神經傳到延髓，再由延髓傳至運動神經反射而去，其中並無意識的過程，所以叫作反射運動。——反射運動是身體一部分受外界刺激所生的單簡動作。

本能
動作

嬰孩生未幾日，眼睛看見東西便要抓入口中；孵化一二日的雛雞便能四處覓食。這種由種族進化所得的習慣不須教育而能的動作叫作本能動作——本能動作是身體全部對於外界刺激所生的複雜的較有系統的動作，與反射動作同爲遺傳的。不過反射動作較簡單，本能動作較複雜罷了。

本能動作
底特質

哥爾文裴葛蘭合著之人們行動
(廖世承譯成中文，改名爲教育心理)

學大意)講本能底特質有四項:一本能均傾向於應用方面,二本能均由各種單簡的反射動作集合而成,三本能不受意志的支配,四本能都不是由學習而來的,只以神經系統中間的遺傳通路為根據。他們並舉鳥類營巢為例:謂鳥營巢固不要學習,巢底功用他們不知道,牠有這種動作,都是一時的衝動,不受意識支配。不過本能動作發現時,常有感情參互其間,所以感情情緒都與本能有密切的關係。

II. 本能之分類

導論

從前的心理學家注重內省法,並不注意於本能的研究。自進化論發達以後,動物心理學也漸進步,一般學者很注意於本能。近數年來,心理學者對於本能分類問題的爭辯甚多:最近所出的心理學書籍,關於本能分類一項,幾於人自一說,少有相同的。去年並有人主張把本能廢棄。兩年以前我也主張把本能分為許多類,後來又主張把本能分為社會的與非社會的兩類。近日覺得這種分類都不很對,對於廢棄本能的議論也不贊同,只把本能分為兩類:即傳種

本能與生存本能。求生與傳種為生物底兩大要素，關於這兩種要素的基本動作，都是不學而能的，一般學者之所謂社會本能非社會本能，以及宗教，順應，兩性，種種本能，都可歸到在生存與傳種之下。所以我主張只把本能分為求生與傳種兩大類。

要把這兩大類本能細分起來，數目很多，並且分不清楚，現在只把一般心理學者所公認的本能名目略為討論。屬於傳種類的有兩性本能，父母性本能；屬於生存類的有自存，自衛，自炫，自卑，好奇，好羣，同情，模倣等。以下分別簡單說明。

傳種
本能

宇宙底歷史是生物綿延所構成的。倘若生物底生命只以本身為限，沒有嗣子繼續，則宇宙久已消滅了，人類更不用說是不能存在的。我們之有今日，都是傳種本能所賦予的。所以傳種本能在人類中間很占重要的位置。

A. 兩性本能 孟子說：“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用現在生物學底名詞來解釋，飲食是“生”底基本原素，男女是“種”底基本原素。嬰兒生時便知求食。後來身體

漸發育，到青年前期（自十一歲至十四歲），便有性慾衝動。這時男女兒童很容易為異性的兒童或成人所迷。表現於外面的動作，如尋機會看異性的人，或與之握手接吻等。對於鍾愛之人底物件，常常加以撫弄。與此等動作相伴的情緒大半為嬌羞，妬嫉。男女相處更有無謂的妬嫉發生於同輩之中，有時竟因爭愛而將同性或異性的對手置於死地的。所以兩性教育在青年期是一種很重要的問題。

B. 父母性本能 中國有句俗話說：“虎毒不食兒肉”，就是表示生物底父母性的本能的。人類中間無論何種野蠻民族，除了因特殊的信仰有殘殺子女者，大概對於兒女是愛護的。就是青年男女沒有作過父母的，看見別人底小孩也好撫摩抱握，這種不要學習的動作，都是父母性本能的表現。與此動作相伴的情緒為慈愛。

生存
本能

生存本能底功用在保持人類的生活，與傳種本能一樣重要。除男女性父母性而外，一般心理學者所稱的種種本能都屬於此類。

A. 自存本能 自存本能底最簡單的動作是求食。

嬰兒生來便曉得食乳，餓了便知道啼哭；遇着糖食他便舐吮，若是遇着苦味，他底口唇有一種特別的表示，漸漸地知道向外吐出。其次便是佔據心與聚集心。兒童到一二歲，看見什麼東西都要拿來：這東西是不是他所應該拿的，他不過問，拿來之後有什麼用處也不過問。據桑代克 (Edward L. Thorndike) 說：兒童這種動作是爲他底原始滿足與困惱所驅使，他底心意對於某東西有滿足的衝動，便直接拿來。聚集性也發達得很早：小兒在家庭遊戲，常把一些不相干的東西聚在一起，並把這些東西當作很有用的看待。(摘錄教育心理學綱要第五章第二節)

B. 自衛本能 人類除了求飲食以保持其機體生活而外，自然環境中間還有許多東西足以妨害人底身體，所以有自衛本能去抵抗他。自衛本能之最顯着的爲爭鬥與逃避。兒童底外部環境與他底意志相抵抗，便生爭鬥的動作：例如在數月的小孩子面前，有什麼東西妨礙他手足底動作，他使用力反抗起來。年齡稍長，這種動作更多；假定有人把他底玩具佔據，他便與他相爭，爭

而不決，即繼以戰鬥。到成人時，倘若有人侵及他底生命財產或幸福時，無論是怎樣懦弱的人，總要同他爭鬪，縱或有時爲極強的勢力所壓迫，而不能實現其爭鬪的動作，心意中也有一種怨憤的情形而有忿怒的態度。

人類遇着外部危險，心意中必先有一種估量看看這種危險是否可以抵抗。危險可以抵抗便與之抗鬪；危險底力量或他人底侵襲勢力稍大便抑制其動作不發現出來而在心中有一種忿恨的情緒。倘若危險底力量或他人底勢力特別強，爲他所不能抵抗的，便將忿恨的情緒一變而爲畏懼的情緒，表現於外面的動作爲逃避。爭鬪與逃避雖是相反的動作，但其目的都在保護自己底安全，所以都叫作自衛本能。

C. 自炫本能 兒童穿件新衣，意態昂然，常在他底同伴中間表示自得的樣子，心裏並有一種愉快的情感。到了青年時代，這種動作更多：一件極平常的事，在成人看得無關重要，他覺得有極濃的興趣：例如學生在學校中組織一個團體，他一旦被舉爲這團體底領袖，他心裏非常高興，作起事來，儼然有領袖羣衆的氣概。感情

強盛的人，忽然膺承此職，腦筋中發生很大的振動，一面有自得的情緒，一面又有嬌羞的情緒，二者橫於腦中，有時竟不知所爲。這種自己表現其長處(主觀的)的動作，是屬於自炫本能的。這種動作若不受抑制，很容易養成矜驕的態度，若挫折過甚，便又流於自卑的行動。

D. 自卑本能 我們平常讀某人底文章覺得他底見解高遠，對於他有種欣慕欽仰的感情；或者我們作下級職員，對於上級官因爲畏他底威權而有一種敬畏的感情。當我們未看見他們以前，自己也覺得有許多主張，並且以爲是很有理由的，在僚屬或同輩之前，也能明白談論表現我們底意思，但一旦遇着他們，自己底主張便拿不出來，並且對於自己平日所認爲有理由的，也懷疑起來，甚至于言語舉動失措，頭部傾依，不敢正視。這種動作是自卑本能的表現。

E. 好奇 兒童生後三四日，他底眼球能自由轉動，我們注意看他，他總把眼睛注視在他所居之房屋中的一切事物，聽得別處有聲音，他便將頭轉向某處。等他

長到二三歲走得路講得話的時候，他便在家中將他可拿得動的東西搬來搬去，擺成種種不同的樣子，有時並且要把東西打破看他有什麼變化。這種動作都是爲好奇心所驅使。

外部刺激不盡都能引起好奇的動作，能引起好奇心的，大概是與舊觀念相聯的新奇東西。例如某人住在鄉間，看見鳥的種類很多，一旦看見一隻金鷄，覺得他底顏色好看，心裏便有一種愛好的感情。倘若一個人從沒有看見過鳥類，忽然看見這東西，不但不覺得可愛，甚且畏懼逃走。所以好奇與畏懼常相互變化：完全是新事物便引起畏懼，半屬新者半與舊者相聯便引起好奇心。

我們底知識大概由好奇心所驅使而來者，所以好奇心在文化上的功用極大。

F. 好羣 好羣是動物所同具的本能，發現很早。兒童生數月，若把他單獨放在一間房裏，他自然而然哭起來了；若是有人走到他底面前，他可漸漸止住哭——有時並可立時止住。過了嬰兒期到了二三歲以後，他很歡

喜同他年齡相等的小朋友玩。到了青年期並且歡喜同年長的人往來。若是成人獨居一室，無人同他往來，就是小孩子同他說話，他也覺得愉快。

在野蠻社會中，這種本能在找尋食物，防禦危險是很重要的，現代的社會文明也大半以此種本能為結合的根據。

有許多心理學者，把遊戲性單獨列為一種本能——我從前也如此——我覺得兒童好玩是求友的一種方法，仍是羣性之一部分。所以不另立名目來說明。

G.同情 我們看得別人底境况窮便為他憂慮，看得別人愉快自己也覺得愉快，這就是同情的表現。又如看見別人病了，總要他吃點東西，並且願意招扶他。當願意招扶病人的時候，心裏覺得有點滿足。這滿足並不是因為病人能減少痛苦，不過行其心之所安而已。這種行動實是互助的基礎。

我們在社會上決不能獨立生活，無論作什麼事，總要他人幫助。倘若人類互相幫助都是以個人底利害為前提，那麼利益相衝突的時候，彼此便各自孤立，絕無

關係，社會不要破滅嗎？社會之能够不破滅而能繼續存在的，是除了利害之外，還有本能的同情維繫之。現在有些社會心理學者常以人民同情心之發達與否爲其國家文明與否之標準，似亦有一部分理由。我國人素日缺乏同情心，我們對此應當特別留意。

且模倣 我校操場常常有兵士來操演，我家中底涼台正對這操場，我底女兒現在還只二歲，她時時看見兵士在外面槍操馬操，她也找着一根小棍當槍，小凳當馬，坐在凳上或立在地上拿着小棍口唱走着一，二，大步的走來走去。她這種動作並沒有人教她，我初次看得，還不曉得她是作什麼，後來過細考察，纔知道她是模倣兵士操演。這種不要人教而跟着別人動作的，是模倣本能的表現。

看得別人底動作不要人教便跟着他那樣作的是模倣，自己底動作足以引起他人照着這樣動作，心理學上叫作暗示。同情，模倣，暗示在社會心理學中是極重要的原素。我們在社會上的行動受他們底影響也大。

III. 名詞釋意

反應(Response)對於刺激所發生的動作或意念為反應。

經驗(Experience)經驗是指從前所經歷過的事情。

本能是天賦不學而能的。這名詞所表明的行動是我們從遺傳得來，不是從經驗或學習得來的。

意識(Consciousness)普通所謂有意識是指對於一件事情有很明瞭的觀念。心理學上的意識是總指各種精神作用。感覺，知覺，想像，記憶，判斷，意志種種都包括在內。意識存在便可支配動作。

感情(Feeling)感情為一種精神狀態，用以區別各經驗的價值。例如見美麗的顏色心裏發生快感，見醜惡的東西心裏有惡感之類。

情緒(Emotion)情緒為一種繁複的意識現象，含有強盛的感情色彩。這種現象的起因，是因為刺激得太驟的關係。此種刺激或為實在的，或為想像的，對於此種刺激，一時沒有滿意的應付方法，同時身體上起了一種特殊的變異狀態。

IV. 練習問題

1. 本能與教育的關係怎樣？
2. 從心理學上看來，你主張男女同學嗎？絕對的還是相對的？理由何在？
3. 假如有人對於你有極無禮的舉動，你對他一定是要生氣的：現在假定這人是你底僕人，你底忿怒的程度怎樣？是兄弟姊妹怎樣？是朋友怎樣？是教師怎樣？是兵士怎樣？是軍官怎樣？是動物你又怎樣？
4. 你在學校遇着教師或同學稱讚你，或者你被選為一個團體的領袖，你底精神現象怎樣？
5. 我常看見一個人在學校的走廊中間，遇着一位新朋友，兩人站在那裏講話，別人從那裏經過，都要向他們望望，或者圍着他們，這是什麼理由？
6. 在三十個同學的面前，你能嚴正地發表你底主張嗎？全校開會你能在大禮堂的講臺上盡量發表你底意見嗎？為什麼？
7. 你年暑假回家，一個人住在家中，假定你家鄰近沒有在學校讀書的人，都是些農夫，你也覺得寂寞嗎？覺得痛苦嗎？為什麼？

8. 爲什麼人要有同情？
9. 同情與博愛的關係怎樣？
10. 模倣在人類生活中間有什麼用處？

V. 參考書

1. 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八章第九章
2. 教育心理學綱要第一篇
3. 蕭恩承：兒童心理學第十二章至第十七章

第四章

知覺

I. 知覺之意義

我在書房裏看見許多書籍，並且對於這些書籍有一種可以拿來誦讀的共同意義。這拿來誦讀的意義很簡單，但是根據於我底過去經驗得來的。我看見書以為可以拿來誦讀，是因為我從前讀過書，或者看見別人拿着書讀，聽別人講書可以翻開誦讀；倘若我從來沒有讀過書，也沒看別人讀書或聽別人說書可以誦讀，我雖看見那些書籍，但對之沒有什麼意義，不過當作一件一件的東西罷了。這種看見書籍而附以可誦讀的意義之精神現象就是知覺 (Perception) —— 知覺是由過去的經驗對於目前的事物有一種意義附於其上的精神狀態。

II. 知覺之原素——感覺

定義

在前節所舉的例底情形之下：假定我在我底視官中有一種如“書”那樣物體的印象，除此印象而外，並沒有“可以誦讀”或其他各

種意義。這種情形就是感覺 (Sensation) —— 感覺是任何物體表現於感官之前而心意覺得有那物體的精神作用，為構成知覺之原素。

感 官

假定我在書房裏閉着眼睛，我底周圍雖然有許多書籍，但還是不能看見，腦筋中也不覺得有“書”底印象。我所以能看見書籍，腦筋中有“書”底印象，是由於我底視官容收外部的刺激——書籍——而將這刺激傳達到我們底腦筋。這種接收外部刺激的機關，我們叫作感官。我們接受外部刺激的感官不但只一視官，耳，口，鼻，舌，皮膚等等都有他底功用，均可稱作感官。一種感官專預備容受一種刺激，各器官底功用不能混同：例如視官專備容受光波，聽官專備容受聲浪，舌上的味蕾專對於液體而生甘，鹹，酸，苦四種反應，嗅官專對於呼吸入鼻內的各氣體而生反應，皮膚器官專對於皮膚上所接觸的溫度，冷度，與重量而生反應。

感覺底
屬性

“無論何種感覺都有相同的屬性，這種屬性大致可分為四種：一強度 (Intens-

ity), 二久暫(Duration), 三性質(Quality), 四明度(Clearness)。

“感覺起來的時候，終有些須強度。光無論怎樣明暗，聲無論怎樣高低，味無論怎樣濃淡，必有一點明亮，一點音響，一點濃厚，才能使吾看見，使吾聞得，使吾辨別。

“強度如是，久暫也是這樣。感覺的時間無論其經過意識界為一秒鐘或一分鐘，或尚不到一秒鐘，然而終有些須時間，可以度量。

“各種感覺均有其特殊的性質，以分別彼此。譬如光吾知道他是光，音吾知道他是音，他們決不會混亂。所以原來感覺種類有幾多，那麼感覺底性質也有幾種。

“所謂明度即指注意而言。感覺底明瞭和不明瞭，全憑注意底強弱而定。所以極微的聲音，倘使我們注意及之，也聽得很清切；倘使心不在焉，縱有極明瞭的光綫，也視若無睹。故刺激強的未必清切；清切的未必很強。不過強度和明度自有連帶關係；刺激強的，往往容易惹起人注意。注意一物時能加增他底強度和久暫”（

本節錄廖譯教育心理學大意一四四頁至一四五頁)

感覺底
種類

因為各種感官底功用不同所以感覺便可分爲許多種類。我們底眼，耳，口，鼻，皮膚等等，都有他底特殊作用，所以一般心理學者通常把感覺分爲視覺，聽覺，味覺，嗅覺，膚覺數種；又因隨意筋肉關節(Tendon)與隕(Joint)中間都有感覺神經，身體內部所發生飢渴，嘔吐與關於消化，呼吸，血液循環等，也有感覺神經，所以於各種感覺之外，另加以筋肉感覺與有機感覺之名目。這些感覺覺官底構造與功用都詳於生理學中，所以這裏不再細講。

III. 知覺之種類

導論

我看見書籍並對於他們而有“可以誦讀”的意義。若把這“看見書籍可以誦讀”底現象分析起來：第一是視官感觸這書籍，第二是我從前拿書誦讀的舊經驗再現：這舊經驗除視覺外最少亦有口發聲音，手翻書頁的膚覺，耳聽聲音的聽覺，鼻聞書氣的嗅覺各種作用。這許多作用與現在的視覺合起來，而後發生一種“這書可以誦讀”的意義。可見知

覺是把各種感覺綜合起來而認識外物的全體。所以知覺是綜合的，決不能像感覺那樣個別的按照各感官作用分爲很多的類數。

意 義

知覺底原素，是單獨的感覺；不把各個感覺聯合起來，還是不能算知覺。聯合感覺最重要的東西是意義。意義之構成完全以主觀爲憑，所以同一事件：甲以爲有這種意義，乙以爲有那種意義。故心理學者以爲命意是個性的，不是普遍的。

分 類

知覺是聯合各種感覺而成的：無論何種知覺，都與各感官有關係，不過其程度各有不同。一般學者通常把知覺分爲空間知覺與時間知覺；又因視官聽官及皮膚在空間上比較地可以獨立發生知覺，而把空間知覺分爲視覺的空間知覺，聽覺的空間知覺與觸覺的空間知覺。

A. 空間知覺 我們閉着眼睛，外面有件東西刺激我們底皮膚，我們能知道這東西在什麼地方。倘若這刺激物是兩點，我們並能知道他們距離的大概。其他如眼看見東西，耳聽得聲音，能測度他底距離的種種情形，

都是空間知覺的實例——空間知覺是我們對於外部刺激知道他在空間所占的位置底大概情形。

a. 觸覺上的空間知覺 前段所舉的例，就是觸覺上的空間知覺。觸覺上的空間知覺以手為最敏活，足部頭部次之，身體各部分較鈍。我們手觸着一件東西，覺得他底位置怎樣，雖然是手底膚覺直接告我們以那物的位置，但與平日的視覺亦有關係。因為平時物體接觸皮膚的時候，我們底眼睛常看見所觸的地位而知其在空間上的位置。經驗既久，視覺與觸覺中間，生一定的聯絡，以後物體接觸我們身體的時候，眼睛雖然閉着，還有視覺底印象。所以觸覺上的空間知覺，原非觸覺所固有，係與他原素聯合所生之複合作用。

b. 視覺上的空間知覺 測量家看慣地面的距離點，對於所看見的地點，常能測其遠近之大概；距離較近的，或能完全無誤，這就是視覺上的空間知覺。視覺上的空間知覺較觸覺上的效用大，範圍廣：因為觸覺上的空間知覺，都是直接的，我們四肢所能接觸的距離與範圍很小，全憑觸覺，則所知的極少。視覺不但能識近傍

的物體，就是遠隔的物體，也能一見而知；且瞬間所能知覺的範圍，也較為廣大。我們日常生活賴視覺為我們判斷距離遠近，形狀大小的很多。視覺的效用雖大，範圍雖廣，但所知的很難正確完備，常要觸覺幫助他，所以視覺上的空間知覺，也是與他原素聯合所生之複合作用。

o. 聽覺上的空間知覺 我們聽得一種聲音，雖然也能辨別是從那個方向來的，但界限極不確定：從我右耳或左耳所發之音，我固能知道他是從我右邊或左邊來的，但距離過遠，兩耳感覺的差異不著，方向的知覺便不完全。聽覺上的空間知覺，也常要視覺為助。

B. 時間知覺 我們聽得一種聲音，看見一種顏色，觸着一件東西，都覺得牠在我們意識底領域中間繼續占據若干時：例如上課時鈴聲本是一斷一續的，我聽官接受這聲音傳導入於腦筋中間的時候，我底意識領域完全為鈴聲所占據，並覺得這聲音延長了多少時，間斷了多少時。這情形就是時間知覺——時間知覺是覺識外部刺激在時間上的繼續與間歇的精神作用。

無論何種感覺都有時間知覺，而每種時間知覺都由許多感覺聯合而成，所以時間知覺也是複合的精神作用。時間知覺中間有兩種重要問題，我們應當曉得的：一現在過去未來之區分 二時間之忖度。

現在過去未來之界綫很難劃分：譬如我們講一句話說：“這是現在的事”，從常識上講來，我口說這話，耳聽這話，都是現在。但在心理學上講來，精神作用絕不能延長至如許時間。當我們口說耳聽“這”字的時候，“是現在的事”數字，還沒有到我底意識閾中間，這“是現在的事”五字是否一定入於我底意識閾，還不能斷定，只能稱作未來；口說耳聽“是”字的時候，“這”字在我意識中間的領域，已為“是”字推去而代占之，則“這”字已為過去。所以我們對於時間的知覺，好像奔流的水一樣：一方面舊原素徐徐而去，他方面新原素源源而來，新陳代謝，沒有止境。而新舊原素交替的時候，心意中有一種最明瞭的知覺，這最明瞭的一剎那我們叫作現在。去明瞭之度愈遠，逐漸入於記憶的範圍，我們叫作過去；本來絕不明瞭，逐漸接近明瞭之度，而達於極明

之境者，我們叫作未來。這樣看來，過去無窮，未來無窮，只有現在最短。人底生活，也只有現在爲最可貴：因爲過去者不能再來，未來者渺無準繩不能預料。

時間之忖度，陳大齊在心理學大綱上講得很明白，茲引入於下：“吾人直接所能知覺之時間不過數秒，過此以往，惟有借助於數目之計算，時鐘之指示，或他種符號的概念以忖度之而已。對於一月一季，吾人無從想像其全體之延長，惟有視之爲一名詞，或通覺其所含之日數；而思惟之而比較之耳。自第一世紀至今日爲止之時間，與自第十世紀至今日爲止之時間，孰久孰暫，誰能知之。平時以爲前者久於後者，即藉世紀之數目以爲判斷，或藉歷史的事實之多寡以推知之，非真能感其久暫也。

“同此時間因忖度之不同，而其久暫有異。某時間中所含之內容，變化多端，饒有興味，則經驗當時覺其甚暫，事後追思，覺其甚長。反是，某時間之內容空無所有，則經驗時覺其久，回憶時覺其暫。例如春日閑遊，心曠神怡，耳目所接，變化無窮，一日光陰不覺易暮，而事

後追思，恍若數日。又如病榻呻吟，無所事事，有度日如年之概，及病愈回思，病中一日等於平時數日之久而已。由是觀之，經驗時主觀上時間之久暫，與經驗內容之多寡成反比例，回憶時主觀上時間之久暫，與經驗內容之多寡成正比例”。

IV. 知覺之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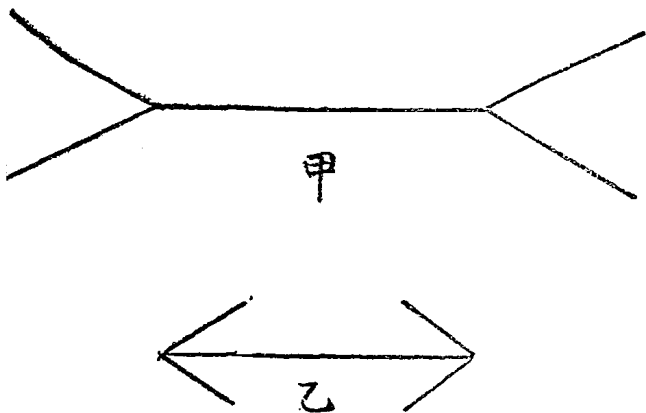
我們底知覺常常與外界刺激的事物不相符合，所以發生錯誤。例如黑夜見一樹影，而謂之為鬼，腦子裏忽現一鬼底形狀而強名之曰鬼。這種情形，都屬於知覺之錯誤。通常分為錯覺與幻覺兩種。

錯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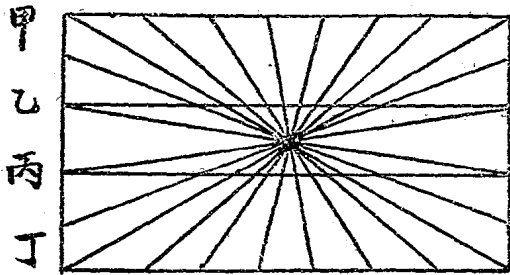
六朝時苻堅寇晉，謝玄禦之於淝水。謝玄很會用兵，屯駐於淝水北邊淮水南邊的八公山下。苻堅常常為謝玄打敗。苻堅底兵士因為畏晉兵的追躡，望見八公山上的草本，都以為是晉兵，便不戰而退。八公山的草木與兵相去很遠，然而苻堅底兵把他們當作真的兵。這是偶然的事，只有苻堅底兵看來是如此，他人看得不見是這樣。又如以同樣重的棉花與鐵放在一處，無論什麼人用手舉起來，都以為棉花輕鐵

重。又如下面第一圖甲乙兩綫長短相同，第二圖甲乙丙丁四綫俱屬平行，第三圖甲乙丙丁戊己庚七綫也都是平行的，第四圖直綫與橫綫所占的面積都是一樣的，但我們看來，覺得第一圖之甲綫長乙綫短，第二三圖之綫不平行，第四圖之橫綫面積長，直綫面積寬。這種情形都屬於錯覺——錯覺是由主觀變易刺激之性質，其所識之內容與實物底性質不相符合，前例為內心的觀念所構成，後例由生理的構造所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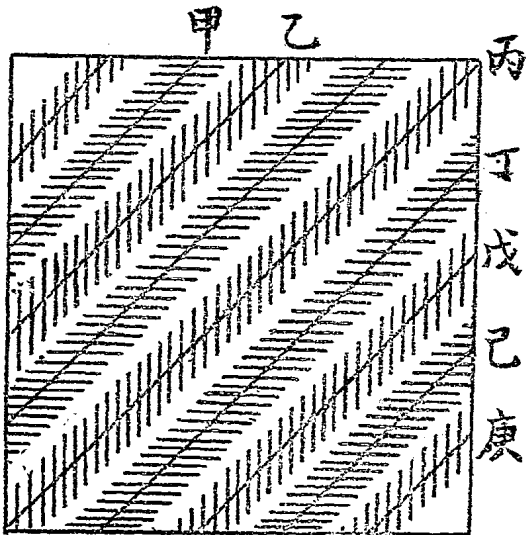
第 一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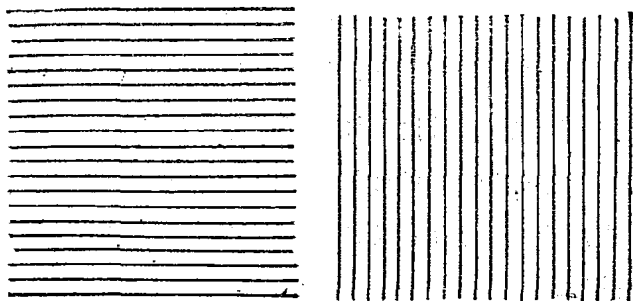
第二圖



第三圖



第 四 圖



幻覺

錯覺雖然所識的內容，與實在事物底性質不相符合，但還是有件東西。至於

幻覺：本來外界沒有什麼東西，而他看來覺得有一件東西，全是無中生有。

幻覺之發生，不是驟然來的，大概是從第一類錯覺進化而來的。鄉間的平民，因為教育不良，判斷力弱，常常夢想鬼神庇佑，或青年性慾甚熾，滿足性慾之要求很強，起初往往看見別的物體疑神疑鬼，以為是匹偶相遇，以後慾望日熾，就沒有刺激物刺激時，腦子裏也常常有鬼神或匹偶底影像，致動作失其常態。有了這種現象，是精神病的症象，我們不可不注意。

V. 名詞釋義

印象(Impression)外面的事物遺留於腦筋的影子。

筋肉感覺 這種感覺使我們知道身體各部的運動，如發音器官，四肢運動，手足搬弄的都在內。

有機感覺 有機感覺發生於內部器官，如心跳，脈動，胃縮等。有時這些動作混合起來，表示我們底情緒狀態。

錯覺(Illusion)錯覺是一種普通的錯誤知覺。平常人居此境界都有這種經驗。

幻覺(Hallucination)幻覺是一種反常的錯覺。是特殊的經驗，不是各人所共有。

VI. 練習問題

1. 把你自己底經驗證明感覺之屬性。
2. 我們對於外面刺激物之意義為什麼各人不同？
3. 生而盲目的人，也有空間知覺嗎？
4. 試把你一分鐘所感到的事物分析其內容並說明你覺到某事某物是用某種感官。

5. 你能回憶一小時以前知覺現象嗎？不分析時間經過的事物你覺一小時之過去時間與一日的過去時間是同樣的長短嗎？爲什麼？

6. 現在與未來那樣重要？爲什麼有許多人對於現在生惡感而追念已往或懸想未來的極樂世界呢？

7. 宗教家爲什麼都懸想未來的天國？

8. 試以你自己底經驗證明錯覺與幻覺。

9. 你相信有鬼嗎？爲什麼？

10. 你能從心理學上證明無鬼嗎？

11. 有什麼方法打破迷信？

12. 迷信與宗教有什麼區別？二者之原素相同嗎？

VII. 參攷書

1. 陳大齊：心理學大綱第八章

2. 廖世承：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十二三章

3. 陳大齊：迷信與心理

第五章

記憶及想像

I. 記憶

定義

我們住在吳淞，吳淞底海景，我們都
很明白。但是在這裏住久了，覺得沒有什
麼興味，某星期日的天氣很好，我們邀幾位好友去遊滬
南的半淞園。我們到了半淞園過細一看，覺得那裏的風
景也還可以，可是人工的太多，天然的太少，於是記得
吳淞砲台灣的海景，有種天然風趣，似乎比半淞園好多了。
等到我們回了學校住幾天，又記得半淞園的風景，
並記得我們那時的行動，這種離開實在的物體而能回
記其情狀的現象，心理學上叫作記憶——記憶是外部
刺激印入腦中而能保留其印象以補再現的精神作用。

記憶作用
底性質

從記憶底定義看來，牠底作用
有兩種性質：一是保存，一是再現。
譬如我們遊半淞園，當時所得的種種印象，我們雖不想
把他們保存放在腦中，但因為那些印象刺入我們腦筋

中間，自然能在腦筋中存留幾時，並不一瞬即逝，這就是保存的性質。我們腦筋把這些印象保存之後；一旦要用這種印象的時候，便能把那些印象再呈於腦筋之中，儼若當時親歷其景的一樣，這就是再現的性質。

記憶律

一般教育者以為記憶在教育上很重要，他底定律我們應當知道的有四種：即

聯想律 (The Law of Association), 反覆律 (The Law of Repetition), 時間接近律 (The Law of Recency), 注意集中律 (The Law of Usvidness)。

甲，聯想律 滬南的半淞園是我們遊過的地方，假定寶山的城西小公園也是我們遊過的地方。這兩園的地位與面積彼此不同，園規也彼此不同（半淞園售門票，小公園任人遊覽）。但二者之間的風景有些相似，可以供人遊覽的性質又相似，以後遇着我們需要這些舊觀念應用的時候（如作遊記或與友人談論風景之類），半淞園底舊經驗再現於腦中，小公園底舊經驗也聯帶再現於腦中。這就是記憶的聯想律——記憶的聯想律是：若兩件事或兩種經驗合現於意識之中，二者有一再

現，這再現的一事傾向於使他一事也再現。

乙，反覆律 遊半淞園的經驗，雖然是我們所同有的。但是我們數人中有一人因為特種關係，許久不要這經驗再現；時間過久了，以後要他再現也很困難。倘若我們之中有一人是好玩山水的，時在西湖普陀廬山旅行。旅行的時候，常常想及半淞園底景緻，或者他時常到半淞園閑遊。那麼半淞園底景象因為反復在他腦筋中間再現，他很容易記得。遇着類似的事情，不知不覺的就譚到這裏來了。這就是因為他反復的次數多，所以很容易記得——反覆律是：一件事情常在意識中再現，這事情便容易再現。

丙，時間接近律 我們昨日遊半淞園，今日有人問我們半淞園底景怎樣，無論我們底記憶力怎樣差，都能講出他底大概情形。這是因為時間相去甚近，所以容易記得——時間接近律是：任何事情現於意識中間的時間愈近，愈容易再現。

丁，注意集中律 我們遊半淞園，園中底地面很廣，景物也很多，倘若我們隨便看看，雖然也可記其大

概，但總是模糊不清。假若我們注意該園中一件事——不論是假山，池塘，或照相館，飲食店，都可以——，則我們對於這件事看得很清楚，所得的印象也很明白。以後關於該園之其他各風景都不記得，這一件事還是記得。這就是因為注意集中的原故——注意集中律是：對於一事一物之注意力越強的，越容易再現。

記憶之
種類

一般心理學者都把記憶分爲兩類：

機械的記憶，理解的記憶。機械的記憶是對於事物之內容與意義不瞭解，只把外面的形式記着，如從前私塾勉強十歲以下的兒童背讀四書五經之類。理解的記憶與機械的相反，就是把事物的內容及意義瞭解清楚，利用思考及聯想記憶其大概，如我們研究心理學的方法之類。

記憶之
方法

近來有人出專書研究記憶，說能增進記憶力。其實記憶力是本能的不能增加的。哥爾文及裴葛蘭說：“我們祇有各種記憶，並沒有專司記憶的籠統機關。所以同是一人，有記憶某事親切，某事模糊：同是一事，吾們對於此項瑣碎則特別注

意，對於他項則多忽略。如此刻我全神貫注在算學問題上，那早上友朋的約，早已忘去。吾們每聞人家說某人健忘，實則什麼人沒有遺忘，不過其間有差別。健忘的人有用的事都忘掉，沒用的反記得清清楚楚；記憶好的人，他有用的事都不忘記，沒用的事到不在意了。照此說來，記憶並不是塊筋肉似的，多練習便可增進。你讀熟了幾章詩，未見得讀他書時，較未讀詩以前來得敏捷。可見記憶力是不能增進的了。要是有一種方法可以增進記憶，便是增進記憶底方法”。(文依廖譯)

記憶的方法各心理學者的見解不同，我編教育心理學綱要第二編第九章上曾說及，茲錄如下：

“記憶底良否以外物印象底強弱為根據，而印象底強弱，又以注意底強弱與久暫為轉移，所以記憶良否，不僅與刺激底新舊及反復有關，並與注意及觀念的聯合有關係。根據上面所講的，所以記憶的方法有下列數種：1. 初次印象要強固，2. 反復練習，3. 領悟，4. 思考。

“神經原有感受，發射，傳導三種作用，外部的刺激必首先與神經原底感受端接觸，才能由傳導器引而至

發射端，而後由發射端發生反應。發射端發出的反應與感受端接受的刺激是相應的。感受端所受的刺激強，所生的反應也強；刺激弱所生的反應也弱。我們對於某種事物要想能記憶着，第一次的刺激總要強烈一點：就是要使這刺激與反應中間的聯合力加強，使後來容易再現。但僅僅只有第一次的刺激強烈，以後永不去練習，則與不用律相合，以後再遇這種刺激，反應底力量減弱，有時竟減之至無。所以刺激一經感受之後，要能記憶，不可不多次反復。不過反復底時間宜間斷爲之，不可太長。因爲太長則感疲勞，反不能生效。至於僅僅對於刺激與反應中間的聯合加反復，不以觀念底聯合爲根基，便流於機械的，雖然暫時可以記憶，但決不能經久。這種事情很多：我們回想從前私塾先生之要學生整日讀書背書所得的效果就可知道了！所以記憶不僅要反復，更要對於所感受的刺激能領悟。領悟之外，再加以思考，把刺激內容明白，再研究其所以然的道理，則刺激經過分析的作用，在腦筋所留之印象更爲強固。此外生理狀況如有疾病或腦筋疲勞等等，也是以影響及

於記憶力，也宜避之”。

遺忘與
記憶

與記憶相反的為遺忘，一般人以為遺忘是很不好的事，很與記憶有妨礙。其實遺忘反可以為記憶之助。因為我們一生所感受的刺激不知有多少，若是都要把他們一件一件的保存起來，事實上未免太不便利：假若我們要記憶某件事，從前所經過的一切事情都一概再現出來，則追思時所費的時間，差不多要與當時經驗的時間相等，什麼事都不能作。我們所以能夠運用舊經驗，就是因為我們能把不要用的東西忘去，而把要用的經驗再現出來。所以遺忘反於記憶有裨益。

記憶與
學業

我國從前的私塾太過於注重機械記憶，近來有些人對於記憶發生一種極端的反感，以為記憶力與學業無關係。其實不然；假若我們對於任何科學不能瞭解其內容，記憶其名詞，我們便不能研究任何科學；因為事業都憑直觀，就是時間也太來不及。所以記憶與學習有密切的關係，不過要注重於理解的記憶而少用機械的記憶罷了！

II. 想像

定義

我們遊半淞園回來腦筋中還富有該園底印象，我們閉着眼睛，彷彿我們還在那裏遊玩一樣；又如我們聽“上海”兩字腦筋中就有一種“洋場十里，車馬如流”的影象。這種情形都是想像——想像是把已得的印象綜合起來造成新的觀念。

想像與記憶之區別

記憶是已往的經驗再現，想像也是已往的經驗再現，二者似乎沒有什麼區別。但精細研究起來，二者底性質截然不同。例如我們記憶半淞園底風景，一定要把在該園裏面所經驗過的種種現狀如假山，池塘，貨店以及我們遊歷間的同伴之類，都一件件的再現出來；要記憶上海的情形，一定要把我們在上海所經過的地方，事情，從新在腦筋中再現一次。至於想像則並不要這樣分析，只把半淞園或上海底情形總合在一起使腦筋中有一種類於半淞園或上海的粗型就是了。從這一點看來，記憶是分析的，想像是綜合的。其次我們要記憶某事某物，一定要把某事某物底實在情形再現出來，不能虛構一點。如記

億半淞園底風景，上海底鬧市，必得自己親到半淞園，上海遊歷過才行，想像則不然：我們就沒有到半淞園或上海去過，只要聽得別人講過半淞園及上海底情形，我們腦筋中也可有假山，池塘，及“洋場十里，車馬如流”的影像。這種影像是否與實在的事物相合，完全不管。從這一點看來，想像是創造的，記憶是再現的。

想像之
種類

一般心理學者通常把想像分爲兩種：
即再生的想像(Reproductive Imagination)

及創造的想像(Creative Imagination)

甲，再生的想像 我們聽得某人講魯濱孫漂流記的故事，講到魯濱孫收禮拜五(Friday)那一段，覺得他極其動聽，我們腦筋中就有魯濱孫怎樣與野人戰鬪，怎樣收服禮拜五的影像；又如我們遊半淞園回來，閉着眼睛，腦筋中還有彷彿在該園遊玩的影響：這些情形都是再生的想像——再生的想像是再現我們已往的經驗底印象，惟此印象模糊難於分析，不能實在記憶出來。

乙，創造的想像 我們遊半淞園，覺得他底風景雖好；但太過於人工的造作，並嫌他過於熱鬧；我們又遊

過寶山的小公園，覺得那地方很幽靜，但景物不及半淞園那樣好。我們根據在這兩處所得的經驗，想把二者底長處取來，而創一種新的公園。這種情形就是創造的想像——創造的想像是以已往的經驗為根據，再加以個人的推理而構成一種新觀念。

創造的想像在人類進化上很為重要。哥爾文，裴葛蘭說：“世界上各種美術，各種發明，各種政策，各種計劃，樣樣都是靠託構造的想像，才能翻陳出新，爭奇鬪勝。是種創作的真假，悉恃其能否應用而定。於此可見想像底重要。如說想像是虛誕的，應當除掉，則人世上許多有價值的事，都可以說是謬誤的了。……沒有構造的想像，後來的計劃便無從成立”。（文據廖譯）

想像型

人類底稟賦不同，有些人長於視覺，有些長於聽覺，想像底運用也各有不同。例如某人遊半淞園，想像他底風景，其一切經過的情形，儼然如綜合地懸在目中一樣；其他諸人或覺得那時的車馬聲音，行人足聲以及語言的聲音都近在耳邊一樣。這種情形，心理學者叫做想像型（The Types of

Imagination)。

想像型底分類各心理學者底意見不一致，有分爲視覺，聽覺，運動，觸覺四類的，有把觸覺合於運動之中而爲視覺，聽覺，運動三類的，有主張不分的。因爲便於初學的人研究，仍照英國戈爾頓 (Galton) 研究所得的結果分爲視覺，聽覺，運動三類。

關於戈爾頓研究想像型的分類，陳大齊在他底心理學大綱講得很明白，茲述如下：

“英國戈爾頓爲欲研究此事，嘗設問以求世人之回答。據其統計之結果，記憶想像之道，人各不同。約而舉之可得三類：一曰視覺型 (Visual type)，二曰聽覺型 (Auditory type)，三曰運動型 (Motor type)。(按原文譯 type 爲類，下同)

“視覺型 屬於此型之人，當記憶想像之時，其所憶所想事物之形狀色彩，歷歷於心，恍若目睹。例如心中暗算，加某數於某數，等於某數，則數字之形，恍若印刷於空中，目能一一辨之。此型之人舉凡一切之記憶想像，可以形之於視覺者，皆以視覺表而出之。卽有非視

覺的性質之思想亦必形之於視覺，以便其領悟。例如統計表之所載，出生若干人，死亡若干人，男子若干人；女子若干人；此本非目所能睹者，而列之於表或形諸於曲綫，則一目瞭然矣。

“視覺之中有極奇妙之現象，所謂數形 (Number form) 者是也。有數形之人，當記憶或想像數目之時，覺一切數目於空間上各有一定之位置，或高或低或左或右。其甚者則次序整齊成有一系統之排列。

“聽覺型 屬於聽型之人，當記憶想像之時，專以言語之聲音爲助。其讀書也，書上所印刷者，雖屬文字之形，然其深印於腦筋而深入於心者則爲文字之音。藉文字之音以理解，亦藉文字之音以記憶。當其暗算也，加某數於某數，等於某數，一一數目，恍若於耳畔作聲；算者借聲音之助以演算。

“運動型 屬於此型之人，大抵藉運動感覺或觸覺之心像以營記憶想像之作用。例如當暗算之時，書寫數字時指之運動感覺於心最明，乃藉此感覺以演算。人之既聾且盲者，既不能聽，又不能視，當不得不屬此型。

“三型之中對於記憶想像等作用，何類最爲有益，最爲難決之問題。且三者各有所宜，似又不可作概括之論。個人之中固有偏屬一類，以某種感覺爲主者，而大多數之人則混屬各型，無所偏頗。此混屬各型，可稱之曰雜型，或曰不定型。……”

III. 名詞釋義

遺忘律(Law of forgetting) 初得的經驗遺忘最速，以後逐漸減少。

不用律(Law of Disuse) 身體上各器官不常運用，經久便成廢棄。

影像 對於舊經驗所想像的狀態。

IV. 練習問題

1. 試以你自己經過的經驗作例，證明記憶的定義。
2. 強記有沒有用處？
3. 你讀書記憶的方法怎樣？
4. 舉出種種記憶方法底生理上的基礎來（參看第二章）。

5. 記憶律之生理的基礎怎樣?(參看第二章)
6. 以你自己底經驗證明想像與記憶之差別。
7. 創造的想像對於人類進化的關係怎樣? 舉幾件具體的事實證明之。(此地可於研究歷史時注意搜集材料)
8. 你相信各種想像型嗎?你自己偏屬於那一型, 舉實在的事實證明之。

V. 參考書

1. 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十四,十五章
2. 實用教育學第二編第四第五章
3. 心理學大綱第十章

第六章

習慣

I. 習慣之本質

導論

人類底行爲，與其說是理智的，不如說習慣的。我們日常生活中極平常的事情如飲食起居；較稀少的事情如訪友問疾；都爲習慣（Habit）所影響所支配。某報上記英國政治大家瓦勒斯（Wallce）所說的笑話說：假定地球與其他行星相衝，把人類都滅絕了，而把倫敦紐約的建設法留着，另換一羣新人到那裏去生活，這些人不曉得乘車駕馬，又無人教導他們，數日之內這些人類都要死絕。這是表示習慣對於人生之關係的重要。倘若我們現在沒有習慣，飲食起居，都要像不會吃飯不會穿衣那些小孩子樣一件一件去學習，我們將不能生存；縱然勉強生存做事，也太不便利。所以習慣在人生中占很重要的位置。

定義

習慣在人生中既然占很重要的位置，現在要講什麼是習慣。假定我們從來不

知道網球遊戲是什麼，一旦有人強迫我們學打網球，並且非學得純熟不可。這一段動作中間便有許多可以分析的要素。我們初次聽強迫我們學打網球那人的話，便很驚奇，不知網球到底是一件什麼東西；走到網球場看到球，球拍，網子，球場等等東西，心中更發現一種奇異的感想，以為這許多東西到底有什麼用處；及至我們走到球場拿拍子打球，心意中以為拿這隻球拍打那大一個球，一定是很容易的。那曉得實際上不如此，手底動作竟不聽腦筋底命令：心理想手這樣一動，一定可以把球打着；或者球從某處來，手一定要那樣動才可以打着。其實這樣動那樣動除了機會上可以碰着外；球拍總不能照我們底理想與球相碰。假定我們為“必要學得純熟”的命令所限，天天去練習，接球的能力便一天一天的進步，經過很長時間的練習，手底動作與腦底思想一致，要怎樣打便怎樣打。真純熟了，看得球從某處來，腦子並沒有要怎樣打，手便順着球來的方向，不知不覺之間，自然地揚起來接着。至於球，球拍，網子，球場等等一見便知道是什麼，並不發生疑問。經久了，並且每日

非有一定的時間去打球不可。這種由練習而成爲自然的動作便是習慣——習慣是神經系統對於作過一次或多次的任何動作之反復的意向。或可以講：習慣是腦底中樞與筋肉運動有一定聯絡而生的反復作用。

本 質

從習慣底定義上研究他底本質，應當從生理的基礎上着手。第二章講神經原底功用有三種：即司感受的知覺神經原，司傳導的運動神經原，司連合知覺與運動的聯合神經原。這三種神經原雖然各有專職，但在習慣上則聯合神經原底勢力很大。神經原與神經原彼此互通之路甚多，但甲刺激不傳導達於乙神經原而一定傳到甲神經原，二者之間的關係全靠聯合神經原爲之決定。聯合神經原爲什麼一定要決定把甲刺激傳到甲神經原那裏去，完全靠甲刺激平日對於甲神經原所生之效果如何。若其效果是滿足的，甲乙之間的關係更密切，聯合神經原縱然要傳導到別處去也不行。因爲那時乙神經原對於甲刺激有反抗性，甲刺激也不願問乙神經原尋求新路，而自然地向甲神經原走。倘若甲刺激對於甲神經原所生之效果很

壞，足以使之受損害而感不滿足，則甲神經原之反抗力強，甲刺激自不得不尋反抗力較弱的地方去發洩，聯合神經亦不得不引之改向他道。至於甲刺激與甲或乙，丙，丁神經原之聯合，完全是由聯合神經原底偶然決定。此事可以行商，店家，及經紀人爲譬。行商運輸貨物到市上求售，他對於市上的商況不熟悉，一定要找經紀人爲之引導。經紀人把他底貨物與各店家底營業性質比較，覺得某貨宜於某店，即引之某店出售。某店初售此貨，不過是一種嘗試的性質，第一次嘗試覺得發售這貨很能賺錢，以後便常常收買之。經紀人知道行商與店家之關係，以後每過某行商運這貨來此，即引之至某店家脫售。漸漸某店成爲某貨之獨家經理，經紀人縱要引導至他店脫售都不行。倘若某店因售某貨而大受損害，某店在一定時期內決不再受某貨。行商再運某貨到市，經紀人亦將引導至別店求售。我們某種習慣既成之後，因時受一種特殊損害，嗣後即不再有此習慣，就是如此。這樣看來，習慣完全以生理的神經作用爲基礎，乃因練習而成爲機械的動作。

II. 習慣與本能

中國人吃東西用筷子，歐洲人吃東西用刀叉，雖然所食的物質相同，所用的器具不同。這種用筷子用刀叉的動作是後天學得的，是習慣。吃東西時用筷子用刀叉的動作雖然不同，但“吃”的能力是人類所同具的。這種先天的遺傳性是本能。從性質上看來，本能與習慣是截然不同的兩件東西。但就他們表現於外面的動作看來，很有許多相同的地方：因為二者都為適應環境，都有目的，當初作時都有感情雜於其中。近代心理學者常將本能與習慣混合研究而視本能为種族的習慣。因為追溯本能的由來，仍不能不歸於“物競天擇，適者生存”上面去。再從本能與習慣底功用上講，在人生上占同樣的位置：我們沒有習慣，固不能生存，若是沒有本能，習慣無從獲得，更是不能生存。所以近代的教育者以為養成良好習慣就是發展人類底本能。

習慣有很壞的，常足以妨害人類底進步，本能也是一樣的。例如戰爭，我們是認為人類中最不幸而不應當的事，然而我們天性中就有戰的本能。這種本能遺傳的

時間很長，決不能一旦消滅他，只有養成非戰的習慣去替代他。據近代心理生物學者研究所得的結果，習慣可以改變本能的動作。這樣，習慣比本能更爲重要。

III. 習慣底效用

習慣與人生的關係很密切，所以他對於人生的效用很大：第一能增進技能與效率，第二能減節努力與疲勞，第三能造成良好的人格。

你們在按時講授的制度下面過慣了舊式學生的生活，忽然學校裏改行道爾頓制，什麼書都要自己去讀，什麼事都要自己去作。從前全靠教師一字一句講解，自己可以不費考慮；現在一定自己要先研究，實在不懂的時候，然後再請教師指導。由被動的學習變爲自動的學習，初行起來，覺得很不方便，覺得太忙。但是經久了，成爲習慣之後，自己也不覺得什麼苦，讀書的力量也加強了，所得的效果也加大了。這就是習慣能增加技能及效率的實例。又如初行道爾頓制，你們在作業室工作都覺得很費力，作不幾時便感疲勞，經久成了習慣之後，作起工作來，不那樣費力，也不像從初作那樣感着疲

勞。這就是習慣能減節努力與疲勞。

人類底行爲差不多全爲習慣所支配，一個人底人格可由其習慣表現出來。例如寄信貼郵票本是一件很小的事情，但常足以表示個人底人格。我底朋友某君寫信給我，常常夾在報紙中間。我接得報紙以爲其中必定有特別的新聞，及打開一看却是舊報，中間附幾張信紙，寫上他要同我講的活。寄新聞紙比寄信本然便宜了三分之二，但每寄一信，相差只有二分錢，若用明信片，相差只有半分。他並不是沒有錢寄信的人，爲什麼要這樣省節。就是因爲他底公德心薄弱，不服從社會上公共的約束，成了習慣，不知不覺便發現到寄信用郵票上面。我們從這事研究起來，便可知道他底人格底缺點在那裏。從好習慣方面也一樣地可以表現人格。

IV. 習慣之養成法

從習慣底意義及本質上看來，習慣是腦中樞與筋肉間的反復動作，養成習慣自以反復練習爲原則。但僅僅反復練習四字還不足以盡養成習慣之方法；並且惡習慣既成之後，勢不得不設法打破之。從廣義講：打破

舊習慣之後，另外創新習慣，仍是養成習慣。但從狹義講：養成習慣是屬於建設方面的，打破習慣是屬於破壞方面的。打破之後再養成新習慣，則破壞而外更須建設，所用的方法固不止反復練習，精神的運用也與養成新習慣不同。因為要把精神中已有的痕跡除去，而代以他種能保留於腦中的刺激。習慣要怎樣養成，各心理學者底主張不同，我從前編實用教育學採取賀恩(Horne)底五種方法，很便於初學者實際應用，茲照錄如下：

“良習慣之構成及惡習慣之打破，其方法可約為以下五種：

實行

“凡事之始加以思考，以判斷其為善為惡。如其善也，即時行之，如其惡也，即時棄之，不使見之實行。若行為有不善之習慣，知即改之，決不可遷延有待。蓋今日有今日之事，明日有明日之事，以今日之事推之明日，則明日者又將如何？且意念之生，觸機而發，今日善惡之機動而不即時實行，則異日或將忘之，或永不能再生。若知而即行之，則腦筋中已留一印象，以後遇有此項類似的刺激，即能循舊軌

以進行也。

初行宜

強固

“習慣之成猶之紙之折合，前已言之。

折紙之初，若用力壓之，則其折痕永留其上，反復展開亦不能去；若隨意輕折，則紙之堅者或且無折痕，即有之亦易於磨滅。故認定某事為善而欲其成為良好習慣也，則於其初次施之行爲之時，即宜有強固印象使之永留於腦筋之中，且可以其印象強固而引起對於此事以後之興味。例如賭博之人初次既經入局，則日夜默思其事，以後聞有博局無不即時思入其內，甚或排萬難遭詬罵而不顧，其勢力可知也。

無例外

“於事物之明知其為善者，惡者，而以其無關重要不妨視為例外；偶一為之，

因而成為不良之習慣者，吾人之通病也。例如早起人人知其有益於衛生，偶因某日無事略為久睡，以為此固例外，有事時我自知按時起牀。又如吸煙飲酒，人人知其有妨身體，有損金錢也。然因身體不快，或作客他家，不妨偶一為之，甚或已經戒除者，見他人之吸煙飲酒興致勃然，遂亦偶一為之以為此固無妨也，無煙酒時我自不

吸不飲。此皆事之最細者也。因一度之偶爲之而外界之刺激深印於腦筋之中，以後即有時而亦不能早起；即無煙酒時亦思自爲購備，即或事務繁難，經濟不充，亦多方推諉，多方設法，以求達其晏起及吸煙飲酒之目的。我國所謂“涓涓不塞，將成江河”者，正足喻此。故欲養成良習慣及破壞惡習慣，必先將腦筋中之“此係例外”“偶一爲之”之觀念除去。凡事先定一標的，不及者即時行之以躋於平；不合者即時除去使不再現，決不可視爲無足輕重因循敷衍之也。

以善者

代惡者

“無論習慣之良不良，在腦筋均佔有領域。空言排除惡習慣而不謀替代之法，則其惡習慣被排去之領域必至漂蕩無歸，外界事物將乘其隙而佔據之。且惡與惡爲同類，易相推行。其後來佔據腦中之習慣或較前者爲尤劣。例如以對奕爲休息之習慣，吾人知其於身體精神均有妨害，在理即宜即時破除，然不代以他項有益之遊戲，則其心意無歸，或且因而聚賭以資消遣。又如兒童好爲無禮之喧嚷，本非良好之習慣也，若欲其不喧嚷而不謀所以替代之方，則彼

且恣意哭泣，弊莫大焉。故欲破除惡習慣當先謀善良之習慣以代之。如欲破除以對奕爲休息之習慣，則宜使之散步，擊球以替代之；欲兒童不爲無謂之喧嚷，則宜予以適當之玩具以替代之也。

努力

“習慣之善良者，固以確定爲要，但善不善對待名詞也，其實質日有進步：昨日之善者，今日未必善；今日之善者，明日又未必善。故習慣之不善者固宜改進於善，即善者亦宜日謀進步以求其更善。例如八股文在科舉時代視之，能此者良好之習慣也，自學校開辦以來，昔日做八股文之習慣，不能不改而進於做議論文做古文，然今日已漸嫌古文之艱深，議論文之空蕩，均不實用，而倡“白話的文學”者矣。數年後今日作論文古文之習慣又不得不改矣。此皆事實之顯著者。其他關於思想上之革新，均因日求進步，是努力又爲養成良習慣之必不可少者也”。

V. 習慣與風俗及道德

這一節本來不應當在初步的心理學中間講的，因爲他是屬於倫理學的範圍的。不過你們學心理學重在

常識底應用，不重在科學底系統，所以在這裏附帶說及。

我們有句口頭語說：“天下風俗之成，成於一二人之手”。一二人何以能造成天下底風俗？就是各個人底行動有相互的影響：各個人底習慣發現於外，影響及於他人而與之有類似的行動，漸漸地便成爲流行風俗了。中國女子纏足，在現在的社會上除了交通都市以外，還都是一種流行的風俗。但據歷史學者底傳說，這事是起於南齊後主底妃子。上海物質生活的西洋化，也算是一種很流行的風俗，但在初闢爲商埠的時候，不過只有很少數的人有那種習慣罷了。個人底習慣，漸漸通行於一個社會便成了風俗，而這個風俗成了之後又爲他社會裏各個人底習慣的基礎。一二個人有一種與衆不同的習慣，往往遭衆人非難。等到這種習慣成爲風俗之後，一般人爲他所拘束，以違反多數底意志爲罪惡。不管是非，總是照着從前的作，非到這風俗底壞處完全敗壞很難得改革。這樣看來，“移風易俗”固然不是很容易的事，逃出風俗底束縛也不是容易的事。但是我們要能創

造事業，非有特殊的習慣不可。只看我們個人底毅力如何，決不能說不可戰勝困難。

什麼是道德，什麼是不道德，一般哲學家，倫理學家終身研究尚不能得着適當的解決。我們現在所講的不是道德本體上底問題，是世俗所稱爲“善”的事實。這種道德底標準在社會上以風俗爲轉移，在個人以習慣爲轉移。例如忠臣殉節，在專制社會上看來是極有價值，極合道德的，然而我們現在都認爲不道德，無價值。這是道德的標準以風俗爲轉移。又如規勸朋友在遊蕩者看來是多事，是無意義，在敦友誼的人看來，却是有價值，合道德的。這是道德底標準爲個人底習慣所轉移。我們知道一般人之所謂道德與不道德，大半以是否合乎他底習慣爲標準，我們底行爲假若也要以客觀的批評爲轉移，不但精神太苦，事實上也做不到。明白了這一點，我們作事便當有一種主觀的標準。——我是主張絕對的男女共學的，不論別人怎樣批評，遇有機會還是要實現我底主張。我底社會觀是“刺激與反應”的適應，不論別人怎樣反駁，我自己底思想未變更以前，還

是這樣講法。在社會上做事固然要有堅定的主張，當學生的時候也應該養成這種習慣。所以要留意的：不要把意見弄成偏見自阻進步。

VI. 名詞釋義

“物競天擇適者生存” 英國達爾文(Darwin)倡進化論以爲萬物互相競爭，只有適應于環境的纔能生存。他們底生存也可以說自然界選擇遺留下來的，故謂爲自然淘汰(Nature Selection)。

風俗(Custom)，中國舊說：說上之所化爲風，下之所化爲俗，風俗兩字是分立的，性質不同。現在社會上一般人對於風俗的意義，是統指社會的習慣的，並沒有分別。

道爾頓制 是一九二〇年美國道爾頓中學所行的，一種新教育方法，現在英美日本做行的很多，中國最初試行此制是吳淞中學，是一九二二年十月。道爾頓制英文爲 The Dalton Laboratory Plan 著者編有一書名道爾頓制概觀講得很詳細。

VII. 練習問題

1. 把你自己底最不好惡習慣與最好的好習慣忠實地列舉出來，並說其構成之原因。
2. 你現在覺得什麼新習慣要養成，什麼舊習慣要打破，立刻去實行，把經過的情形記下來，看看結果怎樣？養成新習慣打破舊習慣的方法怎樣？
3. 注意校工之言語，動作各習慣，將其結果作一報告書，若有惡習慣並說明其補救的方法。
4. 中國的禮儀很繁雜，試把你所感觸到應改良的地方寫出來，並說明改革的方法。
5. 你底道德見解怎樣？你處事待人的標準怎樣？

IIX. 參考書

1. 實用教育心理學第四編第五章
2. 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十一章
3. 國語文讀本第三編胡漢民：“習慣之打破”

第七章

感情

I. 感情

意義

假定某人是研究心理學的，他看得一部關於心理學的書籍，他便過細翻閱；若書中所講的有精到的地方，他底心裏便起一種愛好的感想，讀之惟恐不速。若是別的科學書籍如數學理化——假定他不是研究數學理化的人——他翻開一看，便覺得沒有趣味，看到不懂的地方，更覺得無味，心裏就起一種厭惡的感想並且想把那書丟開。又如我們偶然想到某名人底行誼，覺得他做的事很光明磊落，我們心裏也起一種愛慕的感想，若是想奸佞的人底事跡，就把愛慕的感想變作厭惡了。這好惡的感想，雖然第一個例是由外部的刺激所生，第二例是由內部的回想所生，但是表現出來的狀況，還是一樣。這好惡的感想就是感情。

本質

好惡可以表示感情，前面已經說過。這好惡從那裏發出的？我們也不可不研

究。換句話說：我們要曉得感情底本質是什麼？柏司畢烈 (Pillsbury) 說：感情底性質是快與不快 (Pleasantness and Unpleasantness)。板慈 (Betts) 說感情最少有六種不同的性質：就是快樂 (Pleasant)，苦痛 (Pain)，願望 (Desire)，憎惡 (Repugnance)，興味 (Interest)，冷淡 (Apathy)。快樂與痛苦，願望與憎惡，都是相反的感情，興味與冷淡却不是相反是類似的。因為冷淡是興味的抽離 (Absence of interest)。文德 (Wundt) 於快與不快而外加以亢奮 (Exciting or Arousing feeling)，沉抑 (Quieting or Sullening feeling)，緊張 (Tension or strain)，弛緩 (Relief or Relaxation)，也以爲有六種不同的性質。但是一般的心理學家，都主張感情的性質只有快不快，對於板慈及文德所講的六種性質，却少有人承認。因為亢奮，沉抑，緊張，弛緩，雖在感情發動的時候，若有那種狀態，但是這種狀態，實屬於筋肉的現象是感覺的性質，不能混爲感情。願望，憎惡，興味，冷淡，表面看來似與快不快有別，但實際上都是根據於快不快來的。譬如我們看的一件東西，心裏很快愉，自然會有興味，

願望的感情，若是不快，自然就會憎惡，冷淡。所以感情的本質，只有快不快。其餘如喜怒哀樂好惡欲——我國稱為七情——都是根據這快不快的原質，經過複合作用而為情緒的表現——感情為單純的原素作用，情緒為若干感情所結合而成的複合作用。

價 值

賀恩 (Horne) 說：“若無感情，我們無學習，又沒有獲得”。他底意思是說：人類的進化，是由於有好惡心；若沒有這好惡的心思，世界上一切的事物，都與我沒有關係。假定我們沒有感情作用，我們對於一切的事物都只達到認識——知識——而已。那麼，無論什麼樣的好東西，我們對於他也沒有愛慕的心思，去保存他。什麼是文明，什麼是野蠻，對於我們都是一樣的關係，真可以說是不成世界。若從他方面講：世界的進化，感情實有莫大的功用：因為感情能促進我們內部的精神及外界的事物。譬如我們看見一件東西，他底內形外觀，不能滿足我們底心意，我們底精神就不愉快，就要想法子改良他，求合於我們底要求；若是這東西能滿足我們底心意，我們底精神愉快，

更努力求高尙的。如此循環不已，進步無窮，雖不能說感情是世界文化的創造者，但這好惡的動機，實是創造文化的要素。感情底價值就可知道了。

種類

從感情底表面上看來，雖有種種不同的形式，但是可以別分三類：曰原素感情，複雜感情，及情操。原素感情是快不快的表象，即英文所稱的 feeling。複雜感情集合感覺，觀念，想像所生的表象，就是情緒，英文叫做 Emotion。情緒的簡單者，爲恐怖，忿怒，嫌惡，喜悅，憂鬱，忌妬，怨恨等等；高尙的爲自尊，同情，美情，道德情，宗教情等。由此而加以涵養：多含知的作用，少用表出的運動，就是情操 (Sentiment)。情操在感情中最爲高尙。可分爲知的情操 (Intellectual sentiment)，美的情操 (Aesthetical sentiment)，倫理的情操 (Ethical sentiment)，宗教的情操 (Religious sentiment) 四種。

II. 情緒

情緒之產生

情緒之意義前節已經講過。現在我們要研究情緒是怎樣產生。上海的警察

因極小的事情毆打人力車夫是平常的事情。假若是社會改造者看見這種情形，心理覺得這種警察的舉動不應該而有忿恨的情緒。倘若是素日重視官威輕視勞工的人看見或不以為怪，而反以警察之舉動為正當，而有自大自尊的情緒，或竟漠然如沒有看見，不發生任何種情緒。又如從未見過此種情形而富於平等思想的外國人驟看見此事，覺得很奇怪而發生驚的情緒。又如看慣了這種情形而富於同情心的人看見此事，知道中國軍警以及軍警長官素日是濫用威權，一時無法糾正的，便只對於車夫有憐恤的情緒。其他各種人看見所生的情緒更不知有多少種類。同是一件事，為什麼各人底情緒不同？就是因為各人底思想不同，各人注意的方面不能一致，所以結果不一樣。從這件事研究起來，我們知道情緒之發生有兩種要素：一外部的刺激，二內部的思想。

有人說：我們坐在房間，外部沒有什麼刺激，有時想到某種往事而發生歡娛或忿怒的情緒。這種情緒之表出完全是由記憶來的，似乎與刺激無關。這話粗淺看

來似乎很對，倘若過細研究，便知道這種情形，不能稱作情緒，只能叫作情緒底再現。他第一次發生的時候，仍離不了外部的直接刺激。就是由記憶而再現某種情緒時，也要先想到當時外部的刺激，然後才能生情緒。

又有人說：當我們疾病的時候，常有愁苦的情緒，這種情緒之發生是完全與外部刺激無關係的。其實不然。例如我們病癒：身體寒熱，頭部節骨疼痛，未加入外部刺激：如病了事情作不完，或金錢精神受損失之類，對於病底本身只有不快的感情而已，並無愁苦的情緒。所以情緒之產生必不能沒有外部的刺激。又如演劇者常摹似劇中的情節而發出悲哀或歡娛的情緒。這種情緒名為摹似的情緒。摹似的情緒要摹似者置身於所摹的情形之中，知的作用較多，無論摹似者之技能如何，終不能逼真實在。

情緒之
表出

我們看見警察無故毆打人力車夫而有忿怒的情緒。這時候我們身體上有種特殊現象：即呼吸迫促，聲音高急，心臟快跳，顏面肌肉緊張而現紅色或青色，手足身體作勢如欲要與人相打

的狀態樣。這種伴情緒而起的身體的變動，叫作表情動作(Bodily expression of Emotion)。表情動作可以分爲三類：一由循環，呼吸，消化，排泄等器官所生的動作，二由運動器官所生的，三由顏面肌肉所生的。無論何種情緒表出的時候都不止一類動作，常合二類三類動作同時活動。

關於情緒表出的次序，各心理學者底見解不一。近代心理學界尚有一種很盛行的學說即詹姆士浪奇說。

(James-Lange Theory) 他們以爲情緒底成分就是表情動作所生的感覺。常人講某人因爲悲哀才哭，悲哀是因，哭是果，他們底見解與常人相反，以爲哭了然後悲哀，並不是因爲悲哀才哭。他們底學說近代心理學家雖有許多人附和，但反對者亦不少。反對者底重要的證據即演劇模擬劇中底情節而能表出情緒，純是先有知覺後有表情動作。從事實上看來：某人哭得越甚他底悲哀情緒也很盛，倘若能遏止他哭的動作，悲哀的情緒也漸漸消滅了。這種情形確是實在的。詹姆士浪奇自然可以引作有力的證據。但是我們研究哭底由來，他們底論據

便不能解決：因為未哭以前必定先有一種悲哀的情緒使他不得不哭，決不能講一個人無緣無故就忽然哭起來了。所以情緒與表現動作是相互為用：初由情緒發生表情動作，表情動作可以增加情緒的量，表情動作去了，情緒亦可逐漸停止。

情緒之
制馭

產生情緒之要素為外部的刺激與內部的思想，內部的思想傾注於某方面，常生出某方面之情緒的習慣。例如某人素富於人權平等的思想而欠修養功夫，看到警察無故毆打車夫，資本家虐待勞工，固然有忿恨的情緒，就是看到家長嚴教子弟，教師訓誡學生，也要發生忿恨的情緒。其他類此的事情很多。所以我們底喜怒哀樂等等情緒之發生與表出常有過量的地方。前面曾經說過：情緒之表出身體底機能常常發生變態，某種情緒過量表出，身體上時常受極大的影響，而以青年的時期尤甚，所以不可不有相當的方法制馭他。

兒童很容易哭，也很容易笑。一件很小的事情不如意便哭起來，有人安慰他一二句話，又立刻笑起來。年

齡稍長一點，到了青年時期，就不這樣容易哭笑了。到了成人以後，情緒更較難表出，倘若是老於世故的人，不但不容易表出自然的情緒，並且能抑止而發出與原來情緒相反的動作。俗話說：“笑裏藏刀”，就是表示情緒與動作相反的，也可說是矯情。我們制馭情緒並不要養成矯情的習慣，只要使我們底情緒調節適當，不至有過量的表出，致傷身體。

我們知道情緒之產生內部的思想有極大的關係，所以抑制不當的情緒，也只有從思想上着手。換句話說：就是用理智去抑制情緒。青年時期，忿怒的情緒很多，一件事稍不如意，或與他人爭論，自己底主張不能戰勝，便常常有忿怒的動作，恨不得立刻就把某事辦了，某人壓迫下來；又因青年時期，知識漸開，自我擴大，對於宇宙間一切事情都發生疑問，對於自己底前途亦憂疑不決，因之常常發生憂鬱的情緒。其他如因為一事成功或為人讚賞而有過度的愉快，發生驕傲的動作；或對於某事某人因自己底見解不清，或因利害衝突有偏見存於其間，而發生厭惡的情緒，都是青年所不能免

的事。我們遇着這種情形，便應當三面着想，切實反省。所謂三面着想，就是把人與事分開，多方而觀。某人作某事，我們不問其人怎樣，先研究此事是否應作，如此事應該作的，不管什麼人作的都當贊成，不應該作的，任何人都當反對；又如某某人治某事覺其不當而有忿怒的情緒；或自己底問題不能解決而有憂悶的情緒，便當過細想想：把當事的“我”當作客觀的“我”，更當作第三者，易地相處，看看這事到底要怎樣處置。那時無謂的情緒，自然不易發生。但有時感情太盛，理智竟不能戰勝他；有許多事我們明知道自己底理不充足，但因為顏面的關係一時為自炫心所蔽，不能把已發之情緒抑制下來。處到這種時候，我們更當另謀替代的方法，即變換環境，另尋適當的事情去發抒情緒。我們清醒時意識闖總是不斷認識事物，只要環境一變，外部的刺激有變異，內部的思想也受其影響，而注意於新的事物，原來的情緒，縱不能完全消滅，但也可以消滅一部分。時間稍久，便可逐漸滅去。這兩種方法，據我個人經驗所及，似乎對於情緒之抑制有點補益。我們要注意的：抑

制情緒只以過量者爲限，應當表出之喜怒哀樂等等應當自然地表出，不要勉強矯情，成爲無情的人。

III. 情操

意 義

第一節講過：情緒加以涵養，多含智的作用而少運動的表出爲情操。例如某人對於心理學有特殊的興趣：他研究心理學有許多困難，但爲好奇心所驅使，自然而然想方法去求解決。一旦把困難問題解決了，便覺得非常愉快，而發現一種極純潔的快樂情緒，心理學上名之曰情操。情操與普通情緒不同的：一知的作用多，二表出的運動少而穩健，三無利害觀念爲其背境，四時間長。

種 類

感情，情緒，情操，都是量的分別，並非質的差異，只爲研究利便特照一般心理學者之見解，把情操分爲：知的，美的，道德的，宗教的四種。茲摘陳大齊心理學大綱情操論以代說明：

“A. 知的情操 吾人遇有不可解不可知之事，則必起奇異之念而生不快之感。夫奇異之念，非必不快，方其在適當程度也，或轉足以生快感，然因奇異而求解，

求解而不得，則不快生焉。於是吾人知識之欲望益熾而求解之念益切。一旦豁然而解，則滿足之快感油然而生。而此快感之強弱，恒視求解當時所遇困難之大小爲斷；是故心有所疑，不求自釋，而乞解於人，其釋疑之功用雖同，其所感之快樂則大相逕庭。

“奇異之念既起，而未得滿足之解釋，心往往爲之不樂，雖然此亦比較之辭耳；雖未得滿足之解釋，方其步步進行漸即於解釋也，亦伴有種種之快感。蓋吾人之知的活動，以辨別事物之差異，而發見其類似爲其主要之作用，當此作用未用疲勞之時固亦常有快感也。

“B.美的情操 妙樂接乎耳，則心焉好之，醜色過於目，則心焉惡之。凡音樂繪畫等美術品所引起之感情，曰美的情操。

“美的情操，與吾人生命之維持發達，無直接之關係，此美的情操之特質也。職是之故，有倡爲美之爲用，無益於人生，而美的鑑賞，徒爲精神上之遊戲者。雖然，此豈篤論哉？夫有益與無益匪易言也。美的鑑賞誠起於吾人精力之有餘裕時；顧生物所貯之精力，於生命維持

所費外，既有餘裕，倘不以適當之方法爲之排泄消費，且大有害於生命。美的鑑賞既足以消費其餘力，又足以潤沃其生活，廢物利用，豈無益之業者？

“美的情操以己身爲目的，此又美的情操之特質也。所謂以己身爲目的者，即言非別有目的，而自爲之手段也。此項特質，實爲美的情操與倫理的情操太異之點。凡吾人對於行爲而稱善，蓋稱其得達某項之目的，而吾人對於美術所生之快感，則美感以外，別無他項之目的。

“美的情操經過緩慢，而其繼續較久，且易再現，此美的情操之第三特質也。例如聽樂觀畫，歷時稍久，尙不致遽生不快之感。要而言之，美的情操，其度雖弱，而其移於不快也緩；他種感情，其度較強，而其移於不快也較速。

“何者爲美？何者爲醜？美醜之區別，實本於個人之趣味；故甲之所謂美，在乙視之，或未必以爲美也。此種美的趣味，皆緣個人之境遇教育習慣遺傳而生差異；故吾人設以學術上諸種手段，增益吾人之美的觀念，而切

礎吾人之美的判斷，則吾人之美的趣味，必可日趨於發達。是美的趣味之可以藉修養而進步，實與智力同也。

“美麗之感情，已發現於動物界。何則，方禽獸之求偶也，常以顏色聲音臭味及合律之運動等為修飾之具，以獻媚於其所求之偶。是禽獸之已有美麗感情，可想見矣。野蠻人好以羽毛珠玉文飾其身，以為快樂；其稍進也，則以裝飾武器及用具為樂。此等器具，往往施之雕刻，飾以圖繪。是知最低級之民族，其美的感情早經發達，且能以人為之力造作種種美的裝飾矣。

“C. 倫理的情操 有一行為必有善惡，善其善而惡其惡，於是倫理的情操生焉。倫理的情操屬於社會的情操，此實與知的情操美的情操大異之點也。蓋誠偽美醜之觀念，不必待與人交際而後生，而善惡之觀念，必待營社會的生活而後起，誠以人之行為，緣社會而有價值；使吾人寂處孤島，與世隔絕，則倫理的情操且以不起。倫理的情操之中，含有為善去惡之義務的感情，此實為倫理的情操之特點。職是之故，倫理的情操對於意志最有密切之關係，且常欲遵循一定之理想。發表行動

於外部。而當吾人行善之際，衷心常有滿足之感，行有不善，則悔恨羞愧，衷心爲之不安。見他人之行善也，則讚歎焉而思所以倣效之，見他人之行不善也，則憎惡之而思所以自戒。試取倫理的情操而解剖之，其組成之要素，亦可得而考焉：1. 倫理的情操雖屬於社會的感情，然其由來的根本，實爲利己的感情，徒以便於己者爲善，而以不便於己者爲惡耳。2. 第二要素或可謂半社會的感情，即好人之譽，而懼人之毀是也。3. 第三要素最爲高尚，以人之利害爲利害，即同情是也。

“倫理的情操起於善惡判斷之際，故倫理的情操之發達，以道德觀念之發達爲條件。使善惡之觀念而不明，則倫理的情操亦不必因此菲弱無力也。

“D. 宗教的情操 宗教的情操者，對於宇宙實體所表示之崇信皈依之情也。在今日進步文明之社會，人人所有之宗教的情操，與倫理的情操既密接而不可離，溯之原始之社會，或考之野蠻之人民，則宗教的情操與倫理的情操，猶截然二事也。蓋在原始之社會，或野蠻之人民，見有偉大之勢力，奇異之事物，則一方面恐懼歎

異，尊爲宇宙之實體，他方面諛事崇奉，欲藉以求一己之安甯。此宗教的情操最單純者，亦宗教的情操之共同要素也。世運漸進，則人之視所崇奉實體，昔日僅以爲一己之福星，今且視爲社會上道德之砥柱。於是宗教的情操乃益高尚，而倫理的情操且與之合矣。”

情操之
修養

我們終日作事，很爲疲勞：倘使我們一切動作都有一種物質的目的，則目的不達，痛苦便隨之發生，人生未免太苦。我們所以不至於這種痛苦的，就是有一種無爲而爲的情操安慰我們。例如我在學校治事教書，有時竟忙得不了，假如只是爲物質上的報酬而這樣忙，立刻便會發生疑問：要問爲什麼要這樣幹，並且有計較心；要把所費的勞力與所得的報酬比量比量。這樣一看，什麼事都不能繼續做下去，遇着不得不作的事情，也對之有厭惡的感情而感着許多痛苦。我所以忙而不苦的，是因爲我對於教育有一種特殊的興趣，無論怎樣忙總覺得忙中有樂，並且常在極忙中得着許多新知識，新經驗。其他關於物質上一切問題，並沒有想到。其他各種專門家如美術宗教之類，大

概都有這種同樣的情形。因為所求的是超乎物質以外的東西，所得的精神上的結果，很可以安慰。這些安慰都是情操所賜的。所以情操與人生幸福有很大的關係。但我現在所以能安於教育事業的，一部分固由於天性的傾向，一部分還是由於具體的經驗得來的。所以我們修養情操，應當順着天性的傾向而多有具體的訓練。無論我們所操的職業所治的事業怎樣，總要對於這職業或事情有“樂而爲之”及“無所爲而爲之”的精神才好！

IV. 名詞釋義

詹姆士，浪奇：詹姆士美國人，浪奇丹麥人。詹姆士於一八八四年始創新說，謂情緒之成分除表現動作所以之覺感外，別無他物。一八八五年浪奇亦創一說，謂情緒的成分即循環系中變動所生之感覺。心理學者以這兩說底性質相似，統稱之爲詹姆士浪奇說。

“樂而爲之”“無所爲而爲之” 作事無計較心，只照心理所認爲應該作的作去。

V. 練習問題

1. 用你自己底經驗來區別感情，情緒，情操三者

底性質。

2. 你有過當的情緒嗎？屬於那一方面的？原因安在？
3. 青年時期感情最容易流於偏激，其原因安在？
4. 試研究一種忿怒，知他底起原，表現，消滅的情形分析說明之。
5. 其他動物也有忿怒嗎？試舉你自己所經驗的事實為證。
6. 青年人很多煩悶的情緒，你也有這種情緒嗎？其原因安在？怎樣解除他？
7. 你把你底特殊情緒列舉出來，再研究這些情操是怎樣養成的？
8. 情操與事業之成功的關係怎樣？

VI. 參考書

1. 吳康：心理學原理第十四章
2. 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四五章
3. 實用教育學第三編
4. 心理學大綱第十一章

第八章

思想

I. 緒論

意義

我們口頭常說思想，但問思想底意義到底怎樣，却不是一般人所能正確答覆的。心理學者對於思想所下的定義也不一致，為研究便利計，照板茲底主張，把思想分為四種：即偶思 (Chance or Idle Thinking)，泛信 (Uncritical Belief)，類思 (Assimilative Thinking)，熟思 (Deliberative Thinking)。我們坐在房間沒有什麼事作，注意力不集中於任何事件，但腦筋中時常有許多無目的不連屬的觀念。這種情形從廣義也可稱是思想，不過是屬於第一類的偶然的思想而已。這種思想是無目的的，忽來忽去，在心意中佔據的時間很短。泛泛的信念在心意中佔據的時間較長，並且有目的：例如鄉間的農夫，大部分都相信菩薩，以為菩薩可以降福。問他們為什麼要相信菩薩？却說不出什麼理由，最多，能講大家這樣作一定是真的罷了。若

要他們證明菩薩降福是真的，恐怕他們連這句話都沒想到，更不要講對菩薩懷疑了。我們不要把這種思想看輕：社會上一般人跟着舊習慣走，先驅者常爲一般人所反對，常被犧牲，都是這種思想構成的。爲什麼一般人都具有這種思想，並不是因爲牠是真的，只因爲這樣能安穩過日子，不發生困難，也可說人類惰性的表現。第三種思想底目的較爲明確，但只使新事物與舊知識發生關係，並非解決問題。例如北京居民常常看見汽車，沒有看見電車，一旦跑到天津或上海看見電車，便把電車底作用與原來所得的關於汽車之舊知識聯合起來，使二者發生關係，就是類化的思想。第四種思想，不但目的明瞭，並能解決問題。例如我們旅行山中，由山麓到半山只有一條路，我們只順着這條路走就是用不着思想。由半山到山頂有兩條路，我們又從來沒有走過，那時便發生疑問：到底走那條路好？要解決：這問題便要過細考慮：看看兩條路方向怎樣，我們底目的在那方，兩條路那條較大，目的地是否常有他人遊歷。如常有他人遊歷便可從大路走。決定之後，再去試驗，看所得的

結果是否與假定相合。所以杜威(John Dewey) 以爲一種熟思的動作，分析出來有五種階段：即 1. 問題（如半山有兩條路），2. 問題底解釋（如爲什麼有兩條路怎樣才能達到我們目的地），3. 假定的解決方法（如假定走大路），4. 試驗假定的方法（如順着大路走），5. 最後承受或否認所假定的解決方法（如走大路達到目的地便承受原先所假定的方法，否則棄之，再求別法）。我們現在所要研究的，就是這種熟慮的思想。

機能

圍繞我們周圍的事物很多，假若這些事物都是一件一件孤獨的，彼此沒有關係，我們要認識，記憶他們，都當各個分立，不能集合攏來，成若干有意義有系統的整體，不僅我們底精神不能單獨記憶，想像着這許多事物，就是記着，想着，也太無意味了。我們對於外界事物不至於此的，全靠我們底思想作用。

思想作用的要素，就是對於許多孤立的事物使之有相互的關係而發生意義。例如足球是可以蹴的，書本是可以讀的，學校是實施教育的，商場是做生意的；就

是在足球，蹴，書本，讀，學校，施教育，商場，做生意的中間有一種相互的關係而用文字表示出來。我們看得這些文字，便知道他們底意義。

意義雖然是表示關係的，但事物間關係之發生，全以各人底經驗爲斷，並不是人人一致。例如學校一物可發生許多不同的關係：可以與施教育發生關係，可以與造人材發生關係，甚至可以與“學洋教”發生關係。這就是說：在德謨克拉西的教育者看來，學校是施教育的，在富於官權思想的人看來，學校是造人材的，在風氣閉塞的村人或入股先生看來，學校是“學洋教”的。此外兒童不知學校爲何物，或視若無睹，不發生何種關係的。所以同是一件事物，各人對於他所附的意義不同，不過思想的歷程大家都是一致。普通思想的歷程爲概念，判斷，推理三項，以下分別述之：

II. 概念

導論

世界上單獨的事物盈千累萬，我們不能記着，全靠思想把他們一類一類的整理起來，使我們用全體去概括個體，其中不知省去我

們多少時間。例如世界上無窮的東西都是由物質變成的：在那物質之下，我們可分爲生物及無生物兩大類；生物之下，又可分爲動物與植物，動物中間含有哺乳類，鳥類，魚類，爬蟲類，昆蟲類，軟體動物等等，每類之中又可分爲部，屬，種，族，門，個體等等。這樣排列起來，我們思想着一個較大的名辭，就可以包含許多物體，實是很經濟的事情。

意義

我們知道世界上面人類很多，就大種族講，有紅，黑，黃，白，棕；就言語講不知若干種類；就慣習服食講，更不知道有若干種類。然而無論我們對美國人，安南人，印度人，日本人，朝鮮人都稱曰“人”；我們聽得他人說“人”，腦中就有一種特殊的意義，覺得人這個字最少能代表，能動作，能言語，能思想，有理性諸要素。這種要素我們叫做人底原性 (Essential qualities)，凡屬人類，都同具。其他如衣服方言國際等：並不是人人必同的，叫作偶性 (Accidental qualities)，我們在許多同類的個體中間，分析其屬性，把那些不同之點(如人底衣服等)丟開，而將那些共同

的普遍性(如人能言語,能思想,有理性等)集爲一觀念,就是概念——概念是同類個體底普遍觀念。

概念之
發達

概念是怎樣發達的;現在舉兒童構造“狗”底概念的實例來說明:假定兒童第一次看見一隻軀體肥大,身黑足白,名爲“毛狗”的狗,他那時的經驗,只認狗與毛狗是一致的——顏色軀體都包括在內——過幾天他看見一隻與毛狗相像的狗,不過顏色是全黑的,那時他對於“狗”底意義變了,不一定是黑身白足;或者以爲狗與全黑身是不可離的。再過幾日他又看見一隻狗,不僅顏色不同,連身軀也不與毛狗相像,他對於“狗”底意義又變了;不僅狗與黑身,白足,全黑身不是一致,連狗與“毛狗”也不一致了。等他看了幾千幾百個之後,他知道狗不一定是白色或黑色;顏色並不是狗底本來的性質,把牠們拋去了;身軀的大小,性質的馴烈,也不是狗底本質的性質,也棄去不要了;其他不爲一切狗所同具的性質盡棄而不要。最後歸納起來,覺得各狗所同具的性質是四足走路,及狗底形態等等,凡與此等通質相合的都謂之曰狗。這“狗”的

概念完全是由經驗長進，逐漸發現其共同的性質所構成的。所以要概念發達必要經驗充足。

語言文字
與概念

世界上許多事物分類整理成了概念之後，不能不假語言或文字表現出來。文法上有所謂普通名詞(Common Nouns)的，他底定義是一類底名稱(The name of a class)，我們常常用他名詞代表許多個體。各種語言或文字又是隨時代變遷的，一時代常有一時代底特殊新字或新語，就是社會所流行的名詞，也各時代不同，所以從文字的紀載上常可以研究出某時代之民族思想來。

III. 判斷

本 質

無論何種極簡單的思想以至於極複雜的思想，其中都有判斷作用。吃慣了牛奶的兒童看見牛奶瓶來了，他心裏想着：這是給我食物的東西。這就是兒童構成判斷的現象。兒童當這時候，一面注意牛奶瓶，一面迴想他從前吃牛奶的經驗，而發現二者的關係，即“牛奶瓶”與“給我食物的東西”在他看來是一致的。所以判斷是決定兩種事物有根本一致之

意義的思想。所決定的問題不論是肯定的(Affirmative)或否定的(Negative)部分的或全體的都可以稱為判斷；如說今天是冷，今天是不冷，或凡人皆死某人必死，都是一樣的。

歷程

判斷只決定兩種事物以上的關係，看來似乎是一種很簡單的作用，但過細考察，一種判斷成立必經過三種步驟：第一辯論，第二推勘，第三定識（這三種名詞是劉伯明譯杜威思維術所用的）。無論什麼事，沒有精深的意義，一見就知道是什麼，我們對於這事只有認識並無判斷；又若這事底疑點太深，無頭緒可尋，則又成為神秘，也沒有判斷。發生判斷之第一部，必定某事有許多疑點，每種疑點都可為解決此事之一種假定，因而發生辯論。例如夜間獨行道中，忽有黑影自前面來，此時心中發生種種疑問：這為人影或為樹影，或為野獸之影，或為破屋之影。凡此種種均有證明此影之可能性。但其中則有一義正確或全錯誤亦未可知。此時却有這許多意義，在心意中互為消長。此一義如何能證其正確無誤，只有用第二步的推勘

工夫：即走近前去，過細看看這黑影屬人屬樹，屬野獸，屬破屋。如果這黑影是人，即作第三步的定讞說：“這黑影是人”。如果這黑影不屬前面四項之任何一項，而是小山，或近前細看，渺無所有，我們也可作一個斷案說：“這黑影是小山，或這黑影是我們錯覺所生的”。

判斷之
謬誤

判斷之構成雖然有三種步驟，但我們日常語言之中，除了感歎詞外，大部分都是判斷底表現，日報雜誌之論文，各種科學底公式——數學底等式，哲學底原則，都是表示判斷的。日常語言中判斷底真謬，常以各人之知識正確與否為轉移，社會上公認之判斷並以時代觀念及社會環境為標準。我們對於兩種事物之知識不完全，或對於二者之間的關係不清楚，所下的判斷未必靠得住。例如某青年告訴人以他底朋友在大學被開除的事情說：“某君是那學校裏最好的學生”。就這句話講，一定有人把判斷弄錯。無論任何學校，絕不願把最好的學生開除。某生既這樣講，不是他把這兩詞中間的一名詞弄錯，便是學校主持人弄錯。這就是說：不是“某君”，便是“最好的學生”。為他

們弄錯了。又如某人說：“張三是好人”，另一人說：“張三是強盜”，這兩個判斷中不是他們對於張三之人格不瞭解，便是不知道構成好人或強盜之原素是什麼。從理論上講：各人底經驗不同，對於同一判斷底意義，無論如何，總不能完全一致，但各個人既互存於社會上，在同一社會，同一時代之中，對於任何判斷，總有一部分共同的意義彼此可以瞭解。例如現在說某人是新文化運動先驅者，我們對於此判斷最少能彼此瞭解某人對於“五四”“六三”運動曾親歷其境，或在言論上行爲上直接間接與有助力。倘若把這句話放在戊戌變政的時代講，別人將以爲某君是與變法立憲有關係的。這句話在知識界講，大家都能有相當之瞭解，倘若到農村去講，聽者將不知意之所在。這是就新近的事實講。又如近來江蘇省議員提議禁止中學以上男女同學，開口便說“男女有別，聖人設教之深意在焉”，又說：“中等學校男女同學，非引國人入於禽獸之域不可”。這些話在稍有常識者看來覺得可笑之至，然而他們爲幾千年的謬誤思想所陶化，不僅自己不反省，並且假定一切入底思

想都和他們相同，這種判斷，現在有大部分說他是荒謬絕倫。但早幾十年有人講這話，却最大多數是認為不錯的。可見常識上所認為真的判斷，常有極不合理的；所認為謬的判斷反含有至理。我們底判斷要不為常識所左右，或處事論人要判斷正確，第一要求經驗充足，對我所論之人與事有多方的知識；第二對於自己底經驗要能分析，不要以偏概全；第三一切判斷要以科學為根據，不要有成見，夾迷信於其中。能作到這幾步，我們底言論將少自相矛盾之處，而能於常識之外多闢蹊徑。

分類

判斷因其性質不同，可分為個別的，普遍的，抽象的。個別的判斷，其範圍只以個別的事物為限，如說“蝙蝠不是鳥類”；普遍的判斷所肯定或否定的事物是屬於一般者，如“凡人皆死”之類；抽象的判斷，其所肯定或否定的東西只屬於抽象性質的，如“道德是可貴的”之類。判斷又可分為分析與綜合的：一種判斷肯定或否定某物之一些事情，而這些事情即隱含在某物中間的，屬分析的判斷：例如“光是亮的”，某人底呼吸是“有規律的”，“甲是甲”之類。不如說

“二底方根是一，四一四二一三五六”，“瘧疾是由於蚊咬所致的”，這些判斷某物所肯定的事情對於這物底思想是一種新貢獻，我們叫作綜合的判斷。但要注意的：綜合的判斷，有時可成爲分析的判斷；分析的判斷，有時亦可成爲綜合的判斷。如說某人之呼吸是有規律的，每只注意某人之呼吸而不注意於呼吸之變度，則“某人呼吸是有規律的”一個判斷，便成爲綜合的。這就是說：他只有呼吸的思想，而無呼吸的常度（即常人每分鐘呼吸若干次）的思想。不如“甲是甲”在兒童看來，可以當作綜合的判斷。而“瘧疾是蚊咬所致的”在醫生看來，可以當作分析的判斷。

IV. 推理

本質

我們從歷史上看起來，沒有一個人是不死的，因而推知我是人，我將來也要死。這就是推理——推理是以已知的判斷爲基礎構成未知的判斷的作用。

推理作用以已知的判斷推知未知的事實，所以與知識有至密切之關係。陳大齊說：“推理作用之簡單者，

實已含於複雜作用之知覺中；蓋欲知覺之完全，不可以無辨別，而辨別之中往往既含有推理作用矣。例如遙聞轟聲而曰此大砲聲也，是蓋以舊時所得砲聲之智識與現時所得之音響感覺為基礎，以推知其為砲聲也。此等作用雖專具論理學上所謂推理之形式，然依據一定之事實，由既知者以移於未知者，其實質正不失為推理也。對於不常見之事物，推理作用較為明瞭，對於常見之事物，則推理作用已退化而入於不復意識之境。亞美利亞之土人見哥倫布(Columbus)之帆船以為海上之大鳥，墨西哥之土人見西班牙之騎兵，以為半人半獸之怪物，此皆推理不當有以誤之也”。

論理之
推理

上面所講的雖係推理作用，但簡而不全；其發達完全者謂之論理的推理。論理的推理最普通為三段論法(syllogism)其形式如下：

中國人是亞洲人，
江蘇人是中國人，
故江蘇人是亞洲人。

這種形式在論理學上稱為間接的推理，第一判斷

名大前提，說明一般原理；第二判斷名小前提，說明與一般原理有關係的特別事項；第三判斷為結論，即由大前提與小前提兩斷案所推出的結果。

歸納推理與
演繹推理

論理學上推理的形式有兩種：

一種是歸納的推理，即由特殊事理推及普遍原則的思想法則：如由“某甲死，某乙死，耶穌死，釋迦死，……推及於凡人皆死”。一種是演繹的推理，即由普遍原則推定特殊事理：如由“凡人皆死”推及“釋迦亦死”。二者不同之點，歸納由實例推及原則，演繹由原則證明實例；歸納由部分推及全體，演繹由全體分解部分；歸納能發見普遍原則，演繹能證明特殊事理。二者之形式雖異，但都能發見真理。因為科學以觀察實驗本體，其結果須詳稽博核，纔能得結果的，當用歸納法；有觸類旁通可以引伸者，當用演繹法。並且歸納法之結論，就是演繹法底前提，而演繹法之結論，復為歸納法底前提，二者相互為用，都是思想上所不可少的法則。

推理的
謬誤

形式論理學重形式不重實質，故常發生許多謬誤，在論理的形式不生問題，

但其實質完全錯誤，論理學上名為資料的謬誤，茲舉例如下：

火車爲什麼停了？

若司機者看見一種危險的記號，他將停止
火車前進，

他停了火車，

一時以他看見一種危險的記號。

這種推論，具有常識的人都知他是錯了，因爲停車底原因，除了司機者看見危險的記號以外，還有到車站，車壞了的種種事實，何能斷定車停一定是司機者看見危險記號。但在論理的形式上却沒有什麼錯誤。這樣看來，形式論理學對於思想的補益很少，所以近代心理學者另倡實驗論理學。

實驗論
理學

形式論理學注重於思想的形式，所以三段論法是很重要的。但在事實上除了對於某判斷發生疑問以外，決不容形式的三段論法。所以近來詹姆士杜威等提倡實驗論理學，把從前論理學注意於分析思想底動作，移而及于思想底實驗歷程。

對於思想不僅要研究其起源，並要研究所假設的結論，能不能解決問題。

V. 名詞釋義

“五四”係民國八年北京學生界的一種救國運動，於五月四日驅曹汝霖，陸宗輿，章宗祥三人，現簡稱為“五四運動”。

“六三”因北京軍警傷教員學生，學生等至各地運動罷市，上海於六月三日起全體罷市一星期，現簡稱“六三運動”。

VI. 練習問題

1. 你日常的思想是否也可以分為四種？日常生活中以那種思想為多？
2. 意義何以是表示關係的？把意義過細分析一番，除了事物之關係而外，還有別的原素嗎？
3. 語言文字與思想之關係怎樣？
4. 試把你自己平日所常講的話過細考查一番，有謬誤的都列舉出來，並說明其所以謬誤之原因。
5. 怎樣能使判斷正確？

6. 讀一段故事所引起的判斷與聽一曲歌所引起的孰多？
7. 學習物理學與判斷聯合些，還是學習圖畫聯合些？
8. 推理與學業之關係怎樣？
9. 怎樣能使推理精確？
10. 如何能增加我們底思考力？

VII. 參攷書

1. 教育心理學大意第十八章
2. 心理學大綱第十三章
3. 劉伯明譯：杜威思維術

第九章

行爲

I. 緒論

我們常聽得別人說：“某人底行爲好”，“某人底行爲不好”。行爲兩字是我們口頭所常講的，我們雖沒有把這兩字精細地下一種定義，但別人講行爲兩字，我們聽着，立刻能知其意義之所在。假如有位第一期小學的學生問我“行爲是什麼？”我因爲他底年齡不到十歲，知識很淺，要使他明白我底意思，一定用很簡單淺顯的語言，極普通的實例向他說：“你聽得別人講行爲，不懂是什麼意思，心裏想問別人；我到這裏，你來問我，這就是你底行爲”。假若有位大學學生來問我“行爲是什麼？”我便可以說：“我想你是學過心理學或倫理學的，你一定知道行爲底意義。現在你對於行爲底意義發生疑問，不去問你底心理學，倫理學教授而來問我，你心理必定很費躊躇，把我同你底教授底學識，都有一番估計，並且顧到“我去問他，所得的結果或比問教授好”，毅然決

定來問我，並親自走到這裏來問我，這就是你底行爲”。上面所舉的兩種例，雖有簡單複雜之分，但其中有幾種共同的要素：一有目的，二有思慮，三有決擇，四能實際活動。要瞭解“行爲”是什麼，是他們底目的，想問他人是思慮，不問別人而想問我是決擇，決定了實行來問我是實際活動。所以我們又可以說：行爲是具有目的，經過思慮，決擇的動作。

II. 動作

行爲是具有目的，經過思慮，決擇的動作；已只能算動作底一部分，除此而外，應當有其他的動作。從心理學上研究起來，動作可以分爲三類：即反射動作，本能動作，及有意動作 (Purporive action)。第一第二兩種動作，第三章已經講過。第三種動作就是前節所舉的實例，是由意志所發生的。

III. 意志

反射動作是機械的，我們不能用理智去修改他；本能動作雖可略爲修改，但其量甚微，所以這兩種動作在人生上所生的影響較小，不詳細研究也無大妨害，至於

有意的動作不僅與個人人格極有關係，即與社會文化亦極有關係。社會學者常以意志力的強弱為野蠻民族與文明民族底動作底區別，所以我們應當多費點時間來研究意志(Will)。

本質

意志是什麼？心理學者沒有一定的答案。我們初學心理學，也用不着去追求各學者底論旨。就他底普通要素講：我們可以斷定牠是一種複雜的精神作用，其中包含有：一認識，二感情，三記憶，四思慮，五決擇，六實際活動幾種要素。就是第一節所舉的例，兒童聽得別人講行爲，不懂得行爲兩字底意義，就是認識作用；倘若對於行爲兩字沒有一種求瞭解他底感情，就是認識他也不過當作一種聲音由耳鼓經過罷了，不會再進一步要設法瞭解他底意義；假若他從前沒有舊經驗，可以引起他問他人可以得解決的動機，就有感情也沒有用。四，五，六三項，前節已經講過。

動機

我們時常聽人批評他人底行爲說：“某人所作的某事其結果雖好，但是他底動機很壞；”或“某人這事底結果雖壞，但是他底動機很

好”。動機兩字是一種很普通，很流行的名詞，與結果兩字作對待。若用通俗的語言講，動機也可以說是原因。例如作慈善事業，是現在社會上一般人所認為好的事件，假如有人確實因為憐恤災民，對於災民的無衣無食起一種同情心，覺得非設法去拯救不可，於是發一種宏願，情願犧牲一切為災民募集款資，公平分配於他們。他這憐恤的感情就是動機——或可說原因——實際犧牲一切為災民謀拯救的方法的動作，就是行為——或可說結果。但某人因為災民謀拯救的方法，別人都佩服他底熱心，他底名譽漸漸好起來了，這名譽好也可說是動機的一種結果，不過這種結果是附屬於他底行為上面的——是行為完滿之後，他人所附加的評價——與憐恤之念的動機無直接關係。他確是為憐恤災民而作慈善事業，他底動機與行為一致；假若他是為自己底名譽或為自己物質上的利益而去作慈善事業，他底目的在名譽或金錢，不過借慈善事業為達目的的方法，我們可以說他底行為雖好，但動機很壞。這樣看來，動機是行為底原動力。從心理學上講，無論什麼精神活動如知

覺，觀念，情緒等都可為行為之動機。現代心理學者有人以為行為是經過考慮計算的，所以任何動作底動機，總離不了痛苦與愉快——不論是想像的或實在的——，未免把動機底範圍縮得太小了。因為動機是意志作用之前因，意志作用不僅表示愉快與痛苦而已，動機又怎能以愉快與痛苦兩種情緒為限。

意志
範型

一般心理學者把意志分為三種範型：

一衝動型 (Impulsive type)，二狐疑型 (Obstructed type)，三常型 (Normal type)。屬於衝動型的人動作很快，當動作時並沒有思考伴於其中。例如心裏有種衝動要去看某人，他口裏說：“某人在城裏，我去看他去”，立刻就走去看他。至於某人住在城裏某街，某巷，某號門牌，是否可以找着，自己在這時沒有別的要事，他都一概不管，想到這樣就這樣作罷了。我們從歷史上看來，有許多偉大人物，他底判斷迅速，動作敏捷，表面上也好像屬於衝動型的樣子。其實不然：他底動作雖然敏捷，但未動作以前，曾經思慮過，不是盲動。這種性質是好的，是我們應當養成的。至於依衝動而動作的

人，很足以壞事。假若你自己底意志是屬於這型的，有四個字應當注意，即“三思而行”。什麼事都能過細思慮，所發出的動作，自然不會無理由。從年齡上講，青年時期的動作多屬如此，故當特別留意。

狐疑型是遇事不決：一件事在腦筋中想來想去都想不着一種解決的方法，即或想出一種方法，也不去實行。例如心裏想去看某人。他口中要說：“某人是在城裏。我不知道他住在什麼地方。假若我這時去看他，他是不是在家。或者他願意見客。日裏去會他不好。他或歡喜有朋友去看他。我想夜間去好點。我不知道到底怎樣作纔好”等話。結果還是不去看他。這種情形也是人類所常有的，不過在青年時期較少罷了。假若我們底行動是屬於這型的，也有一句很簡單的話可爲座右銘的，就是：“見到就行”。

常型又可名中型(Balanced type)。屬於這型的人，他底動作既非衝動又非狐疑，無論何種動作都經過思考，一件事情決定之後，便立即實行。這是很中和的，我們底行爲應當修養到這一步。

意志作用
之發達

關於意志之發達，陳大齊在他
底心理學大綱中講得很明白，茲錄

如下：

“當精神作用未甚發達之時，動物之經驗隨得隨失，不能藉記憶以指揮其行動；故對於當時之刺激，但有一個動機反應，不有動機之競爭。其後精神作用逐件發達，過去之經驗能留其結果以成記憶，於是對於當時之刺激有若干動機同時並現，以相牽掣。是故精神作用發達之結果，本是極簡單之衝動作用，遂一變而為複雜之有意作用。衝動作用雖於運動之際自覺其動機，於運動之後自覺其結果，然當未運動之先，結果如何，不能有明瞭之預知。有意作用時，有動機之競爭，身體上運動不能即時發現，經時較久，故從前運動結果之記憶觀念亦出現於心，於運動未起之先，已明示運動之結果如何矣。能預知結果而比較其利害，誠意志作用之大進步也。衝動作用發達為有意作用，有意作用發達為選擇作用，自簡單以至於複雜，此種發達曰前進的發達 (Progressive Development)。

“意志作用又別有一途徑與上述者相反：自複雜之作用逐漸發達以底於極簡單之作用，是曰後退的發達 (Retrogressive Development)。有意作用選擇作用等，初時須努力而後得發爲運動者，其後反復既久，則努力漸減，遂一變而爲衝動作用。人之行走運動即其一例：初學行走異常困難，及練習既久，則無用之運動逐漸減少，卒至一有行走之觀念，兩足便能運動，而成衝動的運動矣。既經退爲衝動之運動，使益加練習，則雖無意識參與，一遇外界刺激即能發爲運動而成無意識的機械的反射運動。行走之初尚有意識，其後變化成純然之反射運動，此又衝動作用退步而成反射運動之例。選擇作用退爲有意作用，有意作用退爲衝動作用，衝動作用退爲反射運動，自複雜退爲簡單，故曰後退的發達”。

純粹意志
之動作

動作有反射的，本能的，有意的三種，前面已經講過。我們所稱爲行爲的，自然是有意動作。前節所講意志後退的發展，由選擇作用逐漸退到衝動作用，嚴格講來，不能算作意志作用。至於純粹的意志動作，不僅有意而已，他底思想

力主能制馭其衝動所當出的動作。例如我在路上走，有一人力車前來，因為車夫走得太快，一時彼此避讓不及，他竟把我撞倒了。從本能上講，即時一定要怒氣勃勃，揮拳打他。但忽一回想：“我們兩人同在路上走，走在一根直線上，應當彼此相讓；他係拉有車輛，讓路較難，我係空手，很易避讓。我不讓他而互撞，我應當自己負責任，至於他把我撞倒了，不過互撞的一種結果，我何能責他。”想到這裏，立刻把忿怒止住，也不打車夫，自己很和易的走我底路去了。這就是我底思想能在極匆促的時間制馭我底動作，全係理知作用；心理學上稱作純粹意志的作用。

意志之
訓練

前面曾說過：社會學者常以意志力底強弱為野蠻民族與文明民族的區別，可知意志力是由於後天修養來的，實在有訓練之必要。要訓練意志，我們要先知道意志底機能是什麼？他底機能可以知行兩字包括之。因為純粹意志的動作，全是理知的：一舉一動，都有知識在內。例如上節所舉之與人力車夫相撞的例，表面看來，似乎只要理知力能戰勝感

情就行了。其實我能想到。“兩人走在一根直綫上要彼此互撞”“我係空手應當避讓”“他把我撞倒了，不過互撞的一種結果，我何能責他”等等，都由我平日對於社會問題有相當的知識，對於人權平等有相當的瞭解；假若是富於階級思想的人或鹵莽武夫遇着這件事，他不能抑制他底動作，並且把他底階級思想或武夫氣概發現出來，更足以助長他欺壓弱者底動作。所以意志訓練的第一步是求知識豐富，判斷明確。有時我們底知識很充足，判斷也很明確，對於某事明知是應當作或不應當作，但我們底理知力很弱，不能制馭感情，竟作出我們知道不應當作的事。即以前例而論：假如我底理知力不能制馭感情，也許在想到一切之後而揮拳毆打車夫。所以訓練意志的第二步要見到了立即實行。青年底感情盛，經驗少，遇事很容易憑一己底私意處置，以致陷於偏見，有時即或真見到了，又常常為感情所蔽，不能實行。所以“易地以觀，三思而行”到是青年時期所當服膺的。

意志自由

意志自由四字，是哲學上的名詞，也是哲學上的問題，心理學中本不能詳談。

不過這名詞在心理學中也有他底範圍，所以也附帶說及。

意志到底能自由嗎？從心理學上講來，意志是複雜精神作用之一種，他底機能在制馭我們底行動，以決定人格。在這種情形之下，意志作用便受了兩種限制：一，遺傳，二，環境。無論我們志願怎樣大，假若天性上缺少了這種能力總不能達到目的。例如某人無美術天才，無論他怎樣想作美術家，縱用後天的力量練習技藝，結果總不免有點揉造，不能成爲絕好的美術家。至於環境的影響也是很大的：生於深山的人，決不會富於海洋的思想，也少有機會作航海家。從這兩種限制看來，意志是不能自由的。

我們常常聽着平常人說着：“思想是絕對自由的；無論什麼壓力，什麼威權，不能限制我們底思想”。意志機能底一種是知，也可說是思想，那麼意志是可以自由的。而且從他底活動現象講：當我們心意中有許多動機互相競爭的時候，意志能自由決擇，自由解決其所要解決的問題；經過決擇之後並能考察其動機之所在，各動

機中並無任何動機可以強制心意選擇這樣那樣。再從人格上講：我們底個性雖各有不同，但在個性之中總可以自由發展，物質界精神界的環境雖然對於我們底意志活動有所影響，但只影響而已，並不能絕對阻止我們個性底發展。所以從狹義講：在相當的範圍內意志可以自由。我們要知道的意志自由的問題所牽涉的範圍的很大，並且是數千年哲學上所爭而未決的問題。這裏所講的：不過就心理學上觀點提出一個題目而已，並不是最後的解決。

IV. 名詞釋義

評價 (Estimate) 對於事物之價值加以評定。

“易地以觀，三思而行”我遇着一件事想怎樣處置，不過我對於這事底判斷，恐怕有感情夾於其中而有錯誤，特別換一方面來看：假定這事不是我遇着而是別人遇着或別人處我底地位，我處別人底地位，又將怎樣處置，這就是“易地以觀”。“三思而行”是對於一件事反復細想然後決定。

V. 練習問題

1. 你底意志是屬於那種範型的？
2. 判斷他人行為底善惡從動機立論好還是從結果立論好呢？
3. 試就反射動作，本能動作，有意動作三項各舉兩例證明之。
4. 意志發展的途徑是否如陳先生所講，試舉例證明之。
5. 純粹意志之動作與道德的關係怎樣？
6. 你日常行為也有純粹意志的動作嗎？舉一二種為例。
7. 試研究一種集會，看團體行動中含有多少意志作用？
8. 社會學者以野蠻民族與文明民族之區別一部分由於意志力的強弱，是什麼理由？
9. 你平常對於自己的行為曾有修養嗎？修養的方法怎樣？結果如何？
10. 你對於意志自由問題的意見怎樣？

VI. 參考書

1. 心理學大綱第十二章
2. 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第四編

第十章

自我

I. 緒論

我要圖謀一件事業，我那時一面要想那事業的情形，一面又要想想自己到底能不能幹那件事。當那自思自想的時候，我底心意中間，同時起兩種作用：就是一面爲“想的”，一面爲“被想的”。這“想的”與“被想的”雖有主客之分，但究竟還是一個我。我們稱主客相合的我，叫做自我(The Self)。所以自我底構成，是由主觀的我與客觀的我合起來的。

II. 客我(The Me)

客我或稱認識的自我(The self as Known)，詹姆士 (James) 稱爲經驗的自我(The empirical self or me)。經驗的自我，是由後天來的，範圍很大，並且常常與“我底”(Mine)相混。可以分作客我底要素(Me's Constitutents)，自覺(Self appreciation)，及自謀與自保(Self-seeking and self-preservation)三項來研究：

客我底
要素

客我的要素，又可分作物我 (The material me), 羣我 (The social me), 及心我 (The spiritual me) 三部分：

甲，物我 物我有人以為就是一個人底身體。實在身體不過是物質客我底一部分，決不是物質客我底全體。因為身體以外，還有許多東西，也是屬於物質的客我的。身體以外第一件要緊東西，就是衣服；我國人有句俗話說：“佛要金裝，人要衣裝”。是認定人與他底衣服，有最密切的關係。其次就是家屬。我們父親，母親，妻室，兒女，我們不僅認定他們是客我底一部分，並且以為他們是我骨中底骨，肉裏底肉。(Bone of our bone and flesh of our flesh)他們若是死了，客我底一部分已經去了。他們做事做錯了，我們自己引以為羞恥的事。若是他們被人欺侮，我們必定要忿怒，替他們報復。家屬以外，就是房屋。我們居室底構造，固然是要求其堅牢美麗。若有人批評我們房屋底佈置不好，室內底裝璜不對，我們就有一種不快的感想。此外財產也可稱是客我底分子。有許多人，可以將自己的身體捨棄來換金錢，

他這種行爲，明明把金錢比生命還看得重些，我們都可稱他作守財奴。但是世界上很多的人都是這樣！

乙，羣我 社會學者說：人是合羣的動物。其實人不僅是合羣而已；在一個羣中間，並且有“出衆”的傾向。例如某人在大衆中間，那些人都很恭維他，說他怎樣的好，怎樣有本能，怎樣能幹事，他就覺得興高采烈，非常歡喜。若是他在人叢中間，做事也沒人管，講話也沒人答，他便垂頭喪氣，懊忿異常。他在羣衆中間，既然有這“向上”的趨向，羣我也不只一個。詹姆士說：一個人底羣我。是他在他底同伴中間所得的認識(A man's social me is the recognition which he gets from his mates) 所以羣我的數目，是跟他所認識的人的數目而增加的：最關切的，是最相親愛的朋友，異性的親愛朋友更要緊。其次是階級同職業同地位同的朋友。其次是社會一般相認識的人。

各人在社會上自我性的表現，也因職業不同，互有差異。兵士在社會上最重要的自我性，是戰勝的事蹟；文人學者底自我性，是著述；商人底自我性，是營商的

力量；牧師底自我性，是傳道的效果；工人底自我性，是勞動的本能。其餘各種人，在社會上都有各不相同的自我性，各個人也有各不相同的自我性。並且因所處的地位情形不同，發生各種差異的表現。

丙、心我 心我，或以爲是哲學問題；不過這裏所講的是專指人底心意現象，不涉及哲學範圍。

我們眼見一物，耳聽一聲，心中就覺得有“物”及“聲”的觀念。這物與聲底觀念，雖說是由我們底眼簾耳鼓送入的，但是能辨別這物與聲底對象，使我們有種明瞭的印象，能存留久遠，決不是眼與耳所能爲的。這種作用，心理學上叫做意識(Consciousness)，由意識所生的作用，有感覺，知覺，記憶，想像，思考，感情，意志等等。這感覺，意志，各種作用，都是由於我們底精神生活所發生，能永久存在，有自動能力。若是我們心意中間，沒有這種精神作用，雖然我們五官百骸的形狀，沒有一點欠缺，也覺得極不舒服。又假定我們這些人，都有思想的能力，若是一旦有人把我們的思想能力除去，就使我們能飲食，能行走，我們一定覺得痛苦異常。所以這智

力的本能(Intellectual Instinct)與自動的感情(Active feeling)是我們精神生活所最不可少的,就是經驗的客我最要緊的一部分。

自覺

客我底要素,既然是由物質,社會,精神三部分組織成的。我們對於這三部分的表現,常有滿意不滿意的感情,並且這種感情,全是從心意底內部發生,他人不得干預。這種感情,我們叫做自我底知覺。——簡單言之,叫做自覺。自覺可分兩種,一是自樂(Self-complacency),一是自惡(Self-dissatisfaction)。

由自樂,生出驕傲,自負,虛榮,自尊,自大,浮誇等狀態;由自惡,又生出謙遜,卑下,困惱,自疑,羞恥,抑鬱,悲悔,怨尤,失望等狀態。自樂,與自惡,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是兩件事;其實樂與惡,都是根據於人底好勝心。我們看小孩子初次穿件新衣,非常歡喜。並且要在他所認識的人底面前,揚揚得意說:“我今日穿新衣,我今日穿新衣。”即年齡較長之兒童,當他穿新衣的時候,雖不在人底面前講他穿新衣,但是他底舉動,很有自得

的表示。有許多成人，也有這種表示。這是由於人類有誇大狂的性習。由這誇大狂所發出來得意的表示，若是有人恭維他，說他如何好，他便覺得高興，便驕傲誇大起來了。若是有人說他不好，他起首覺得沒興。若是多有幾個人說他不好，他便覺得自己似乎有點不好。再多有幾個人講他不好，或拿好的來同他比較，他便覺得自己真不好，便自己疑惑，自己失望起來了。

自謀與
自保

自謀可以分作體我自謀(Bodily Self-seeking), 羣我自謀(Social Self-seeking), 心我自謀(Spiritual Self-seeking)三項研究：

甲，體我自謀 我們普通的自衛運動，如忿怒，畏懼等都是自保的行爲。自謀含有滿足現在的需要，圖謀未來的幸福的意義。譬如我們對於一件事，發生忿怒或畏懼的心思，我同時便要想想，對於我自己現在及將來，有甚麼利益和妨害嗎？再簡單說，我們身體上各種機能，發生一種要求，我們想办法去滿足他，使他能繼續我們底生存，就是身體自我的自謀。譬如我們肚裏飢了，要去尋飯吃；口中渴了，要去找茶喝；年齡成熟了，

要尋異性的人相戀愛；都是體我自謀的實例。

乙，羣我自謀 羣我自謀，是根據於“向上”的心思來的。人類在一個團體中間，總想爲一個出色的人，於是想種種的方法要別人來注意。我常看見有些人，在稠人廣衆之中，談及當代重要的人，他們常說：“某人我很相熟，某人是我的好朋友；……某人與我係至好；……”其實他所稱爲某人的，到底認得他嗎？與他是不是好朋友，我們還是不曉得。但是我們要考究他們爲甚麼要這樣說，就是他們自己本來不是社會上所知道的人，特意要借那有名的人，來陪襯他，使別人注意。

丙，心我自謀 前面曾經說過心我，是人底智力，感情，意志底作用。故精神的自謀，也就是智力，感情，意志底自謀。換一句話講，就是要滿足知力，感情，意志的要求。我們都曉得知力最終的目的是真理；感情最終的目的是審美；意志最終的目的是善行爲。這三種精神作用，既然都有最終的目的；我們一定要想種種的方法，去滿足牠們。所以我們的生存，除了衣服飲食之外，還要讀書，作詩歌，愛人，助人；並且依據我們個人的信

念，要信仰宗教，求他幫助我們未來的要求。

客我底
發達

我們當年幼時，客我底範圍極小。據畢司柏烈說：人在嬰兒期，連他自己身體底各部分，都不當作他底客我。我們細心看那未滿三歲的小孩子，當他吃什麼東西的時候，他常常把他所吃的分一部分，給他底足吃。若是問他爲什麼要東西把足吃，他却說不出理由來。但是我們若在旁邊默默地考察他，他常對足說：“我吃好東西，你也吃點罷”。這就是小孩子不認他底足爲他底客我一部分的實例。稍長一點，他體我的觀念漸漸明瞭了，他更認定母親是他底客我的一部分。慢慢推及於兄弟姊妹，及他最親愛的伴侶。到了十五六歲，那羣我底思想漸漸擴充了，對於國家社會中間所發生的事，及國家社會所認爲有聲望的人，也曉得注意。並且自己要想在他底同輩中間，作一個出色的人。若是他做一件事，有地位比他高的人，稱讚他幾句，他對於那件事，更加熱心去幹。所以有許多政客，常想乘學生社會客我底感情發達的時候，去利用他們作政爭的犧牲。經過羣我的階級，到了成人以後，必我發

展的時候到了。我們自己可以試驗自己，到了二十歲以上，作事就要比十餘歲的時候沉着些。到了三十歲以上，處世接物，更加要沉毅些，對於一件事的主張，都要經過思考的作用，比較上要和平些。但是到四五十歲以後，若是平素沒有修養，或居心偏頗的人，他便變為滑頭。若是修養有素，他的智力更加堅強，思考更加精細，很容易發見真理。

上面講的三種階段，是心理上發展的自然步調。但是這三種裏面，又以羣我底發展為最要緊。因為他上可以為心我底基礎，下可以為物我底導師。譬如一個過渡船一樣。要從這邊岸上到那邊岸上，是必不可不經過的途徑。所以我們對於羣我的發展，最要留心，因為一個人作好作歹的根基，都是在這個時候立的。

III. 主我(The I)

主我或稱理解的自我(The Self as knower)，詹姆士稱為真我(The Pure Ego)，理解的自我，是由我們內部的精神生活而來，我們只可用理解去領悟牠，決不像認識的自我，可以指出實在的物質來證明某樣是某物。所

以這問題較認識的自我困難些。

理解的自我，既然沒有物質可以來表示牠，證明牠，我們又有什麼方法去領悟牠。牠到底是什麼東西？詹姆士解答這個問題說：理解的自我，是思想者（The Thinker）。要領悟理解的自我，就是領悟思想者。我且先講思想者。

選透思想
的聯合

我們看見一件東西，同時腦筋中間，就起一種“那件東西”的觀念。

這種思想的起源，我們固然曉得是由我們底腦筋有思辨作用。但是我們所看見的東西，無論如何，總是由許多的小部分聯合來的。譬如我看見一盒名片，放在一張桌子上。我若把我所見的名片盒，桌子的觀念，分析想想，中間便覺有許多小部分。必定要問：這是不是一個名片盒底觀念？這名片盒中間，是不是有名片的觀念？這名片是不是包含有名片盒的觀念？再想到桌子，是不是有個全桌子的觀念？是不是另有桌子腳的觀念？再過細分析起來：名片盒裏的名片，桌子底木片，我對於牠們是不是都有一種單獨的觀念？在心理學的注意上講

起來，一個人在許多事物的中間，特別注意一件事，其餘各事物底觀念都不甚明瞭。但是我看見這桌上的名片盒，我心中既曉得桌子，又曉得名片盒，並曉得名片盒裏頭的東西是名片。這又是什麼原故？要解答這個問題，我們再把我看見名片盒在桌子上那時候的情形，研究一番，便可知道。當我看見名片盒在桌子上的時候，我的腦筋並沒有分別名片盒及桌子的思想。我只曉得“名片盒在桌上”是一件事。不過這一件事的根本要素，是由我底腦筋把名片盒各種東西聯合起來呢，還是牠們自己聯合的！據詹姆士說：“各種東西都有相互的關係”。那相互的關係，同時表現於我底腦筋，在我底腦筋中間，實則認得是一件東西。所以他說：“我們對於二，四，八，各數目的抽象觀念，在我們心裏，實只有一個單獨的聯合觀念。故我們底對偶的觀念，不是觀念的對偶（Our idea of a couple is not a couple of ideas）”。他又舉例說：“讀的人，一定要問檸檬水不是檸檬與糖兩種觀念混合起來的嗎？”他說：“不然。這檸檬水在物質上雖說是由檸檬合糖兩件東西合成的，但是我們吃到口裏，

或是看見他放在什麼地方，我們腦筋中間，只有檸檬水的一個觀念，並沒有檸檬與糖的兩種意志”。所以思想的時候，把那同時表現的各種意念，都聯絡在一起，構成一個單簡的觀念。

觀念的構成，雖然是要聯絡同時表現的各種意念，若說一個觀念，是各種小觀念集合而成，却又不然。因為我們認定一個觀念，是一種事物底全體表示，不是由這個小觀念加那個小觀念集成一種大觀念。所以就觀念的本體講，無論拿許多個別觀念，聚在一起，他們總不能一步一步地聯合成一個大觀念。就是取不同的兩種觀念，放在一塊地方，也不能聯合起來。現在我們假定有個 a 觀念，又有一個 b 觀念，把兩個聯合起來，就成個 a 加 b 的觀念。我們再用數學來解釋，有個 a 底平方，又有個 b 底平方，把他兩個聯合起來，等於 a 加 b 底平方，凡是學個數學的，都是說他不對。那麼 a 的觀念與 b 的觀念，也不能說是 $(a+b)$ 的觀念。因為 $(a+b)$ 的觀念是一個， a 的觀念與 b 的觀念是兩個。在 $(a+b)$ 的觀念中間，曉得 a 一定曉得 b 。若在 a 的觀念與 b 的

觀念中間，曉得 a 的未必曉得 b。簡單言之，兩種個別的觀念，總不能把他聯成一個。我講到這裏，恐怕讀者還要發生疑問：說我講來講去，到底講不明白，我現在且再舉個實例來說。譬如我看見一個“名片盒在桌子上”，我當時就有個“名片盒在桌子上”的觀念。若是分開起來講，“名片盒”有“名片盒底觀念”，“桌子”有“桌子底觀念”。倘若我們把“名片盒”的觀念，與“桌子”的觀念相加，是不是等於“名片盒與桌子”底觀念？再把名片盒分開來講，名片盒中間，有“紙底觀念”，有“色底觀念”，有“形狀底觀念”，我們把那“紙”，“色”，“形狀”的觀念相加，是不是等於名片盒的觀念？我想讀者一定要說，這未必然。那麼，這觀念不是由小觀念結構成的，也就沒有疑惑了。所以我們腦筋中間，同時可以容受許多物質現象，但是成爲抽象的觀念，便祇有一個。這是遞嬗思想的一致 (The Unity of the passing thought)。

人格底
一致

前面曾經說過：當思想的時候，我們要把遞嬗思想同時集合，然後再去領悟思想者。但是客我是時常變遷的，就是主我也變動不

居。譬如我們說“我與昨日是一樣的”就這句話分解起來，昨日的“我”，未必與今日的“我”是一致。在客我底一方面說：昨日飽，今日飢，昨日只認張三，今日除張三之外，並認得李四，昨日無錢，今日有錢。將各種情形比較，不能說是一致。在主我底一方面說，昨日的心境是開展的，今日的心境是狹隘的；昨日的思想是純潔的，今日的思想是污濁的；實際上也是不同。那麼，自我底本質，總沒有一時相同，一時一致的。其實却有不然，我們再把客我同主我過細研究，便曉得這中間有一致的地方。所謂不一致的，不過是人類繼續生存中間的變化狀態，與自我底本體却沒有最大的關係。譬如昨日的客我，與今日的客我，——再縮短起，前一分鐘的客我與現在這分鐘的客我——在物質及經驗上，固然有許多不同的地方，但我底姓名，我底形態，我底能力，我與世界的關係，昨日今日都是一樣的。雖說比較中間，間或有點進步，但是這些進步，是繼續以前的，根據以前的，並不是另外有別的要素加進來。所以物質上，經驗上，都有根本永存的地方。再從主我方面說，雖然心境思

想，有不同之處，但是那認識事物的心靈，辨別是非的意識，還是一樣的。昨日的主我，固然可以認識世界上的事物，可以構成觀念，今日這種能力，還沒有消滅，還是存在。這理解力就有根本永存的地方。我們研究“思想者”，是要根據於不變的自我性，所以要曉得人格的一致。(Personal Identity)。這是“思想者”底第二步。

思想底本質，由人底心意中間的知能作用所發表。我們有什麼方法領悟這理解的我。照前面所說：客我與主我固然都有根本永存的機能。但這種機能，除却客我底機能，屬於物質的經驗以外，這主我的機能是思想發動底根本，並不是思想底態度。我們要領悟理解的我，一面要領悟主我底本質；一面還要領悟這思想底狀態。思想底狀態，常進行不已。恰如灘上的流水，這裏去，那裏來，這面進，那面出，總是輪流不停。譬如我現在提筆寫這章講義，腦筋的思想，總是變化不住。未寫一句話在紙上以前，腦筋中間，就要想把這句底觀念，集合起來，構成這句話。這句話構成以後，就由手寫在紙上，但是同時又要想想這句話，是不是與上一句相聯接。並且

在這個時候，又要接續想下一句底意義。腦中的觀念，總是彼來此往，沒有一刻休息。所以心理學稱意識底變化，叫做意識流(The Stream of Consciousness)。思想既然是繼續不已的進行，我們要求領悟牠們底狀態，實不容易。我們要明瞭這種態度，第一要反省。譬如我現在要想作一句文章，就同時要把我作這句文章底情形想想。但是我想“我作這句文章的情形”的時候，那“想作這句文章”的情形，已經是過去了。並那“我作這句文章的情形”，也漸漸成爲過去，要在這過去的情形中間，去尋求那思想的狀態，非假記憶力不可。所以第二用假記憶力去探討那思想底態度。但是思想底變化很快，記憶也不能盡數記得清楚。並且思想底變遷，是繼續的，並無一定的界限。就是記得清楚，也沒有法子能够劃清界線。所以這反省，記憶，也只能追想前面已經經過的大概，決不能夠如認識的客我底情形，可以用物質界限的具象來指示。

領悟思想那個時候的態度，固然是要反省同記憶的力。但是思想川流不息，那思想底變遷也是無窮。雖

說我們用反省和記憶的工夫，可以領悟。到底甚麼是我們真正主我，我們非領悟他不可。這個問題範圍很廣。什麼是真正的主我，也沒有一定的標準。要答覆很不容易，且從大體上略說一說。

真正的主我，宗教家說是靈魂，我國舊時有叫做天君的，有叫做天良的。名稱雖說不同，意義却都相似。換一句話講，就是先天知能上的稟賦，就是自然向善的心思。對於這真正主我的解釋，歷代哲學家的意見，各有不同。有說是利己的要素，有說是道德的本能，有說是人類幸福的要素，都是屬於哲學底範圍，可以置之不論。現在所要說明的，就是在心理學上所認定的真我，我且勉強湊一個例來說明。譬如我們每日所作的事，總有好的，有不好的。好的固然心上很願意去做，有時因為環境所逼，要想做不好的事，來謀自己的利益。不過那做好事的時候，心裏覺得泰然自得，沒有別的罣礙。若做不好的事，就在別人面前，勉強瞞過，但是我底心中，總覺得有點不舒服，常怕別人來指摘我。就是這件事做過了之後，心裏本想不要記他，這事的觀念總要常

常在我們底腦筋中間再現，使我不知不覺之間，要記得他。即或就把這事完全忘却了，有時到了三更半夜，夢中甦醒，或是病中漫想，那事底觀念也不知不覺在腦筋中間再現。同時心裏覺得極不舒服，痛苦異常。並且把那件事的情形，過細分析，覺得如何不對，如何錯誤，恨不得用一種最好的方法，把從前的錯過除去。想到沒有方法，只得自己懺悔，受那極痛苦的心刑。這種情形，我們俗話叫做“良心發現”。這“良心發現”的情形，就是真正的主我的最自然表示。我們所欲領悟，所要保存的直正主我，就是這種的自然表示。

IV. 自我革新

人類是由各個人集合來的。個人好，社會可以好，人類底幸福也可以增加。在一個人說自我是我的全體，在人類的全體說，自我是人類底一部分。爲個人，固然應該把自我底各部分增進於善；爲人類全體，也應該把自我底各部分增進於善。更進一層說，個人小的自我底生存有限，人類大的自我底生存無窮。要把自我弄好，就是要盡個人底能力，替人類全體服務。我底物質，可

以滅亡，但是我底精神，可以附着人類大的自我，永遠存在。把自我弄好，不僅是爲人類全體，並且是爲個人自己。所以我們對於自我，要有改善的意志，不可委靡不振，聽其自然。

世界是進化的。人既生在世界上，自然要順應這世界上的環象。環象是日新的，是向前進的。在世界上的人，當然也要日新，要向前進，去迎合這世界上的潮流，促起世界進化。所以我們對於自我，要有革新的精神，不可畏縮不前，習守古法。

V. 名詞釋義

智力的本能 我們對於外界事物所具的知覺，如眼能視，耳能聽之類。

自動的感能 小兒身體上或精神上不愉快，他沒有人教而有忿怒或憂愁的情緒，叫自動的感情。

具象 具體的東西如桌子，人體之類。

心刑 不受外界的督促，內部自然發生的譴責情緒。

VI. 練習問題

1. 有些人把衣服，財產，看得比身體還重些，是什麼原故？

2. 詹姆士說：社會的客我，是他在他底同伴中間所得的認識，試舉例證明之。

3. 你在社會上所表現的自我性怎樣？

4. 驕傲自大的弊病怎樣？青年犯這毛病，有什麼方法補救？

5. 你底精神的自謀的方法怎樣？

6. 客我互相競爭的時候，有什麼方法能抑制其不好的欲念，而使好欲念發展？

7. 你底客我發展的情形怎樣？舉幾事證明之。

8. 遞嬗的思想怎樣纔能一致？

9. 反省與自我革新的關係怎樣？

10. 你有什麼好方法革新你底自我？

VII. 參考書

1. 心理學大綱第十章

2. 胡適：不朽論（胡適文存）

第十一章

心理學對於職業，其他科學， 及 人生之關係

I. 緒論

近數十年來，心理學進步很快，分類也很精細，全世界所發表關於此科的論文，書籍等，近數年來，每年不下數千種。就是中國素日不注重分科研究的國家，去年也有專門研究心理學的“心理”雜誌發現，心理學底發展很速，牠底範圍也很廣，無論說明該科中之任何一類，都非有很大的著作能詳盡。我們以很短的時間，很小的篇幅，要各方顧到自然是不可能的事。本書中間所講的不過是些心理現象的事實，就這些事實說明幾個名詞罷了；至於心理學底簡單原則都還沒有講到。現在要快講完了，所以把一章底地位來大略講講心理學對於職業，其他科學，及人生的關係。

II. 心理學對於職業的關係

桑代克說：“科學是說明事實與定律的，技術 (art) 給人以實際運用的規則 (Rules)。科學只求知道世界有些什麼，技術則求制馭世界上的事物。所以每種技術都需要一種或數種科學爲牠底普通原則底根基。”這樣看來，可知技術與科學之關係的密切。即以我們日常所習的事情講：建築術必以美學及力學爲根基，醫術必以生理學，解剖學，病理學，細菌學爲根基，製鐵術必以化學，冶金學爲根基。心理學雖係精神的科學，一切原理原則之應用或不及純粹物質科學底那樣精密，但我們人類思想，感情，動作等等，都以牠爲根基。假若我們對於心理學有充分的研究，豐富的知識，凡屬於精神的，社會的事業，都可應用其原則原理。就以現在的情形講，心理學實際的效用也很大；演說家，戲劇家常研究心理學推求駕馭聽衆底感情；商業家在心理學中研究買賣的動機，以推廣貨物底銷路；教師從心理學中研究學習定律以改良教育方法；政治家從心理學中研究羣衆意向以實行政策。近年智力測驗 (Intelligent measurement) 發達，工廠，學校都運用此法以測量效果 (Efficiency)；

歐洲大戰，加入戰爭各國並用智力測驗規定入軍之標準。若干年後，心理學研究日精，範圍日廣，社會上一切事業，一切技藝都要運動其原理原則以為進行的引導。

III. 心理學對於其他科學的關係

無論何種科學決不能獨立存在：一方面以他種科學為根據，採取其重要事實及原理，加以本科基本要素，自成一種系統；一方面即以牠本身底重要事實及原理供獻於他種科學。從廣義講：無論何種科學都有相互的關係；從狹義講：凡性質相近之科學相互的關係愈深，性質較遠之科學相互的關係較少。心理學對於其他科學的關係很多：牠底機能在研究生活底歷程，精神生活底出發點是神經系統，研究神經系統的是生理學，所以牠第一需要生理學為基礎。假若我們要懂得心理學，對於解剖學也應當有相當的知識。又若我們要真瞭解心理上刺激與反應的聯合，不可不知物理化學，要知身體之構造，不可不知道生物學。此外自然科學如地質學，天文學，地文學，礦物學等等，學心理學的都應有相當的常識，不過牠們與心理學底關係比較的淺一點罷了。

關於社會科學方面的如歷史學，社會學，教育學，經濟學，政治學，倫理學，哲學，人類學，語言學之類，心理學者固然不可不涉躐，但心理學對於牠們底貢獻很大。各科中間如教育，哲學，社會，政治，倫理等等無一不是要拿心理學為根基的。在現在看來，雖不能說心理學對於他科之貢獻較獲得多，但亦不能說貢獻較獲得少，不過心理學所取於他科的，比較以自然科學為多，貢獻所及的多屬於社會科學方面。心理學以自然科學為出發點，以社會科學為歸宿點，所以牠底範圍廣而較用大。

IV. 心理學對於個人行為的關係

心理學對於個人行為的關係各章中間都已講及，這裏不過作一段總結罷了。

我國人大部分有一種錯誤的觀念：就是把科學與人生分開；以為科學是屬於知識方面的，與日常生活沒有關係，與行為更沒有關係。所以有許多學生把代數學完了，不能算清油鹽柴米的家用賬，把幾何學完了，講話還是大背倫理學，把倫理學完了，行為還是與未學倫理學之前一樣的粗莽。這種求學真是“讀書”：除了死讀

書以外，什麼事都不管。現在並有一般教育者以為教育就是教學生讀書，除書以外，無論學生發生任何事件都不去管。這樣辦教育，這樣求學，未免太把時間耗費了。這些話本來不必在這裏講，因為這種思想在現在的社會上很占一部分勢力，所以略為提及。我們無論學那種科學，總要認定牠與我們生活——包括物質生活精神生活——有關係。心理學是說明我們精神活動的事實與定律的，與我們底行為更有密切的關係。我們未學心理學，對於自己底行為也知道制馭，反省，有了心理學的知識以後，制馭精神生活的能力應當增加。不過在現在心理學發育未完全的時候，應用心理學的知識去改進自我，也有種種限制：第一，因為心理學本身不能給我們以充分的知識改進自我，第二，改進自我應當先知我個人底精神生活的特質，應當直接觀察，但本書不是個人心理學，不能滿足我們底需要，第三，對於個人底生活要完全用客觀的科學方法實際體驗，很不容易作到。

應用心理學的知識去改進自我，雖然有種限制，但

本書也曾給我們一些關於精神活動的基本知識，從這基本知識中間，我們可以抽譯出幾條關於改進自我的單簡原則來：

尋
求
原
因

常人對於自己底行動有一種很自然的傾向：就是“任性”。無論外部有什麼不好的刺激，或自己作了不如意的事情，大半是愁慮憂忿。即以青年而論：某事與同學或教師偶然發生衝突，當時對於他表現不愉快的態度，感情盛的，並且要時常把那件事記在心裏，尋機會去侮辱他，報復他；或者在學校犯了校規，教師予以勸告，心裏便覺得大不高興，立刻有反抗的動作；有時懾於教師的威權不敢即時發作，但心裏總不舒服，隨時想乘機報復；或者自命熱心公益在學校裏擔任公共的職務，或組織團體辦理社會服務的事情，有人獎勵便覺得非常高興，一切都可犧牲，倘有反對，立刻便灰心下來，什麼事都不管，而有種“玩世”的動作，甚而至於“遁入空門”及自殺的。就社會上一般人講：盲目的動作更不知多少。我國有句成語叫“把酒澆愁”，意思是作事不如意，心裏煩燥，愁悶不堪，

沒有別的解決方法，只好喝喝酒，把那愁悶解去；但是真的愁悶還不是酒能解除的，所以又有句成語說：“酒不解其愁”。上面所舉的種種情形都是由於一般人不曉得精神活動的現象與定律：一件事情之發生，或對於一件事情之處理，都只顧到一面，只以我底主觀見解為判斷的標準，對於對手方面不顧到，第三方面更沒想到，所以對於事情判斷不明，處理不當，常常發生困難。我們學習心理學，便知人底動作，都是由於刺激與反應底聯合，一種刺激必有一種反應，同一的刺激應當有同一的反應，假使刺激同而反應不同，或反應同而刺激不同，不是我們把刺激與反應底同一性看錯，就是環境或發生刺激與反應的本質不同。只要我們過細研究，必定尋得出牠底原因之所在。原因尋出來了，再謀補救的方法，決不要任性盲動。這就是說：別人作某事成功，我作某事不成功，或別人有某行為不受人攻擊，我有某行為受人攻擊，我們應當從時間，空間，自己，他人各方面研究，看看原因究竟在什麼地方。世界上一切事情有果都有因，因為我們底知識有限，有許多原因不能完全追求

得出來；所追求出來的，也不見得都是正確的。不過過細去研究總可以得着一部分的原因。我們既經用理智判斷過某事是當幹的，不知道我們所以幹不成的原因，便應當想方法補救。若是原因在我，當然要自己反省，改變進行的方法；就是原因在別人，或時間空間上，我也當另謀進行以達我們預定的目的，決不可心灰意懶，轉向消極方面進行。但要注意的：方法雖然是達目的的一種手段，但要力求手段與我們規定此目的的宗旨不違背，若是除了手段與宗旨相去太遠的某種方法沒有別的辦法，寧可改變方針，另作他事。

抑 制
感 情

我們精神生活的時間有大部分是消耗於無謂的情緒，無聊的思想之間。青年時期意志弱，感情盛，更容易發生這種弊病。我常看得許多中學生在朋友之間，因一句話不如意便發生意見以至於絕交；有時因為某人在同輩中間作領袖，對於他有無謂的妬嫉心；有時因為看得小說或聽得他人摹述某種事情，自己信以為真而將“感情移入”，精神上感受無謂的痛苦，甚而至於受很大的犧牲。前幾年的愛國運

動有許多地方的學生受他人利用，就是誤聽人言，誤用感情的實例。這種情形都是由於不明精神活動的現象，對於外界刺激不加分析所致的。我們學了心理學，對於精動的情形知其大概，刺激與反應的關係也知道一點。遇着要動感情的事情，可以按照精神活動的情形去追求原因，切實反省。

實行
主張

主張底範圍很廣：對於世界的改造有一種確定的見解是主張，對於衣食享用的定見也是主張。我常講：我們做人不怕有意見，只怕有成見。成見是我對於某事物的偏執的見解，不論有理無理，我既這樣主張，便絲毫不能變更，這種固執的偏見，很足以壞事。意見是我對於某事的合理的見解，是經過客觀的研究來的。他人底理由不能超過我底見解，我一定要保持我底主張；他人底見解比我底高遠，比我底更合理，我可以犧牲我底主張。青年很容易犯的毛病，不是成見太深，便是沒有主張。這兩種情形我們在學校風潮中時常看得到的：就是一種風潮之起常有主張極端相反的兩種人，而口中所講的話都是要想把

學校改良，若有人用冷靜的頭腦從旁邊考察分析，兩種人開首的意見很相接近，開幾次會，辯論幾次之後，意見逐漸隔開，最後竟至勢不兩立，有時兩方也明知道自己有不合理之處，但無論如何，不肯犧牲成見，服從真理。這是成見太深的現象。除主張極端相反的兩種人以外，更有“中立派”。這些人就是不管事的。甲說這樣他不管，乙說那樣也不管，似乎把這事看得與他無關係一樣。這就是無主張的現象。一般青年爲什麼常有這種毛病，大部分是由於他們不知道成見底壞處及人類行動相互的關係。心理學告訴我們人類底行動相互的影響很大，熟思尤其是我們所不可少的，所以對於任何問題，自己要有主張；不僅有主張而已，並要能把我們所拿定的主張實現出來。近來報紙所載的學校風潮，有許多是爲少數人所操縱鬧成的，而大多數竟屈服於少數強暴者之下，這大多數中間最少亦有一部分是有主張的，但沒有力量實現他們底主張，其結果與無主張同。事後追悔是沒有用的。所以我們要運用意志活動的原則拿出毅力來實現我們底主張。

自
我
性

青年時期感情盛，欲望奢，看某人以文學著名，心裏想專門研究文學，某人以藝術著名，便想專門研究藝術，一時受教育家行為底影響，便立刻想作教育事業，一時受政治家言論底影響，又立刻想作政治家。這種現象差不多是大多數青年學生所同經歷的。其實凡有益於人類社會的任何事業都可以作，不過社會的事業太複雜，一個人總不能件件作到，只能就我性之所近，力之所能的事業努力作去。我們學習心理學，知道精神活動有許多範型。認定我底個性是宜於某事的，便安心向某方面進行，不要見異思遷，弄到一事無成。

不
躁
進

中國現在的社會無秩序，社會上有許多負盛名的人未見得都有特殊的才幹，青年心意未定，看得這些人，以為社會上的地位可以由機會取得，社會上的事業可以僥倖成功，於是發生躁進的妄念：不願意受人指揮，不肯作小事，不能受困苦。現在各實業場所，不願意引用學生，大概都說是學生不易駕馭，作事不切實，我們就可以證明青年作事的弊端。

弄到無事可作，不能生活的時候，遂流為匪人，其原因大部分是由躁進的一念所致的。我們學了心理學，知道經驗可貴，知道刺激與反應是有一定的軌道可尋的，知道無論何事有果必有因，知道一事之成與時間空間都有關係。那麼，現在的武人所以能割據一方，政客之所以能博虛名的，是中國現在的政治，社會，文化種種方面所偶然贊成的。現在的文化一天進步一天，社會上的事業也一天一天的需要專門人材，現在的武人政客是數十年或十餘年所遺留的惡果，只能認為過去的事實。假若他們生在現在的時候，以他們底才力，在十年或二十年後再要想享現在這樣的虛名，握現在這樣的實權是必不可能的。我們所處的時代及社會環境，都與他們不同，我們便不可妄想躁進，應當“按步就班”的切實從能作的事實上作去，等到經驗充足，知識豐富，自然有發展之餘地。

創造
環境

一般人底見解以為個人與社會底關係很少，只要個人能安富尊榮，或能窮困自守，社會其他一切的罪惡都可以不管。從心理學上看

來，社會的風俗是由於個人底習慣所構成的。個人底行動固有影響及於社會，社會底風俗更大有影響及於個人，第六第十兩章已經講過，現在我們在這裏講學求學可謂安分守己，可謂不受社會的牽制；但郵電加價，銅元暴跌，社會上的經濟勢力便直接影響於我們底生活：內地土匪蠶起，民不安業，鴉片遍地，食物減少，又何嘗與我們沒有關係。這樣看來，個人要能在社會上享幸福除個人底自我努力改進而外，並要創造良好的環境。

情 操
生 活

一般人底見解都以爲努力是成功之母，凡是越難的事越要努力，結果終有成功之一日。我們學了心理學，知道刺激與反應的聯合在神經系中有一定的軌道，雖非聯合的可能性可以由練習而增加，但練習底動機却不可出於強制的努力。因爲強制的努力足以使精神上發生不快之感，縱然有所成就，精神上已大受損失。我們有好奇的本能，對於外間事物有求知的欲望，精神上的自由活動本是愉快的。假使一天不用思想，或一天有人一定強迫我們要我們作不願作的事情，精神上的痛苦怎樣！我們要從歷史上研

究，凡屬偉大人物所作的驚人事業，在當時全無絲毫計較心，只知道要這樣作纔愉快，遂常常有出乎意料之外的結果。耶穌之死，孔子之顛沛流離，他們當時何曾有計較心，更何曾有預想到有現在的結果，而他們竟願意受困苦的，完全為情操所趨使。現代物質文明一天發達一天，經濟底勢力很大，大部分青年為物慾所束縛，一舉一動都在那裏計長較短，結果遂致金錢越多，痛苦越多。人類只僅為物質生活而生，未免太無價值：心理學告我們以人類於物質之外還有精神生活，物質方面只求可以維持機體的生命已足，精神生活應當盡量發展。我們能認清這點，遇事能知足，奢望能打消，創造的事業亦將隨之增加。無謂的努力可避免，而痛苦亦可減除。要有超越的人格 (Superspersonality)，情操的生活實是一件很要緊的事。

注意
健康

從心理學可以知道我們精神活動的一切現象，都有牠們底生理基礎；倘若生理的基礎有部分不健全，便足以影響及於精神底活動，我們要求精神生活豐富，對於身體底健康更應當注意。

以上所講的雖是幾條很簡單的原則，但我自己却受牠們底益處不少。讀者於讀完本書之後能切入應用書中所講的種種原理原則於行爲上，我想對於個人底精神生活上總有多少裨益！

V. 名詞釋義

效率 產生預期的結果之力量。例如某人預定一小時演完一數學題，他果於一小時內把那題算好，我們稱他底正確答案爲他工作底效率。

“任性” 凡事不問理由，只由他性子底高興，要作便作，要不作便不作的動作叫“任性”的行動。

“玩世” 輕視一切：對於社會上一切事物都不鄭重，都抱隨隨便便的態度。

“遁入空門” 出家作和尚的意思。

“感情移入” 譬如演劇家演悲劇的時候，一定要模擬劇中的情節，發生悲哀的情緒，如身歷其境一樣。這種模擬的情緒叫感情移入——感情移入是美學上的名辭。

“按步就班” 即一步一步的作去，不躡等，不躁進。

IV. 練習問題

作一篇五千字上下的論文說明你學心理學所得的益處，並注意下列各事：

1. 文字須簡潔，不講空話。
2. 心理學對於知識方面之影響。
3. 心理學對於行爲方面之影響。

VII. 參攷書

1. 舒新城：環境之創造（民鐸二卷四號）
2. 心理學大綱第十章

第十二章

近代心理學的方法，分類，及派別

這本書本可在前章終結，只因一種科學學完了對於牠底方法，分類，及派別不可不略知道一點，所以特加這一章。

I. 心理學之方法

研究心理學之方法可以分爲下列幾種：

1. 觀察法 (Observation) 分直接觀察法 (Direct Observation) 與間接觀察法 (Indirect Observation)。例如我自己因爲某事動了忿怒的情緒，我自己省察我忿怒之由來，忿怒時之情態，動作等等而研究精神活動的現象的爲直接觀察法。由他人底語言動作，文章著述觀察其精神活動的情形者爲間接觀察法。

2. 分析法 (Analysis) 卽把複雜的精神現象分析爲簡單的原素，而研究這些原素構成精神活動的原因，如第十章主我中遞嬗思想一致段所舉的例是。

3. 實驗法 (Experiment) 假定許多條件去觀察或

用機械實驗精神活動的現象是否與條件相合。例如我們要研究貓底學習能力，就用迷籠 (Maze) 去研究牠，看牠能不能由練習而減去其亂動的動作。

4. 測驗法 (Measurement) 製定許多關於精神活動的階度 (Scale)，測驗各個人精神能力底數量。陳鶴琴等現著有智力測驗法在商務印書館出版，願過細研究，可買該書一讀。

5. 比較法 (Comparison) 將人類或動物精神活動的現象，分類研究，再以其結果互相比較，看彼此的差異點在那裏。例如以兒童心理學底結果與成人心理學底結果比較，人類心理學底結果與動物心理學之結果比較，看兒童與成人，人類與動物精神活動的程度相差幾何。

II. 心理學之分類

十九世紀以前，心理附於哲學之中，並無何種嚴密的分類；近代科學進步，心理學不僅成爲獨立的科學，並且因研究的對象不同而分爲若干種類：茲列表如下：



普通心理學

普通心理學以人類共同的精神現象及行動為研究的對象，不涉及特殊部分。

普通心理學之範圍雖廣，但牠底效用很大：因為兒童，罪犯各種心理學雖然多有特殊要素為研究的對象，但其間必有共通之點。就以行動講：無論兒童，成人，罪犯，動物，如能動作；必有兩種不可少之公共要件，即（一）外部的刺激，（二）原始的本能。所以要研究特殊心理學對於普通心理學，也應當有相當知識。本書也可說是普通心理學之一種。

社會心理學

社會心理學以人羣集合之心意作用為研究的對象，與普通心理學底性質大異。從表面看，一羣人集合在一處，其心意作用應等於

各個人心意作用相加之總和，但事實上決不如此。因為團體所表現的心理現象有三種特質；即（一）暗示（Suggestion），（二）同情（Sympathy），（三）模倣（Imitation），足以影響個人，使其心意作用改變。所以研究社會心理學第一要注意集合的心理：即人在社會中所表現之集合的思考，感情，及動作之普通原理；第二要研究特殊社會之集合行動與精神生活所表現的特質；第三要研究社會上習慣的思考，感情，行動，對於個人所生的影響。

社會之意義甚廣：凡多人結合為一體而互相關係的，都可叫作社會。社會心理學也因對象範圍之廣狹，而分為團體心理，民族心理，人種心理。

兒童心理學

兒童心理學雖然也是研究人類精神現象與行動的，但牠底範圍只以兒童時代為限。自從兒童心理學發達之後，教育很受其益處：因為成人與兒童所具的形體雖極相類似，但精神作用的差異很大，倘照成人心理推測兒童實施教育，不僅教育減少效力，並且戕賊兒童。自由兒童心理學研究兒童

心意發展之程序，教育者可依據之以施適當之教育。所以近來有些師範學校都把兒童心理學列為必修科。

兒童兩字在心理學上所包含的時期甚長：兒童心理學所指之兒童通常分為五期：(一)胎兒期，即兒童居於母腹內之時期；(二)嬰兒期，自初生至滿三歲止；(三)幼兒期，自滿三歲至滿十歲止；(四)少年期，自滿十歲至十五六歲止；(五)青年期，自十五六歲至二十五歲止。普通兒童心理學所注重者大概少年期以前，故又名兒童學(Child-Study)，專論少年期以後之心理學，又名青年心理學(Psychology of Adolescence)。兒童從前在人類中間的位置很低；近數十年來，生物學進步，發生學(Genetics)常以兒童為研究進化的對象，兒童心理學便成爲一種獨立科學。

動物心理學

動物心理學是比較心理學底一種，也是進化論發達後的一種科學。從前的人以爲精神活動只人類獨有，其他動物除物質生活以外，無精神作用。從進化論發達以來，多數生活學家俱注意研究動物底精神作用，結果知人與其他動物底精

神作用，並非質的差異，只有量的差別；並由研究其他動物之心理狀態，得許多有益人類心理學之實證。所以現在的心理學者很重視動物心理學。

變態心
理學

變態與常態是相對的名詞；變態心理學是研究人類異於日常的精神現象及行動。普通所研究的對象有二：一，病狂各種形態，二，病狂而外其他異於尋常的心意作用。但變態與常態之間，很難劃出一種精密的界限：常態之移於變態是漸進的而非突進的，二者只有程度上之差異，並無質的區別。自從佛洛德等(S. Freud)底精神解析 (Psychoanalysis) 進步以來，就是我們極平易的日常生活中，也有潛意識 (Sub-consciousness) 存於其間，常發見異於常態的動作。要劃定何種現象屬於常態何種現象屬於變態實非易事。但就變態心理學之對象言如病狂，錯誤，夢境之類，實非普通心理學所能包括。分類研究，不但有利於心理學，並於教育大有裨益。

研究變態心理學的：第一種注意病的現象，凡患精神病者不問其病係由身體上的損害而起或由精神上的

障礙而起，都加以研究，而以神經昏亂症 (Hysteria) 爲最要，佛洛德底精神解析即由研究此病而來。第二種注重異於常態之精神現象：夢，催眠狀態，人格變換，預夢 (Telepathy) 俱屬研究之對象。

應用心
理學

應用心理學底範圍很廣，凡教育，工業，商業，犯罪等，心理學都可名爲應用心理學。教育心理學專注重人類學習的方法爲教育者所不可不知的科學。犯罪心理學注重先天的遺傳，在監獄所感化院底效用很大。工業心理學注重於生產的效率，商業心理學注重於交易的情感，都與社會心理學有密切的關係，工商業家應用的地方很多。

III. 近代心理學之派別

近代心理學者因研究的方法及主觀注意點之不同，可以分爲下列四派：

- 一，機能派 (Functionalism)，
- 二，構造派 (Structuralism)，
- 三，行動派 (Behaviorism)，
- 四，自我派 (Self-Psychology)。

機能派

機能派注重心意底機能。這一派底對於心理學底定義是“心理學是精神的歷程或精神的機能之科學 (Psychology is the Science of Mental Process or Functions)”。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說：“一切動作相加就是心”。機能派所研究的是心意全體的活動，這些動作是怎樣構成的，他們不管。我們見一書，感覺所觸到者分析起來，有黑白顏色，字體形影等等；然而機能派不在此種瑣碎分析，只綜合地研究意識狀態對於個人底行動有什麼影響。這派最重的人是安吉爾 (J. R. Angell)。詹姆士本不能用機能的名詞，但因他底心理學差不多都是說明心意機能的，所以近代心理學者也把列入這派之內。

機能心理學在教育上之應用甚大，因為教育所重的在瞭解學生之行動，不在分析意識之構造。例如教兒童習字，必有一種複雜的意識經驗，在此經驗中最少有下列諸原素，即：目所見之範本，白紙，教師執筆之手，筆及其他環繞諸物；耳所聽之教師語言；運用手臂之觸覺，手指運動之筋覺，與心意中所發現之感情，慾望等。

要將這兒底精神複雜動作分析爲至小之原素，因爲研究科學者所應用。但教育所需者，只在教兒童的爲何種動作，使之經驗增多，逐漸自動，應說明者只是動作之方法不是意識歷程底原素。

構造派

構造派研究心理學之精神與機能派相反，注重精神活動的分析。所下的定義是“心理學是精神的狀態或精神的內容之科學 (Psychology is the Science of Mental States or Mental Contents)”。機能派所視爲精神活動底全體的，構造派必將其分爲純粹感覺及簡單感情諸原素。構造心理學底要務在分析的正確敘述；已往的經驗要爲之保存，並要反復考驗以爲分析及排列底資料。這派心理學係以生理學，解剖學爲基礎，所以研究的方法側重分析。

構造派心理學者以文德爲代表。他所著的心理學綱要第一編即言精神原素 (Psychical elements)，並以精神原素只有兩種，一係感覺 (Sensations) 一係感情 (Feelings)，其他如觀念，複合感情 (Composite Feelings)，情緒，意志歷程 (Volitional Processes) 等，俱謂之爲精

神複素(Compounds)。此外梯趨奈爾 (E. B. Titchener)
耶克斯(R. M. Yerkes)蒙司達柏格 (H. Münsterbery)
都是這派的重要人。

行動派

行動派是近十餘年所發生的，現在正在繼續發展，前途還未可知。從前心理學家，大概注重內省法，行動派則極力打破此種習慣，注重實驗與觀察；並以爲內省法不足憑，非科學的方法，一切行動底判斷俱當以多觀所得的結果爲主。十九世紀以前以及近代之通俗心理學者，俱以心理學爲研究意識的科學，行動派則獨以爲人之意識渺茫無據，要知內部底心意現象怎樣，必藉多部底行動以推測之。所以他們下心理學底定義是“心理學是行動之科學(Psychology is the Science of Behaviour)”。

行動心理學爲美國約翰浩蒲全(Johus Hopkins)大學教授華德生 (J. B. Watson) 所倡導底，同事鄧勒布 (Knight Danlaps)安伯爾(John T. Abel)和之，辦有心理生物學雜誌(Psycho biology)，專從外部觀察動物底動作，以證明人類之行動。華德生於一九一四年發表其

行動：比較心理學序論 (Behaviour: an Introduction to comparative Psychology), 一九一九年又發表其“由行動派者觀點之心理學” (Psychology: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Behaviourist)。前書敘述人類心理學當從動物心理學專研究行動，且攻擊自省法的疏粗；後書則假定心理學為行動科學，而從行動派之觀點以解決心理學之重要問題。除華德生幾人外，桑代克 (E. L. Thorndike)，亞博德 (E. S. Abbot) 等也屬於此派。這派發生甚近，國人介紹者不多，茲將其所用之方法略為說明：

行動派所用之心理學方法有四：甲，觀察法，用器具或不用器具 (Observation, with and without instrumental control)，乙，假定反動法 (The conditioned reflex method)；又分兩項，1. 用於測驗分泌反動的方法 (Methods employed in obtaining conditioned Secretion reflexes)；2. 用於測驗動作反動的方法 (Methods employed in obtaining motor reflex)；丙，口頭報告法 (Verbal report method)；丁，測驗法 (Method of Jesting)。觀察法係一般心理學所同用，但行動派注意於人類及動物之行動

並及一部分之情緒及本能的活動。第二種方法雖發明已不止一日，但應用於研究心理學者，要以行動派爲始。a.大凡人有感情的反應，呼吸脈搏俱有變動，測驗此種變動之方法，自文德來即已發明。b.開倫(Connon)以爲人有感情發生即激動腎，腎有腺分泌精流入肝生糖。人當忿怒或恐懼或飢餓時，身體上俱發生此種變動，使肝中糖質加多，故量血液或小便由糖質之多少，這種心理測驗的方法(見華德生心理學二二二頁)。c.波羅夫(Pawlov)試驗狗見紅物不垂涎，見香物便垂涎，若予狗以紅而且香之物，不數日後不但見香者垂涎即見紅者亦垂涎。小兒亦有此種現象：當初遇黑貓時本不畏懼，驟聞大聲則畏懼。倘當小兒遇見黑貓時，同時加以大聲，則以後見黑貓時亦畏懼。此種方法，應用於實驗心理學漸廣。從前以爲情緒之瞭解只能用內省法分析，近用波羅夫底方法即可純用外觀法測驗感情，d.從前以語言爲思想之代表，語言與思想不能並行。華德生則以爲語言爲外部的行動，思想爲內部的行動，二者有因果關係：內部有微細之動作是因，發爲言語是果，思

想如何，亦可用科學方法測驗出來（見華德生心理學三一九頁）。口頭報告法亦可為客觀方法之一種，足以補第二種方法之不及。例如測驗皮膚之溫覺閾及冷覺閾，可在皮膚上劃定一小區域用冷熱兩錐(Cylinder)交換試驗，令被試者於冷錐指着皮膚時答以冷字，熱錐指着皮膚時答以熱字，試者將其報告記錄之，以驗其感覺靈敏與否，（見華德生心理學四三頁）。第四種測驗法亦與其他心理學所引用之測驗法同，但(1)注重一般行動以決定個人所具對於社會活動之機能及粘性 (Plasticity)，即通常所稱之智力測驗，(2)注重特殊能力之測驗，(3)注重測驗統計（見華德生心理學四三頁）。

自我派

行動派排斥意識，排斥內省法，完全從客觀的方法去研究內部的精神，自我派則極端與之相反。他們研究精神現象全用內省法，所以對於心理學所下的定義是：“心理學是自我之科學 (Psychology is the Science of the Self)”。這派的代表人是科爾克女士(Mary Whiton Calkins)。她以為心理學底基本事情是意識的自我(Conscious Self)，一切經驗

都是些自我的經驗。並批評構造派與機能派底理都不完備：以爲構造派只講精神底內容，而不講自我，到底是誰底精神底內容，他人底精神內，我們可以知道嗎？機能派只講精神底機作，而不講自我，她以爲也犯同樣的毛病。這派心理學很與哲學接近，保守性重。除科爾克女士外，司達特(G. F. Stout)鮑爾文(J. M. Baldwin)羅斯(Joseph Royce) 華德(James Word)等屬這派。

各派之關係
各派關係，莫爾(Jared Sparks Moore) 列有一表茲譯如下：

承認意識		排斥意識
承認自我	排斥自我	
	構造派	
自我派 ←	機能派	→ 行動派
精神主義		

上面即表示行動派排斥意識，構造，機能派排斥自我，自我派則對於意識及自我都承認之。但行動派與自我派都是從機能派發展出來，不過各走一極端罷了。

IV. 參考書

甲, 中文

中文書籍甚少, 茲分類舉數部如下

1. 泛論近代心理學各類的

陳大齊: 迷信與心理第二部(亞東)

陶孟和: 近代心理學(亞東)

心理學雜誌, (中華)

2. 普通心理學

陳大齊: 心理學大綱

吳康: 心理學原理

張子和: 廣心理學

3. 社會心理學

金本基譯: 社會心理學

杜師業吳旭初譯: 羣衆心理

4. 兒童心理學

凌水: 兒童學概論

朱孟遷: 兒童學

蕭恩承: 兒童心理學

5. 教育心理學

廖世承：教育心理學大意（中華）

舒新城：教育心理學綱要

舒新城：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

6. 犯罪心理學

劉麟生譯：犯罪學

以上未註明出版地方者均由商務發行。

關於動物，變態等心理學，中國現在還無專書。

乙，英文

英文書籍極多，茲擇要舉幾種

1. 泛論近代心理學的

Jared Sparks Moore: The Foundations of Psychology. (1921)

Hngo Münsterbery : Psychology general and Applied. (1914)

The Psychological Review 係美國雜誌每年六本定價美金四元五角（連郵費）可由商務代定。

2. 普通心理學

Walter S. Hunter: General Psychology (1919)

Charles Hubbard Judd : Psychology: General Introduction 2nd Edition (1917)

3. 社會心理學

William Mc Dougall: An Introduction to Social Psychology, 13th Edition (1918)

Emory S. Boyardus : Essentials of Social Psychology, 2nd Edition (1920)

Wilhelm Wundt : Elements of Folk Psychology, Trans. by E. L. Schab, (1921)

4. 兒童心理學

Edwin A. Kirkpatrick : Fundamentals of Child Study, Revised Edition (1916)

Naomi Norsworthy and Mary Theodora Whitley: The Psychology of Childhood.

Frederick Tracy: The Psychology of Adolescence (1921)

5. 動物心理學

Edward L. Thorndike: Animal Intelligence, London.
Edition (1920)

M. F. Washburn: The Animal Mind.

6. 變態心理學

Bernard Hart : The Psychology of Insanity 3rd
Edition (1916)

Leta S. Hollingworth: The Psychology of Subnormal Children (1920)

Frank Watts: Abnormal Psychology and its Educational Applications (1921)

7. 精神解析

Sigmund Freud: Psychology of Every day Life 7th
Edition (1920)

C. G. Juny : Psychology of the Unconsciousness,
2nd Edition (1922)

8. 教育心理學

Daniel Starch: Educational Psychology, (1919)

Edward L. Thorndike : Educational Psychology,

Briefer Course(1914)

9. 職業心理學

Muscio: Lectures in Industrial Psychology.

Watts: Introduction to the Psychological Problems of Industry.

10. 智力測驗

Lewis M. Terman: The measurement of Intelligence (1916)

M. R. Trabur and F. P. Slockbridge: Measure your mind(1920)

11. 機能派

James R. Angell: Introduction to Psychology(1918)

William James: Psychology, Briefer course(1892)

12. 構造派

E. B. Titchener: A Beginner's Psychology.

Wilhelm Wundt: Outlines of Psychology, 3rd Revised Edition(1907)

13. 行動派

J. B. Watson: Psychology,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Behaviorist(1919)

Behavior: An Introduction to Comparative Psychol-
ogy(1914)

14. 自我派

Mary Whiton Calkins: A First Book in Psychology
(1914)

James Ward: Psychological Principles(1918)

譯 名 表

- ABOTT, E. S. 亞博德 190
- ABEL, JOHN T. 安柏安 189
- Absence of interest 興趣的抽離 53
- Accidental qualitis 偶性 116
- Active feeling 自動的感情 149
- Affirmative 肯定的 117
- Amoeba 阿米吧 12
- Analysis 分析法 180
- ANGELL, J. B. 安吉爾 187
- Apathy 冷淡 93
- Apperception 自覺 143
- ARISTOTLE 亞里士多德 187
- Art 技術 164
- Assimilative thinking 熟思 111
- Associating Neurones 聯合神經原 22
- Association areas 聯合閥 22
- Auditory center 聽覺中樞 27
- Auditory type 聽覺型 72
- Axone 長軸 18

- Balanced type 中型 135
- BALDWIN, J. M, 鮑爾文 193
- BAGLEY 畢格勒 25
- Behavior 行動 12
- Behaviorism 行動派 186
- BETTS 板慈 93
- Biology 生物學 2
- Bodily expression of emotion 表情動作 98
- Bodily self seeking 體我自謀 148
- Brain 腦髓 23
- BROCA'S motor speech center 勃洛克之運動語言中區 26
-
- CALKINS, MARY WHITON 科爾克 193
- CANNON 開倫 191
- Cell 細胞 23
- Cell-body 細胞體 18
- Cerebellum 小腦 23
- Cerebrum 大腦 23
- Cervical nerves 頸神經 25
- Cervical sympathetic ganglion 頸部交感神經節 25
- Chance or idle thinking 偶思 111

- Child study 兒童學 184
- Clearness 明度 48
- COLUMBUS 哥倫布 124
- DOLVIN 柯爾文 25
- Comparison 比較法 181
- Compounds 精神複素 189
- Conditional reflex method 假定反動法 190
- Consciousness 意識 43,146
- Conscious self 意識的自我 193
- Creative imagination 創造想像 69
- Custom 風俗 90
- Cylinder 錐 192
-
- DARWIN, CHARLES 達爾文 28
- Deliverative thinking 熟思 111
- Dentrite 短膜 18
- DEWEY, JOHN 113
- Direct observation 直接觀察法 180
- Discharging end 發射端 20
- Desire 願望 93
- Duration 久暫 45

DUNLAP, KNIGHT 那勒布 189

Educational psychology 教育心理學 19

Efficiency 效率 165

Emotion 情緒 43,93

Empirical self 經驗的自我 143

End brush 末梢 19

Essential qualities 原性 115

Estimate 評價 141

Evolutionism, theory of evolution 進化論 28

Exciting or arousing feeling 亢奮 93

Experience 經驗 43

Experiment 實驗法 180

Faculty of acting 動作的機能 32

Feeling 感情 43,188

Fibre 纖維 28

FREUD, S. 佛洛德 185

FRIDAY 禮拜五 69

Functionalism 機能派 186

GALTON 戈爾登 71

Genetics 發生學 184

Habit 習慣 76

Hallucination 幻覺 59

HORNE 賀恩 83

Human Behavior 人類行動 25

Hystecia 神經昏亂症 186

I, the 主我 152

Illusion 錯覺 59

Imitation 摹倣 185

Indirect observation 間接觀察法 133

Impression 印象 58

Impulsive type 衝動型 130

Instinct 本能 32

Interest 興味 93

Intellectual instinct 智力的本能 147

Intelligent measurement 智力測驗 165

Intensity 強度 47

JAMES-LANGE theory 詹姆士浪奇說 98

JOHN HOPOKINS 約翰浩蒲金 189

Joint 髓 49

JUDD, G. HUBBARD 裘德 26

Law of association, the 聯想律 62

Law of forgetting, the 遺忘律 72

Law of disuse, the 不用律 72

Law of recency, the 時間接近律 62

Law of repetition, the 反複律 62

Law of vividness, the 注意集中律 62

Logos 12

Material me, the 物我 144

Maze 迷籠 181

Mc DOUGALL, WILLIAM 馬鄧介 6

Me, the 客我 143

Measurement 測驗法 181

Medulla oblong 腦蒂 23

Mellimetre 耗 30

Memory motor speech center 記憶運動的語言中樞 26

- Memory sensory 記憶知覺 27
- Mental phenomena 精神現象 28
- Me's constituent 客我底要素 143
- Method of testing 測驗法 190
- Mine 我底 143
- MOORE, JARED SPARKS 莫爾 193
- Motor aphasia 運動性失言症 24
- Motor center 運動中樞 24
- Motor neurones 運動神經原 22
- Motor type 運動型 72
- Motor Writing center 運動書寫中樞 26
- MUNSTERBERG 蒙司達柏格 189
-
- Name of a class 一類的名稱 117
- Natural phenomena 自然現象 28
- Nature selection 自然淘汰 90
- Negative 否定的 117
- Neurone 神經原 18
- Normal type 常型 133
- Number form 數形 72

- Object 對象 12
- Observation 觀察法 180
- Obstructed type 狐疑型 133
- Occipital area 後枕關 12
- Olfactory bulb 嗅官球 26
- Olfactory receptors 嗅覺接受機關 21
- Organism 機體 12
- Oology 鳥卵學 2
-
- Pain 苦痛 93
- PAWLOV 波羅夫 191
- Perception 知覺 46
- PILLSBURY 柏司畢烈 93
- Plasticity 粘性 192
- Pleasure 快樂 93
- Progressive development 前進的發達 136
- Psyche 12
- Psychical elements 精神原素 188
- Psychoanalysis 精神分析 185
- PSYCHOBIOLOGY 心理的生物學雜誌 189
- Psychology 心理學 2

- Psychology abnormal 變態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animal 動物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applied 應用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child 兒童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general 普通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social 社會心理學 182
- Psychology of adolenscence 青年心理學 184
- Pure ego, the 真我 152
- Purposive action 有意動作 130
-
- Receiving end 感受端 19
- Relief or relaxation 弛緩 93
- Reproductive imagination 再生想像 69
- Repugnance 憎惡 93
- Response 反應 32
- Retrogressive development 後退的發達 138
- ROYCE, JOSEPH 羅斯 193
-
- Quality 性質
- Quieting or sullenng feeling 沉抑 93

- Scale 階度 181
- Self, the 自我 143
- Self as known, the 認識的自我 143
- Self as knower, the 理解的自我 152
- Self-complancy 自樂 147
- Self-dissatisfaction 自惡 147
- Self-preservation 自保 143
- Self-seeking 自謀 143
- Self psychology 自我派 185
- Sensation 感覺 47, 188
- Sensory motor area 知覺運動區 26
- Sensory neurone 知覺神經原 22
- Sentiment 情操 95
- Sentiment, aesthetical 美的情操 95
- Sentiment, ethical 倫理的情操 95
- Sentiment, intellectual 智的情操 95
- Sentiment, religious 宗教的情操 95
- Science of the Process of Mental Life, the 精神生活之歷程的科學 1
- Social self 羣我 144
- Social self seeking 羣我自謀 148
- Speech center 語言中樞 24

- Spinal cord 脊髓 23
- Spiritual self, the 心我 144
- Spiritual self seeking 心我自謀 148
- STOUT, G, F 司達特 193
- Stream of thought 思流 2
- Structualism 構造派 186
- Sub-consciousness 潛意識 185
- Suggestion 暗示 183
- Superpersonality 超越的人格 178
- Syllogism 三段論法 124
- Sympathetic nervous system 交感神經系 23
- Sympathy 同情 183
- Synapse 接合點 21
- Telepathy 預夢 186
- Temporal center 太陽穴中樞 26
- Tendon 關節 49
- Tension or strain 緊張 93
- Thinker, the 思想者 152
- TITCHENER, E. B. 梯趨奈爾 189
- THORNDIKE, EDWARD, L. 桑代克 87,190

Types of imagination 想像型 70

Uncritical belief 泛信 111

Verbal report method 口頭報告法 190

Visual area 視闊 26

Visual center 視覺中覺 26

Visual fixation 定視 26

Visual type 視覺型 72

Volitional process 意志歷程 189

WARD, JAMES 華德 193

WALLACE 瓦勒斯 75

WUNDT 文德 93, 188

WERNICKE 威林克 26

WATSON, J. B. 華德生 189

Will 意志 131

YERKES, R. M. 耶克斯 189

青年叢書

——在校的，做事的，“青年”之良好讀物——

青年叢書是青年叢書社的出版物，由中華書局擔任發行，每年至少出十二種，目的專供青年自修之用。諸君讀了這幾本小書可以得以下的許多好處：——

第一，你可以得許多系統的智識；

第二，你可以不費事便請到許多老師；

第三，你讀了這淺近的書以後，再進而為高深的研究便很不吃力了；

第四，你若是個小學教員，或者家裏有小兄弟小姊妹待你指導的話，你讀了這些書可以平空添許多談話的材料；

第五，你若是愛美的人，你可以把這些小書買回去擺在精美的小書架上，沒有事的時候抬起頭來望一望，哈！好一個豐富的小書庫啊。諸君，我們的書一年一年地增多，盼望你的小書庫也一年比一年豐富起來。

第一期先出以下的書：——

1. 心理學初步

舒新城編

- | | |
|--------------|-------------|
| 2. 社會學入門 | 常乃惠編 |
| 3. 天文淺說 | 匡互生編 |
| 4. 生物學通論 | 陳兼善編 |
| 5. 日常理化 | 匡互生編 |
| 6. 青年修養談 | 王 靖編 |
| 7. 世界文化演進之大勢 | 常乃惠編 |
| 8. 地質學淺說 | 向大光編 |
| 9. 美學談話 | 舒新城編 |
| 10. 何謂科學 | 陳兼善編 |
| 11. 文藝概論 | 王 靖編 |
| 12. 社會問題演義 | 仲 九編
佺 工 |

社會改造的問題迫在眉睫，中國的青年有相當的準備嗎？你們懂得社會的組織是怎樣嗎？社會的意識是怎樣嗎？社會將來的想理和現在的病態是怎樣嗎？我們要親切認識這位活潑的“Mr. Sociology”的真面目，請你讀以下的一本小書，名字叫做：

“社會學入門”

青年叢書之一種

常乃惠編

中華書局出版

內容大綱如下：

總論

社會構造論

社會演進論

社會理法論

應用社會學

人們生長在太空中一個渺小的行星上面，猶如一隻人瓜皮艇浮在汪洋大海中一般，坐在船上的人，你們也想領略領略這周圍的形勢嗎？每天晚上天氣晴朗的時候，我們倘若肯踱出房間仰起頭來向天空望一望，你便可以看見那澄藍如水的太空內有的懸着一灣白玉的梳兒，有的綴着幾點金黃的鈕扣，還有那一抹一抹的蒼雲像半空裏鋪着的圓巾似的飄來蕩去，這不是詩人所夢想的瓊樓玉宇嗎？究竟是怎樣安排的呢？我們預備了一本書替你指點這種道理。這書是：

青年叢書的第三種

“天文淺說”

匡互生編

中華書局出版

研究哲學的人，研究文學的人，研究自然科學的人，都不可不具備這種“天文”的常識。

物學是現代一切科學之母，自達爾文發見進化學說以來，無論那一種科學沒有不受他的影響的。本社特請陳兼善先生先將最初步的生物學原理用極淺顯的文字編成一部人人看得懂的書，名叫：

“生物學通論”

青年叢書第四種

中華書局出版

內容如下：——(1)生存慾之具體表現，(2)生殖慾之具體表現，(3)死亡之生物學觀，(4)種族之滅亡，(5)教養，(6)遺傳，(7)變異與變形，(8)進化之原理，(9)植物界之進化，(10)動物界之進化，(11)精神作用之進化，(12)世界之猿，(13)人，(14)生物學與近代文化



著 生 先 量 无 謝

史 學 哲 國 中

角 八 元 一 冊 一 裝 精

吾國哲學一門素鮮綜
合之紀述本書用科學
的方法作系統之研究
凡六藝九流諸子百家
以及釋老之教義宋元
明清各家之學說以時
代爲經以宗派爲緯其
間淵源派別離合異同
無不提綱絜領深入顯
出於吾國哲學書中別
關蹊徑另具隻眼編者
謝无量先生學識淵博
研究東西洋哲學素有
心得是書乃先生孤詣
之作欲知吾國哲學之
門徑者不可不讀

義 古 子 老

角 六 冊 一

老子一書學
說深奧爲吾
國哲學之始
長沙楊樹達
先生譔集韓
非淮南文子
諸家之說解
釋老子較之
普通註本以
後人眼光註
解者當較正
確也

書信構造法

全一冊 定價二角

是書於書信之構造。均示以美備之格式。所載體例凡三十六種。有類皆收。無格不備。熟讀此編。可悟種種活用之法。

尺牘釋例

布面裝一冊 一元二角

紙面裝一冊 九角

本書文字雅潔。解釋明切。每篇後各有釋義，對於遺詞，造句，立意，稱謂，莫不詳細說明。廣用門詳列事實，可以活套，每篇可變化尺牘數十通。

詳註通用尺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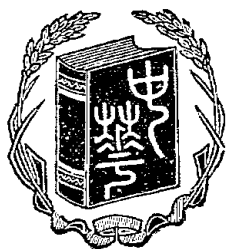
全四冊 定價六角

本書選材，各界均有，每函後有詳註釋義，極易領悟運用。

華應用文件大全

布面裝一冊 一元

內容分文詞，函牘，聯語，幛額，帖式，契據，簿票，備攷，八大類，各界交際上之普通文件，詳備無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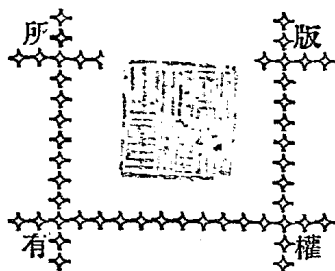


民國十二年五月印刷
民國十二年五月發行

青年
心理學初步(全一冊)

定價銀六角

(外埠酌加郵匯費)



編者 舒新城
發行者 中華書局
印刷者 中華書局
印刷所 上海靜安寺路一九二號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分發行所

北京 天津 保定 石家莊 張家口 濟南
東昌 煙台 太原 開封 鄭州 西安 漢口
徐州 杭州 安慶 蕪湖 南昌 九江 重慶
武昌 沙市 長沙 衡州 常德 成都 雲南
福州 廈門 廣州 潮州 汕頭
貴陽 奉天 吉林 長春 新加坡

中華書局

(三〇五七)

